

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 说明书

(规委会审议稿)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中铁咨询集团北京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3 年 08 月



项 目 名 称：《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

委托方(甲方)：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承担方(乙方)：中铁咨询集团北京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证 书 编 号：自资规甲字 21110296

证 书 等 级：城乡规划甲级

编 制 时 间：2023 年 02 月——2023 年 08 月

规 划 编 制 工 作 人 员：

海南分公司总经理：毕文婷 高级规划师 国家注册规划师

总 规 划 师：田 心 高级规划师 国家注册规划师

主 要 工 人 员：张欣欣 高级工程师 国家注册规划师

陈 琪 高级规划师 国家注册规划师

王宗源 高级规划师 国家注册规划师

符永文 高级规划师 时 莹 规划师 国家注册规划师

徐 宁 高级工程师 瞿 旭 规划师 国家注册规划师

何 锦 高级规划师 李 发 规划师 国家注册规划师

李俊岑 高级规划师 国家注册规划师 舒武秘 规划师

李 梦 规划师 陈元灯 工程师

王孝煌 工程师 李 敏 规划师

陈 澜 规划师 潘红年 规划师

目录

第一章 规划背景	5
1.1 项目背景	5
1.2 相关规划解读	7
第二章 现状综合分析	18
2.1 现状概况	18
2.2 用地适宜性评价	25
2.3 相邻保护地概况	28
2.4 现状用地权属分析	28
2.5 风景资源评价	29
2.6 现状综合分析	37
第三章 规划总则	40
3.1 编制目的	40
3.2 规划范围	40
3.3 规划依据	40
3.4 规划原则	42
3.5 规划目标	43
3.6 规划思路	43
第四章 风景区性质、布局与规模	45
4.1 风景区定位	45
4.2 布局结构	45
4.3 发展规模	45
4.4 游客容量与规模测算	46
第五章 景观保护规划	51
5.1 分级保护规划	51
5.2 设施与游览活动控制管理	55
5.3 分类保护规划	58
第六章 景观利用规划	64
6.1 总体构思	64
6.2 风景区规划	64

6.3 观赏点建设规划	71
6.4 露营基地建设规划	72
6.5 游赏线路规划	73
6.6 典型景观规划	74
6.7 游览解说系统规划	77
第七章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	78
7.1 旅游服务设施概况	78
7.2 游览服务设施规划布局	79
第八章 游览交通规划.....	87
8.1 道路交通现状分析	87
8.2 规划原则	87
8.3 对外交通规划	87
8.4 出入口规划	88
8.5 旅游交通规划	88
8.6 环保交通组织	90
8.7 静态交通设施规划	91
8.8 道路与交通设施建设控制	92
8.9 道路行驶安全措施	93
第九章 基础工程设施规划.....	94
9.1 给水工程规划	94
9.2 排水工程规划	95
9.3 电力工程规划	96
9.4 通信工程规划	97
9.5 燃气工程规划	98
9.6 综合防灾工程规划	99
9.7 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102
9.8 科研监测设施规划	103
9.9 环境保护与设施规划	104
第十章 居民点建设规划.....	108
10.1 居民社会现状	108
10.2 居民点调控原则	108
10.3 居民点调控目标	109

10.4 居民点调控规划	109
10.5 居民点发展引导	110
第十一章 用地协调规划.....	113
11.1 用地规划	113
11.2 建设用地控制	118
第十二章 建筑布局规划.....	124
12.1 建筑布局原则	124
12.2 建筑布局分类	125
12.3 重点建筑布局规划.....	125
12.4 索道布局规划	141
第十三章 区域协调规划.....	149
13.1 区域协调目的	149
13.2 区域协调策略	149
第十四章 分期建设规划.....	151
14.1 分期规划年限	151
14.2 近期发展规划	151
14.3 远期发展规划	152
14.4 规划实施措施	154
第十五章 投资估算.....	155
15.1 估算范围	155
15.2 估算依据	155
15.3 估算原则	155
15.4 投资估算	155

附件

附件一：基础资料汇编

附件二：各部门征求意见

附件三：评审会征求意见

附件四：专题会征求意见

第一章 规划背景

1.1 项目背景

1、国家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2019年6月，国家发布《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在该文件中指出要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到2020年，提出国家公园及各类自然保护地总体布局和发展规划，完成国家公园体制试点，设立一批国家公园，完成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并与生态保护红线衔接，制定自然保护地内建设项目负面清单，构建统一的自然保护地分类分级管理体制。到2025年，健全国家公园体制，完成自然保护地整合归并优化，完善自然保护地体系法律法规、管理和监督制度，提升自然生态空间承载力，初步建成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到2035年，显著提高自然保护地管理效能和生态产品供给能力，自然保护地规模和管理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全面建成中国特色自然保护地体系。自然保护地占陆域国土面积18%以上。

同时，在该文件中将自然保护地按生态价值和保护强度高低依次分为3类，并提出自然保护地分类划定标准：

国家公园：是指以保护具有国家代表性的自然生态系统为主要目的，实现自然资源科学保护和合理利用的特定陆域或海域，是我国自然生态系统最重要、自然景观最独特、自然遗产最精华、生物多样性最富集的部分，保护范围大，生态过程完整，具有全球价值、国家象征，国民认同度高。

自然保护区：是指保护典型的自然生态系统、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的天然集中分布区、有特殊意义的自然遗迹区域。具有较大面积，确保主要保护对象安全，维持和恢复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种群数量及赖以生存的栖息环境。

自然公园：是指保护重要的自然生态系统、自然遗迹和自然景观，具有生态、观赏、文化和科学价值，可持续利用的区域。确保森林、海洋、湿地、水域、冰川、草原、生物等珍贵自然资源，以及所承载的景观、地质地貌和文化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包括森林公园、地质公园、海洋公园、湿地公园等各类自然公园。

制定自然保护地分类划定标准：对现有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地质公

园、森林公园、海洋公园、湿地公园、冰川公园、草原公园、沙漠公园、草原风景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区（点）、自然保护小区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开展综合评价，按照保护区域的自然属性、生态价值和管理目标进行梳理调整和归类，逐步形成以国家公园为主体、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分类系统。

小结：全国各地按照国家自然保护地体系的预期目标，开展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的优化整合工作。2021年9月30日，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设立并获得国务院批复。对于省内各个自然保护区和风景名胜区的优化整合工作也陆续开展。

2、保亭打造“三区三地”，高质量推动十大产业发展

2022年5月13日，在中共海南省委宣传部举行的“奋进自贸港建功新时代”系列专题新闻发布会—保亭产业发展规划专场发布活动上，保亭县委书记穆克瑞表示，保亭围绕海南自贸港“三区一中心”战略定位，提出了着力打造热带雨林温泉康养度假区、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培育区、热带特色高效农业示范区、黎苗文化保护传承展示体验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示范地、高品质生活宜居地等“三区三地”发展目标，并立足实际，高标准谋划产业发展，希望在未来五年，培育打造康养、雨林度假、运动探险、文化创意、南药开发、热带果蔬、休闲农业、生物科创、智慧经济、总部经济等十大特色重点产业。

在《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产业发展规划》中，提出“1+4+10”的战略构想，并作为开展各项工作的指导方向，其中以十大特色重点产业为核心，发布《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十大特色产业发展工作方案》，明确各部门工作职责，加快推进十大产业发展提升与项目的引进。

小结：温泉小镇和七仙岭风景名胜区（以下简称“七仙岭风景区”）是保亭大健康产业、运动探险、文化创意、新型农业等产业的重要承载地，为推动和实现保亭“三区三地”高质量建设发展的目标，七仙岭风景区应强化与温泉小镇、保亭县城的联动发展，加快风景区的品质建设提升工作，丰富风景区旅游产品业态，并合理落实建设项目用地保障。

3、《七仙岭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1-2030年）》批复实施

2022年9月6日,《七仙岭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1-2030年）》（以下简称“七仙岭总规”）获得海南省人民政府批复实施。在七仙岭总规的要求下,应结合最新的政策法规、行业标准以及相应的现实条件,对风景区下一步的发展与规划管理提供更加深化、细化的指导和参照。在此背景下,急需完成七仙岭风景区详细规划的编制。

1.2 相关规划解读

（一）《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保亭国空规划”）规划范围包含保亭县所辖9个乡镇,全域面积约为1153.83平方公里,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近期到2025年,远景展望到2050年。保亭国空规划是对保亭县全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在空间和时间上作出的安排,是指导全域国土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编制下层次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以及城区范围内的各项建设活动,应符合保亭国空规划要求。

1、“三区三线”

根据保亭国空规划最新划定的“三区三线”成果,七仙岭风景区周边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位于温泉小镇,这与温泉小镇自身的建设情况相符。本规划范围将全部城镇开发边界划出范围之外,只涉及到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等内容,规划需严格落实相应的管控要求。

七仙岭风景区内有35.71km²的生态保护红线,大部分被纳入风景区一级和二级保护区,主要涉及核心景区和其他区域两个部分,约占规划区总面积的62.77%。其中,核心景区占地面积约为17.57km²,分布在规划区北侧、西侧的山岭,涵括现状七仙奇峰风景区和七仙岭水库区域;其他区域占地面积约为18.14km²,主要分布在七仙岭风景区中部、东侧的山岭区域。

2、规划分区

本规划范围在城镇发展区外,主要以生态保护区、乡村发展区为主,少部分为

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等内容，规划需严格落实相应的管控要求；

(1) 生态保护区。主要为自然保护地、水源保护区和公益林等科学评估划定的生态保护区域。生态保护区内的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2) 乡村发展区。包括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区域基础设施区、特殊用地区，主要用于安排村庄建设、乡村振兴项目、基础设施项目、特殊用地项目、公共服务设施项目和耕地垦造、农林业生产等。

(3) 生态控制区。主要为生态保护区外的公益林和自然保留区域，生态控制区原则上应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生态系统且符合空间准入、强度控制和风貌管控要求的前提下，可进行适度的开发利用和结构布局调整。

(4) 农田保护区。农田保护区内的永久基本农田未经依法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改变或者占用。经依法批准确需占用的，应先补后占。

(二) 《七仙岭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1-2030年）》

七仙岭总规作为七仙岭风景区详细规划编制的基本依据，明确了规划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提出了七仙岭风景区定位和要求，包括风景区范围与面积、性质、土地利用规划、功能分区、保护分级、旅游服务设施等重要方面内容。

1、风景区范围与面积

七仙岭总规确定的规划范围：东起陵水河，南到什好河、什聘村，北至保亭县界，西抵什好村，涉及保城镇、什玲镇两个乡镇的毛介村、什好村、什聘村、西坡村、毛天村、毛定村六个村，地理坐标北纬 $18^{\circ} 36' 37''$ —— $18^{\circ} 42' 17''$ ，东经 $109^{\circ} 36' 10''$ —— $109^{\circ} 42' 35''$ ，总面积约 56.89km^2 。

2、性质定位

将七仙岭风景区定位为以原始神秘的热带雨林和清新质朴的田园风光为生态本底，以峻秀挺拔的七仙奇峰和热带温泉为资源特色，以浓郁醇厚的黎苗风情为文化内涵，可供观光游览、度假养生、民俗体验、科考探险的山岳型省级风景名胜区。

3、规划期限

七仙岭总规的期限为 2021-2030 年，分为近期五年（2021—2025 年）和远期五年（2026—2030 年）。

4、旅游风景区划分

对应七仙岭风景区功能结构的“风景游赏、旅游服务、发展控制”功能，七仙岭风景区结合景源分布特点、游赏活动的连续性、开发建设的秩序性划分为四大功能区，分别为特别保存区、风景恢复区、风景游赏区和旅游服务区。

5、游赏规划

将七仙岭风景区的可游赏区划分为三大片区，分别为：七仙奇峰区、雨林温泉区、黎苗风情区。

（1）七仙奇峰区

七仙奇峰区依托区域相对集中的山、林、溪、湖等景观资源，融入黎族甘工鸟、七仙岭文化传说故事，通过提质扩容，以神山探秘和滨水度假为主题，提振七仙岭核心竞争力，重塑七仙岭品牌形象。

（2）雨林温泉区

雨林温泉区依托“雨林+温泉”的独特组合模式，采用夸张大胆、突破传统的创意造景理念，打造雨林探险之旅，拓展温泉的文化、养生内涵，将雨林养生、温泉养生、气候康养、黎医养生的特色完美融合。

（3）黎苗风情区

黎苗风情区依托现有黎族苗族村落和经济林区打造黎苗风情园，避免和周边风景区同质化发展，重点强调医药养生文化体验和青少年活动内容。同时，利用现有水系开发创意性项目。

6、环境容量

（1）游人容量

七仙岭风景区日游客容量为2.8万人次/日，以全年210天可游计算，风景区的年容量为588万/人次。七仙岭风景区日游人容量约为26100人次，其中黎苗风情区日游人容量约为6500人次，雨林温泉区日游人容量约为7500人次，七仙奇峰区日游人容量约为12100人次。七仙岭风景区年游人容量为860万人次。

七仙岭风景区日极限容量为65300人次。

（2）游人发展规模预测

2023 年游人规模为20万人次，2026 年游人规模为60万人次，2030年游人规模为150万人次。

7、保护培育规划

七仙岭风景区划分为一级保护区、二级保护区和三级保护区。

（1）一级保护区（核心景区-严格禁止建设范围）

一级保护区指风景区范围内自然景物、人文景物最集中，最具观赏价值，最需要严格保护的区域，包括西北侧的七仙岭区域、七仙岭湖区域。规划总面积约为17.84km²，占风景区总面积的31.36%。

（2）二级保护区（严格限制建设范围）

二级保护区主要是生态抚育区，本区起到为一级保护区提供缓冲、消解外来压力的作用，允许一定强度的人为活动和建设活动。包括毛介区域、西坡区域。总面积约22.11km²，占风景区总面积的38.86%。

（3）三级保护区（控制建设范围）

在七仙岭风景区范围内，把一、二级保护区之外的地区划为三级保护区，是风景区中可进行适度开发的区域，该区域重点应加强生态环境培育、开发项目指导和容量控制，是风景区重要的设施建设、居民点聚居建设区域和田园风光区。总面积约16.94km²，占风景区总面积的29.78%。

8、旅游服务设施规划

（1）旅游床位规模预测

预测远期风景区共需要旅游床位数约3800床。

（2）旅游服务设施规划布局

风景区共设置四级旅游服务设施，分别为旅游镇（2处）、旅游村（2处）、旅游点（6处）、服务部（16处），共布置床位数为3800床。其中风景区内250床（其他均在临近风景区的范围以外），旅游服务设施共占地16.08hm²。

9、土地利用协调规划

规划根据游赏组织，增加风景游赏用地916.25hm²，新建道路、停车场等交通设施，增加交通与工程用地21.76hm²，新增旅游服务设施用地12.87hm²。七仙岭风

景区建设用地总量控制94.58hm²，包括旅游服务设施用地、居民社会用地、交通与工程用地，各类建设用地的具体分布详见下表：

表1-1 七仙岭总规土地利用规划统计表

序号	用地代号	用地名称	现状面积 (hm ²)	占总用地比例 (%)	规划面积 (hm ²)	占总用地比例 (%)
1	甲	风景游赏用地	290.15	5.10	1206.4	21.21
2	乙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3.21	0.06	16.08	0.28
3	丙	居民社会用地	29.11	0.51	20.85	0.37
4	丁	交通与工程用地	35.89	0.63	57.65	1.01
5	戊	林地	2897.91	50.95	2414.05	42.43
6	己	园地	2298.87	40.41	1867.85	32.84
7	庚	耕地	65.12	1.14	53.01	0.93
8	辛	草地	0.49	0.01	0.49	0.01
9	壬	水域	67.74	1.19	52.12	0.92
10	癸	滞留用地	0.01	0.00	0.00	0.00
合计			5688.5	100.00	5688.5	100.00

10、道路交通规划

规划1主5次共6处出入口。

新建县城——山村、毛介——什头、大坡——什八线等车行道。

在保亭水、山村河修建临河栈道，新建七仙奇峰——温泉文化园、山村——雨林探索、沿保亭水——雨林温泉疗养园——胶园、展览馆——环七仙湖等步行游道，其他步行游道可尽量利用现有乡村土路进行改造。

在什南立黎村——七仙岭北侧新建一条索道。在七仙岭新登山线西侧新建一条上山通道。

11、居民点协调规划

七仙岭风景区居民点划分为疏散型、控制型两种基本类型。至规划期末，风景区居民点常住人口规模控制在2360人以内，居民社会用地规模则控制在29.70hm²以内。

（三）《海南保亭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2021—2030年）》

《海南保亭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2021—2030年）》（以下简称“七仙岭国家森林公园总规”）在分析森林公园生态环境、森林风景资源、公园发展条件、容量及客源市场等基础上，提出发展战略、确定总体布局，并作出植被与森林景观、资源与环境保护、生态文化建设、森林生态旅游与服务社会设施建设、基础工程建设、防灾及应急管理、土地利用、分期建设等规划。

1、风景区范围与面积

由七仙岭（向西北沿保亭镇和什玲镇镇界至）县界（向西沿县界经什报茂岭至）黑峒（向南沿山脊线至）新星农场畜牧一队（向东北沿温泉镇外围城镇开发边界至）保七线公路（向东南沿山脚至）七仙岭水库（向北沿山脊线至）七仙岭，围合成的闭合区域。规划总面积约1809.72hm²。

2、性质定位

以良好的热带雨林资源和生态环境为本底、以特色的雨林文化和黎苗风情文化为内涵、以品质优良的温泉资源为借助、以雨林生态的七仙奇峰为特色、以生态保护的生态旅游为宗旨，集生态保护、森林康养、游览观光、自然体验、科普教育、休闲度假及运动健身于一体的国家级森林公园。

3、规划期限

七仙岭国家森林公园总规的期限为2021-2030年，分为近期五年（2021—2025年）和远期五年（2026—2030年）。

4、功能区划

根据上述功能区划原则和海南保亭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的实际情况，将其划分为核心景观区、一般游憩区、管理服务区、生态保育区四大功能区。

5、保护等级划分

景观资源是森林公园开展森林旅游活动的物质基础，具有不可替代性和不可再生性，必须采取严格的保护措施。根据公园景观特点，景观资源保护等级划分为特殊保护、重点保护和一般保护三级。

6、生态文化设施规划

规划设施主要包括：1 个主题科普宣教馆（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2 个主题文化宣教园（南药体验中心、森林公园宣教中心），一条雨林植物宣教走廊。

7、公园专项游赏线路

森林公园资源类型多样丰富，规划不同的专项游赏线路，供不同出游动机、出游兴趣的游客参考选择。在公园经营过程中，可根据市场需求，进行合理调整，设计出雨林体验类、教育科普类、森林风情类、康养休闲类和森林溯溪等类型的专项游赏线路。

（四）《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1、加快发展休闲康养旅游

主要围绕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呀诺达、七仙岭、神玉岛等旅游资源，积极引进国内外森林康养旅游领域优质主体。

精心打造温泉康养旅游。重点依托七仙岭区域优质温泉资源，加快开发温泉康复疗养、温泉护肤 SPA 等新型体验业态，加快完善周边配套服务设施。着力开辟线上线下多元化宣传渠道，加大森林温泉康养旅游特色品牌的宣传推广，持续提升保亭县雨林温泉旅游品牌的国内外知名度与影响力。

温泉康养产业提质工程。重点围绕七仙岭区域丰富地热温泉资源，精致化打造国际级温泉旅游产品，凸显温泉特色主题，打造国内外知名的温泉康养体验基地。

2、大力培育雨林体育旅游

利用保城东河连接保亭城区与七仙岭温泉森林旅游区的地理优势，打造保城东河溯溪探险旅游廊道，开发山地运动休闲、雨林野外拓展、溪畔汽车露营地等旅游产品，引进一批世界知名户外精品赛事落户。

全面发展休闲健体型体育旅游。结合多类别休闲体育活动项目，完善全县各类休闲体育空间场地、路线和营地的网络规划系统性布局建设。重点鼓励呀诺达雨林文化旅游区、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等旅游风景区，及发展基础较好的乡村旅游区，根据自身特点建设特色休闲体育旅游服务设施。积极引入体育旅游专业运营服

务机构，围绕休闲体育业态进行开发运营，推动休闲体育与旅游互相补益、共生发展。

3、着力升级热带高效种养殖业

种植业经济效益提升工程。以“无污染”“无公害”“绿色有机”为导向，重点建设保城东河优质冬季瓜菜、七仙岭野菜产业带、保城西河槟榔产业带、新星农场槟榔和橡胶产业带，加快推进林下南药种植基地、七仙岭林下养蜂区建设。

4、优化全县发展空间格局

优化全县生态空间格局。协调生态功能区空间格局与社会经济发展空间布局，保障区域生态安全，在我县形成以北部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为绿心，以重要生态公益林、湖库为节点，以自然山脊及河流为廊道的全域生态保育体系，总体构建“生态绿心+生态节点+生态廊道”的生态空间结构。

强调以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毛感乡热带雨林国家公园为主体，构成生态保护与水土涵养的核心和扩散起点。

（五）《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十四五”规划》

规划要求立足国际旅游消费中心建设目标及整体品牌塑造，通过 IP 体系搭建，升级产品体系及精品线路，以重点功能区、重点项目为抓手和落地支撑，强化“文旅康养”的统领作用，围绕“雨林、文化、温泉、运动”等核心品牌，全方位升级保亭旅游产品和游客感知。重点打造黎苗文化体验产品、温泉雨林度假产品、热带乡村风情产品、运动探险户外产品、旅游休闲消费产品以及全年研学专项产品。

七仙岭区域规划重点围绕丰富的地热温泉资源，精致化打造国际级温泉旅游产品，凸显温泉特色主题，打造国内外知名的温泉康养体验基地。以七仙岭国家温泉森林公园等为品牌依托，整合村落、景点、农产品基地等，建设集温泉文化、休闲度假、生态观光、避寒疗养、民族工艺等于一体的保亭原生态乡村文化旅游区。持续推动乡村旅游与美丽乡村建设、共享农庄建设结合，实现到处好风光，处处是景点的目标。

规划支持七仙岭打造一批登山探险、森林穿越、山地自行车、低空飞行、跳伞、溪降、滑翔、攀岩、定向运动等体育旅游产品，探索建设极限运动培训学校、登山健身步道以及具有滑板、攀岩、极限越野项目等配套设施的极限运动基地。沿保城

东河、八村河打造溯溪探险旅游廊道。开发山地运动休闲、雨林野外拓展、溪畔汽车露营地等旅游产品，引进一批世界知名户外精品赛事落户。

（六）《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

规划提出对均匀分布于修复区内毛瑞岭、七仙岭、吊罗山支脉等山地丘陵地带的现有郁闭度在 0.4 以上（含 0.4）的阔叶混合林进行保育保护，在封育期间内严禁人、畜进入项目区内，禁止采伐、砍柴、放牧、割草，严禁在封育区从事与封育工作无关的各种副业生产，严禁其它一切不利于植物生长繁育的人为活动。在管护区域边界设置显眼的围栏和禁止性标志，设置专职或兼职的管护人员定期巡逻，防止在封禁管护区域内发生采伐、砍柴、放牧、割草、烧荒、采矿、取土、建房等危害原生林繁育的行为。

规划针对西环山地雨林生态系统保护修复项目区内什玲河北段河道两侧、毛感乡周边以、七仙岭周边山脚和保亭南部的现有郁闭度在 0.20-0.39 的低效天然次生林地进行补植恢复，通过专项人工补马占相思、泡桐、榕属、竹子等生态公益林类型树苗或补播马占相思种子方式，加快植被恢复，提高林地质量和生态功能。

（七）《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产业发展规划》

1、战略构想

未来 5-10 年保亭产业发展围绕“1+4+10”战略构想，开展各项工作。

“1”即围绕一个总目标：围绕保亭打造“三区三地”总目标，打造具有黎苗文化、雨林温泉特色的产业发展新城。

“4”即聚焦四大主导产业：围绕旅游业、现代服务业、高新技术产业、热带特色高效农业四大主导产业，发挥保亭独特优势，发展保亭特色产业。

“10”即十大特色重点产业：在“三区三地”总目标，四大主导产业的框架下，重点推出保亭十大特色重点产业。1. 依托七仙岭优质温泉资源，结合优质气候资源，打造气候康养产业品牌；2. 依托“绿水青山”生态优势，丰富的热带雨林资源，推动雨林度假旅产业发展；3. 依托山地资源优势、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优势，打造丰富的运动探险产业业态；4. 开发黎苗文化体验项目，打造以“海南味道”和“保亭印象”为主打特色的文化商品链，丰富文化艺术供给，推动文化创意产业发展；5. 以标准化热作园建设为主体，建设南药生产基地，推动南药开发产业发展；6. 发挥

自身热带农业资源优势，推动热带果蔬产业向规模化、产业化发展；7. 发展具备旅游功能的共享农业、休闲农业、定制农业、会展农业、众筹农业、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业态；8. 引进优质科技创新主体落户保亭，补齐高新技术产业短板，推动生物科创产业发展；9. 打造创新、智慧、宜居产业园区，创新科技孵化平台发展，稳步推进科技创新及成果转化，推动智慧经济发展；10. 引进“总、大、高、新”企业入驻，培育总部经济聚集区，推动总部经济发展。

2、总体布局

构建“一核、一轴、两带、多基地”产业布局。

做大“一轴”：旅游康养扩容轴。依托山海高速和国道 224 等交通要道及沿线乡镇较深厚的产业发展基础，形成以热带雨林温泉、气候康养、运动养生、黎苗文化体验、热带雨林探索、兰花美丽经济、乡村民宿风情等为特色的旅游康养扩容轴。在七仙岭区域，围绕热带雨林温泉康养，形成兼具热带雨林和温泉特色的雨林温泉特色小镇；在呀诺达、槟榔谷、布隆赛周边围绕黎苗文化、雨林秘境、民俗风情形成创意文旅特色小镇。

（八）《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林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

“十四五”时期，保亭将发展壮大森林康养旅游、气候康养旅游、山地旅游、黎苗文化旅游、研学旅游、低空旅游等旅游业态；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引入一批特色医旅融合康复基地和中医药健康旅游品牌；立足森林资源优势，打造森林旅游聚集区。吸引主题旅游公园落户保亭，加大精品旅游路线、旅游项目开发力度，加快打造三道文化旅游产业园区；盘活乡村闲置房屋土地资源，支持发展度假和康养型民宿。

以七仙岭为中心，依托七仙岭雨林环境和温泉资源，统筹项目有序开发，全覆盖式包装七仙岭文化品牌，突出推进黎族苗族医药养生基地建设，打造北部综合养生度假区。

（九）相关规划总结

保亭国空规划、七仙岭总规为本规划的上位法定规划，明确了风景区保护与发展方向，确定了各保护层级，为风景区的保护与开发提供了总体思路。本规划将在严格遵循上位规划的指导的原则上，强化与产业、文化、林业、生态修复等各类规

划的联系，进一步深化各项保护、管理和建设指导内容。

（1）保护培育：延续七仙岭总规确定的分级，在此基础上根据景源特征细化相应的保护措施，加强林业保护、生态修复，设置监测站点及保护设施。

（2）风景游赏：在对七仙岭总规景源评价的基础上，进行更深入的调查筛选，突出风景区特色，明确景点范围，测算景点游客容量，丰富游览内容，细化游线组织。

（3）服务设施：与文化“十四五”等规划对接，从旅游服务设施和管理服务设施两方面细化七仙岭风景区旅游点服务配套设施，根据游客规模、场地条件和区域环境确认服务设施类型、规模、位置和功能要求，提出控制指标。

（4）游览交通：细化车行干道、车行支道、步道、索道等多种游览交通的组织方式，形成系统的交通网络，确定合理的交通转换节点。

（5）基础工程：根据风景区需要，结合旅游服务设施布局细化相应的基础工程设施配套及要求。

（6）用地协调：严格执行七仙岭总规确定的建设用地总量控制要求，划定各类建设用地范围，明确建设强度，提出控制指标。

（7）建筑布局：对七仙岭风景区内的建设用地提出建筑布局示意，明确建筑风格、形式、体量要点构成与风景环境和谐的整体风貌，指导下一步方案设计。

第二章 现状综合分析

2.1 现状概况

1、区位条件

(1) 地理区位

七仙岭风景区位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北部，与五指山市接壤。南距三亚市中心直线距离约76km，北距省会海口市市中心直线距离约271km，西距五指山市中心约39km。七仙岭风景区南近保亭县城，主要依托保七线与其联系；山海高速、海榆中线、环国家公园旅游公路（规划）从风景区周边经过，区域对外交通条件优越。

(2) 旅游区位

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位于海南岛中南部，是世界热带雨林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国家代表性和全球性保护意义。七仙岭风景区紧邻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南面，可与其形成良好的旅游互动。

七仙岭风景区是海南省重要的自然风景区与自然保护区之一，区域内的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是全国唯一一个温泉与热带雨林相结合的森林公园。距离五指山大峡谷、海南呀诺达雨林文化旅游区、海南槟榔谷黎苗文化旅游区、海南吊罗山国家森林公园等周边著名旅游景点直线距离均在30km以内。

(3) 生态区位

七仙岭风景区位于海南岛中部三大山系之一的五指山山脉，是海南岛生态绿心的重要组成部分，与黎母山、鹦哥岭等山脉整体构成海南省中部绿肺。

2、自然条件

(1) 地质地貌

七仙岭风景区距今7000万年来，地壳基本稳定，以风化剥蚀作用为主要特征。在地质构造上属尖峰-吊罗断裂带，保城岩体沿断裂上侵和展现，具有压扭性特征。母岩为花岗岩体，属燕山晚期第二阶段复式岩体-保城岩体，岩体边缘相为花岗岩闪长岩，中心相为中粒或中粒斑状二长花岗岩，岩体的铅同位素年龄为0.86亿年。

七仙岭山体属于五指山山脉，地势为北高南低，起伏较大，沟谷相间，切割强烈，山势陡峭，山体坡度一般在 $15^{\circ} \sim 35^{\circ}$ 之间，北部由七仙岭、白芭岭、三角岭、

九曲岭等海拔700m以上山岭组成一道天然屏障和绿色背景，最高峰七仙峰海拔1126m，是典型的砂砾岩峰林地貌，峰林沿山脊“一字”排列。南部是群山环抱中的小盆地，地势为起伏丘陵，海拔100-200m左右。

七仙岭砂砾岩峰林是志留系下统陀烈组砂砾岩为成景母岩，经节理裂隙、构造运动、雨林气候、植物风化等条件共同作用下的产物，主要经历物质基础形成、快速抬升侵蚀、岩浆侵入、新构造运动外力雕琢四个发育阶段。七仙岭砂砾岩峰林在热带温暖湿润的气候环境下形成，植物茂盛，风化作用明显，并有典型壮观的植物风化景观存在，与国内大多数砂岩地貌景观有较大差异，具有独特性。

（2）气候条件

七仙岭风景区地处北纬18°以南，属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主要特点是光照充足，热量丰富，雨量充沛。年平均气温20.7℃-24.5℃，长夏无冬，夏季凉爽，农作物一年可三熟。年平均降水量1584.8mm，旱季和雨季明显，雨季一般在5月至10月，旱季为11月至翌年4月。年平均蒸发量1985.3mm，年平均日照时数1990-2000小时。主要灾害天气为台风、暴雨和春季干旱，尤以台风危害最为严重，平均每年3-9次，影响约3个月，以7-9月份出现的次数最多，9-10月份危害强度最大，常伴有暴雨和洪涝灾害。风景区气候受山势影响，随着海拔高度的变化，呈现出不同的气候特征。

（3）植物资源

七仙岭风景区北部山地拥有连片面积大、保存完好、典型的原始或次生热带雨林，是海南岛目前仅存的几片保存较为完好的热带雨林之一。风景区内水文、植物、气候形成了山水辉映的立体组合，造就了风景区原始神秘的热带雨林奇景。主要分布有热带常绿季雨林、沟谷雨林、低地（山）雨林、中山雨林、山顶矮林等植被类型，植被类型多样，群落结构完整复杂，生物多样性丰富，森林植被景观优美，且具有一定的垂直带谱特征和较强的原生性。雨林内参天古树众多，林层结构清晰，具备热带雨林的藤葛交错、板根、空中花园、绞杀等景观特性，雨林特征显著。其中公益林面积为34.75km²，约占规划区总面积的61.08%，基本覆盖了规划区北部山岭区域。而南部丘岗地带主要为橡胶、椰子、槟榔、荔枝等商品林。

风景区东部还有一处有着植物“大熊猫”之称的野生稻原生境。野生稻是国家

二级保护植物，是水稻育种的宝贵资源，目前为止已发现的野生稻有三种：普通野生稻、药用野生稻和疣粒野生稻。经专家鉴定七仙岭风景区内的野生稻为三种野生稻中的珍稀稻种——疣粒野生稻，其保存面积大，且生境保存完好，品质优良，研究价值高。

根据调查统计，七仙岭风景区内共有野生维管植物222科、987属、2258种（其中：蕨类植物37科、74属、134种；裸子植物6科、6属、14种；单子叶植物29科、209属、433种；双子叶植物150科、698属、1677种），其中有2亿多年前的植物活化石——树蕨，以及中古生植物海南粗榧。野生植物中有国家重点保护植物21种，其中Ⅰ级2种，如坡垒、海南苏铁；Ⅱ级19种，如海南粗榧、海南桫欏等；列为省级重点保护植物的有45种，如乐东木兰等。列入红皮书的濒危保护植物7种。在这些野生植物中海南特有种239个，如尖峰粗叶、东方瓜馥木、尖峰润楠、尖峰蒲桃、乐东锥等，占野生植物总种数的10.1%，体现出较高的地区特性。

（4）动物资源

规划区内山岭连绵、森林茂密、终年花果不断，河沟纵横，自然条件优越，为各种野生动物的繁衍生息提供了非常有利的环境。据调查统计，七仙岭风景区内有野生脊椎动物约400种（其中：哺乳动物有68种、鸟类有215种、两栖动物有38种、爬行动物有50种、鱼类29种）。被列为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有45种，其中国家Ⅰ级重点保护动物8种，Ⅱ级重点保护动物14种；列为省级重点保护动物有24种。

风景区内的无脊椎动物资源比较丰富，至目前为止已鉴定的有15目145科1338属2222种，其中有39个新种，1个新亚种，67个国内分布新纪录种。哺乳动物有猕猴、海南豹猫、椰子猫、树鼯、巨松鼠和穿山甲等；爬行动物有金钱龟、平胸龟、山瑞、巨蟒、眼镜王蛇、眼镜蛇、银环蛇、斑飞蜥、虎纹蛙、斑腿树蛙、泽蛙、沼蛙、弹琴蛙等；鸟类有孔雀雉、白鹇、原鸡、鹰雕、黄嘴白鹭、海南山鹧鸪和海南虎斑鸭等；另有叉尾太阳鸟、画眉鸟、斑纹鸟、红尾伯劳、灰蓝鹟等。已采集到鉴定命名的昆虫达2222种。

（5）水文条件

七仙岭区域降雨量较大，林木丰茂，溪涧纵横，河流众多，地表水资源丰富。七仙岭为陵水河主要支流石岗河发源地，主要河流有陵水河的支流什玲河、保城东河、七仙岭水库河、排寮河、保亭水、山村河等水系；其中的什玲河发源于保亭境

内水贤岭，沿七仙岭山脚经过，集雨面积158.2km²，全长38km，总落差1032m，平均坡降0.49%，河水平均流量为2.6m³/s，为规划区增添了一处景色秀美的河流湿地。同时塘库数量较多，为区域开展乡村生态旅游提供了水文资源。其中的七仙岭水库是一座小（I）型水库，地处陵水河系上游流域、备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质优良、风景优美，面积为21.64hm²。七仙岭温泉是海南岛目前探明储量最大、温度最高的温泉，有自喷泉眼7处，日出水量达3860m³。

（6）土壤资源

七仙岭风景区内成土母质母岩为花岗岩。风景区内的主要土壤类型随海拔由低至高依次为水稻土、砖红壤、山地赤红壤和山地黄壤。山地黄壤主要分布在海拔750m以上的山地，表层有机质含量5.42%，呈酸性反映。山地赤红壤主要分布在海拔400~750m之间，其表土有机质含量为3.49%，土壤PH为5.5~5.6，土层深厚。砖红壤主要分布在海拔500m以下的丘陵地区，其风化层深厚，富铝化作用强，表土有机质含量为2.5%，PH为5.6左右。水稻土主要分布在海拔400m以下丘陵盆地与河流两岸沟谷区域，土壤肥力水平中等。

3、土地利用现状分析

七仙岭风景区的现状用地分类及代码以国家颁发的《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GB/T50298-2018）为基本依据。

七仙岭风景区内现状用地共包括9类用地：风景游赏用地（甲）、旅游服务设施用地（乙）、居民社会用地（丙）、交通与工程用地（丁）、林地（戊）、园地（己）、耕地（庚）、草地（辛）和水域（壬）。各类用地指标按《表2-1 七仙岭风景区土地利用现状一览表》要求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风景游赏用地（甲）

主要为游览道路两侧景点集中分布的区域，包含与景点集中地相邻及重点视域范围的林地、园地、草地。主要分布在七仙奇峰——七仙岭水库区域等现状风景区景点周边。现状风景游赏用地面积约为286.10h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5.03%。

（2）旅游服务设施用地（乙）

现状的旅游服务设施用地主要集中在风景区现状游客中心区域，占地约70亩，设施包括建筑面积为3000平米的风景区游客中心、10个连体商铺、10个景观服务平台、6个环保生态厕所、1个游客中心厕所、1000平米的中餐厅、700平米的咖

咖啡厅以及 700 平米的大型商场等配套设施。现状旅游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为 3.21h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 0.06%。

(3) 居民社会用地（丙）

包含什告黎村、什道苗寨、什南立黎村等多处零散分布的村庄用地。现状居民社会用地面积约为 33.16h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 0.58%。

(4) 交通与工程用地（丁）

现状的交通与工程用地，主要为与旅游服务相关的出入口、游览道路、停车场等基础设施，包含山下公交车站到山上游客中心长 4500 米、宽 13 米的穿梭车道、7800 平米的停车场、1300 米的木栈道以及 2300 米的石栈道等。现状交通与工程用地面积约为 35.92hm²，约占总用地面积的 0.63%。其中游览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约为 35.54hm²，其他工程用地约为 0.38hm²。

(5) 其他用地

包含林地、园地、耕地、草地和水域等用地。用地面积约为 5330.14h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 93.70%。

表2-1 七仙岭风景区土地利用现状一览表

序号	用地代号	用地名称		用地面积（hm ² ）		占总用地比例（%）	
1	甲	风景游赏 用地	居民社会用地	286.10	0.33	5.03	0.01
			其他工程用地		1.63		0.03
			林地		94.07		1.65
			园地		152.48		2.68
			耕地		0.77		0.01
			水域		36.82		0.65
2	乙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3.21		0.06	
3	丙	居民社会用地		33.16		0.58	
4	丁	交通与工 程用地	游览道路与交通 设施用地	35.92	35.54	0.63	0.62
			其他工程用地		0.38		0.01
5	戊	林地		2896.87		50.93	
6	己	园地		2299.99		40.43	
7	庚	耕地		65.13		1.14	
8	辛	草地		0.49		0.01	
9	壬	水域		67.63		1.19	
合计				5688.50		100.00	

总体来看，风景区现状开发程度较低，用地主要以林地和园地为主，用地面积5196.86hm²，约占总用地的91.36%。风景游赏用地、旅游服务设施用地、交通与工程用地不足，仅占规划区的5.71%；其中风景游赏用地主要集中在七仙奇峰——七仙岭水库区域，容量太小，游人接待能力有限，交通游览不便。七仙岭风景区现状建设用地面积约为72.29h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1.27%。

4、社会经济概况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是海南省管自治县，下辖6个镇、3个乡、1个县管农场和6个居，户籍人口16.8万人。黎族和苗族为保亭县世居民族，其中黎族占总人口的62.4%，苗族占总人口的4.5%，汉族占总人口的30.2%，其他民族占总人口的2.9%。七仙岭风景区涉及到保城镇（什好村、毛介村、什聘村、西坡村）、什玲镇两个乡镇（毛天村和毛定村）的部分居民点，共6个行政村，总人口2601人。居民点用地分布相对零散，主要集中在七仙岭南面山脚下。

表2-2 七仙岭风景区内居民点现状一览表

镇（乡）名	行政村	现状人口（人）	建设用地规模（hm ² ）
保城镇	什好村	795	9.93
	毛介村	927	11.59
	什聘村	205	2.55
	西坡村	625	7.81
什玲镇	毛天村	41	0.5
	毛定村	8	0.03
总计		2601	32.41

2020年，全县生产总值为56.27亿元，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33564元。全年全县累计接待游客量133.67万人次，同比下降35.7%；旅游收入6.84亿元，同比下降27.2%。

保亭县拥有“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卫生县城”、“国家园林县城”、“中国最佳文化生态旅游目的地”、“中国最佳绿色旅游名县”、“中国最具民俗文化特色旅游目的地”、“中国最美休闲旅游城市”、“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2012年亚洲金旅奖·最具民俗特色旅游县”以及“2012年度全国十佳

绿色城市”等荣誉称号，是大陆唯一以少数民族文化交流为特色的“海峡两岸交流基地”，也是“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一年一度的保亭黎苗风情传统民间盛会（中国海南七仙温泉嬉水节），跻身“中国十大著名节庆品牌”，入选“中国最具人气民间节会”，扬名海内外，备受游客的热情追崇。

5、历史文化概况

七仙岭风景区所在的保亭县是海南少数民族——黎族最为集中的地区。保亭县的黎族有杞、哈、赛等方言，每个方言区的语言、生活习俗亦有所异，但其文化艺术娱乐等方面基本相同。千百年来，黎族人民在长期与自然和社会生活的实践中，创造了丰富多彩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成为中华民族文化艺术宝库中的珍贵遗产。

黎族民间流传的口头文学，有民歌、故事、神话、寓言、谚语、谜语、舞蹈、音乐的艺术和织锦等，其中以民歌最具有特色，种类包括劳动歌，情歌、哀歌、生活自然等，这里是长篇黎族民间叙事歌谣《甘工鸟》的起源地。黎族民间舞蹈主要有《打柴舞》、《打碗舞》、《八音舞》、《双刀钱铃舞》、《逗娘舞》等。黎族民间传统竹木乐器种类主要有口弓、鼻箫、利咧、洞勺、拜、哔哒、独求鼓、叮咚木等八类，爱好者组合的业余“八音乐队”，即小铜锣、小木鼓、木琴、竹笛、唢呐、铜铃、小钹、毕哒等8种乐器组合的演展队。乡村举行婚礼、入新屋的时候，都请来八音队，吹吹打打通宵正旦。它是黎族社会文明进步史的写照，也是中华民族光辉灿烂文化宝库的精品。

黎族织锦起源于殷周时代，早在3000多年前，生活在海南岛上的黎族先民就已掌握了纺织技术，是中国各民族中最早掌握纺织技术的民族之一，其中保亭县是全海南省黎锦最集中的市县之一。在宋元两代时，黎族的棉纺织业已经相当发达，其棉纺技术和棉纺织工艺品已经达到一个很高的水平。特别是这一时期历史上最杰出的纺织家黄道婆，在学习和总结黎族纺织技术的基础上，不仅改革和创新了去籽、弹花、纺线、织布等纺织工具，还运用和推广了黎族纺织错纱、配色、综线、絮花等技术，织成栩栩如生、惟妙惟肖的花纹图案。到明清两代，黎族织锦发展达到顶峰，黎族织造的龙被等黎锦精品成为人们争相收藏的珍品。

2.2 用地适宜性评价

1、地形分析

(1) 高程分析

七仙岭风景区整体地势北高南低，呈倒U字型，东、北、西三面高山环绕，南部是起伏的盆地；制高点位于东北部七仙峰的前峰，高程为1126m，是保亭县最重要的景观地标；最低点位于东侧的陵水河，高程为68m。其中的七仙奇峰区域整体落差较大，达到800-900m，坡度陡峭，制高点位于该区域内；七仙岭水库区域位于七仙岭的山腰处，高程200m左右，北侧地势较陡，南侧平缓。而村落主要聚集于规划区南侧的盆地，周边地形高差不大。

(2) 坡度分析

七仙岭风景区地形复杂，坡度起伏变化较大，北部山体沟谷相间、切割强烈、山势陡峭，坡度一般在15%~35%之间；南部地势较缓，坡度一般在25%以下。

本规划将用地坡度划分成4个区间：平坡地（坡度 $\leq 3\%$ ）、缓坡地（ $3\% < \text{坡度} \leq 10\%$ ）、中坡地（ $10\% < \text{坡度} \leq 25\%$ ）、陡坡地（ $25\% < \text{坡度}$ ）。其中七仙奇峰区域东北坡度陡，东南坡度缓，登山步道越靠近峰顶坡度越陡峭；七仙岭水库区北边坡度局部达到25%以上，不适宜开发建设；南边主要为村落聚集区，地势较为缓和，坡度多处于10%以下，用地适合于建设。

(3) 现状用地条件总结

七仙岭风景区北部山岭因地形因素，相对于南部盆地其限制条件较多、生态管控较严。规划区的七仙奇峰、七仙岭水库、村落聚集周边等区域用地呈现以下特征：

① 七仙奇峰区域，因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且高程落差大，坡度陡，限制条件较多，项目落地需符合相关生态管控要求。

② 七仙岭水库区域周边高差不大、坡度缓和；但属于饮用水源保护区，项目落地也需符合相关管控要求。

③ 村落相对聚集的盆地，地势相对平坦；由于周边村庄、水系、耕地散布，建设时应结合相关规划要求注意避让；

④ 山村周边未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地处山谷，水资源丰富，外围被公益林环绕，环境静谧适合养生项目建设；

2、视觉敏感度分析

七仙岭风景区整体地势北高南低，呈倒U字型；三面高山环绕，南部是起伏的盆地和丘陵；七仙岭风景区制高点位于东北部七仙奇峰的前峰，海拔1126m；最低点位于东侧的陵水河，海拔68m。

其中的七仙奇峰是七仙岭风景区海拔最高的位置，是区域的核心景观资源和重要的景观地标，具有一定的地理优势。该区视线广阔，可登高览胜、俯瞰雨林、远眺保亭县，七仙岭风景区大部分丘陵区域可见七仙奇峰景观。

七仙岭水库是一座小型水库，碧绿的水面青波荡漾，宁静中透着几分秀丽，宛如一泓清潭镶嵌在林涛椰影间；在湖边可远眺七仙奇峰，湖水与奇峰的组合，宛如一副水墨山水画，真是“水光潋滟晴方好，山色空蒙雨亦奇”。

（1）重要视点与视线的视觉敏感度分析

规划借助ArcGIS软件，将高程数据生成栅格图像和地形模型；选取七仙奇峰、七仙岭水库等作为区域重要的景源观察点，通过可视性分析，生成出景源视线范围，划分出视线优劣区域。

（2）视觉敏感度评价结论

① 视线较好区域：多分布在风景区的中南部，主要集中在七仙岭现状登山步道——七仙岭水库周边，什南立黎村、什告黎村等南部黎苗村庄周边，以及山脊凸起的区域。

② 视线一般区域：多分布在山谷、保亭水等地形地貌内凹的区域。

因此，七仙奇峰、白石岭、白芭岭、三角岭、九曲岭是风景区视觉敏感度最高的地带，从温泉小镇、现状游客中心、七仙岭水库三处现状旅游目的地观望七仙奇峰等山岭，可以形成较好的景观视廊。同时，从现状游客中心向山下俯瞰，也能形成多处眺望温泉小镇、生态田园、保亭县城等区域的景观视廊。

3、用地适宜性分析

依据生态红线、林地、地形高程、坡度、耕地、河流水系以及洪水防护要求等几个方面分析，综合以上分析形成用地适宜性评价结论：

表2-3 用地适宜度评价结果

综合评价等级	综合生态特征	用地方向	面积（公顷）	比例
不适宜	坡度、地形起伏相对很大的热带雨林	禁止建设	3371.43	59.27%
有条件	植被覆盖率良好，坡度及地形起伏相对较大	限制建设	701.02	12.32%
适宜	地形平坦，坡度较小	适宜建设	1616.05	28.41%
合计			5688.50	100.00%

（1）不适宜区（禁止建设）

主要包括七仙岭风景区白石岭、白芭岭、三角岭、九曲岭等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七仙岭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涉及的区域，以及其地形坡度 $>25\%$ 的区域。不适宜区面积占风景区总面积的59.27%。

该区应以保护和保育为主，严禁开展一切破坏环境的建设行为，对区域内现状已有的建设应该进行风貌和高度限制，强调对景源的保护，维持生物多样性。

（2）有条件区（限制建设）

包括了七仙岭游客中心、现状登山步道等风景区目前已经建设的区域，以及白石岭、白芭岭、三角岭、九曲岭等山岭涉及的山脚区域，以及其地形坡度 $>10\%$ 的区域。有条件区面积占风景区总面积的12.32%。

应严格保护区内的自然资源，尽量减少人为破坏。该区内的建设内容应以轻量化为主，只能进行一些限制性的旅游设施建设，开发强度相对小，要给一级保护区起到缓冲作用。在整体风貌上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

（3）适宜区（适宜建设）

主要包括风景区南部盆地大部分区域，以及其地形坡度 $\leq 10\%$ 的区域。适宜区面积占风景区总面积的28.41%。

该区可建设与风景区游览活动相关的旅游服务设施，建设总量和强度应进行严格把控，整体风貌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突出高品质特点，实现开发与保护和谐相融。

七仙岭是不可复制的宝贵资源，应注重人与自然之间平衡关系，注重生态文明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因此，七仙岭风景区的开发和利用应始终坚持生态保育及历史人文发展理念，风景区在建设过程中应尽量避免因一时经济利益而产生破坏生态

环境的行为。

2.3 相邻保护地概况

七仙岭风景区范围与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相邻，未重叠；与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重叠，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几乎完全包含在风景区范围内。另外七仙岭风景区还涉及保亭县疣粒野生稻原生境保护点、保亭县野生韶子原生境保护点两个保护地。

表2-4 七仙岭风景区与其他保护地重叠情况统计表

保护地名称	主要保护对象	批建时间	面积 (公顷)	与风景区重叠面积 (公顷)
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	热带雨林资源	2019 年 1 月	426900	——
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	热带雨林资源、温泉	2001 年 11 月	2200	1800.69
保亭县疣粒野生稻原生境 保护点	疣粒野生稻	2003 年	8.80	8.80
保亭县野生韶子原生境 保护点	野生韶子	2007 年 12 月	33.30	33.30

2.4 现状用地权属分析

七仙岭风景区范围内总共涉及三类权属用地，分别为国有权属（单位权属）、国有权属（农垦权属）以及村集体权属。

1、国有权属（单位权属）

权属用地面积9.99hm²，约占总用地的0.17%。主要涉及保亭海航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海南保亭康润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与部队等权属用地。其中的海南保亭康润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权属用地，属于已出让的1宗国有建设用地，土地编号为BT-2012-65号，位于新星农场五区一队、七仙岭水库西南侧，在七仙岭总规确定的三级保护区范围内。权属地块总共涉及六宗用地，规划总面积3.47hm²（约52亩），均为已发证用地，国土证地类（用途）规划为住宿餐饮用地。

2、国有权属（农垦权属）

权属用地面积2179.14hm²，约占总用地的38.31%。主要涉及海南农垦新星农场有限公司和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两类权属用地。

3、村集体权属

权属用地面积3499.37hm²，约占总用地的61.52%。主要涉及毛定、毛介、毛天、什好、什聘、西坡等村委会。

2.5 风景资源评价

七仙岭风景区详规的风景资源评价，主要在七仙岭风景区总规资源评价的基础上，进行更深入的调查筛选，补充、完善、深入挖掘风景资源，充分发挥风景区风景资源价值。

1、风景资源类型

七仙岭风景区总规共筛选出59个景源进行分类评价，涉及2大类7中类24小类。通过深入调研分析，本规划共筛选出七仙岭风景区57个景源进行分类评价，景源涵盖了总规明确的类型，数量仅较总规减少了2个，其中的石母片水库、五区水库两处景源，因现状为水塘，不属于水库级别，景观特色不明显，故未纳入到本次景源分类评价中。

2、片区景源分析

根据七仙岭风景区景源内容与规模、景观特征分区、构景与游赏需求等因素进行分类组织，将风景区的可游赏区划分为3大主题片区，分别为：七仙奇峰区（13.38km²）、雨林温泉区（11.33km²）、黎苗风情区（6.90km²），各功能区独立设置、相互之间的范围不重叠。

（1）七仙奇峰区

七仙奇峰区位于风景区东南部，以现状的游客中心——七仙奇峰区域和七仙岭水库为核心，包含南部零散分布的田园和村庄区域，分区面积约为13.38km²；

七仙奇峰区的现状资源，可以归结为“一山一水一园多田多聚落”。其中：一山：指七仙岭区域的七仙奇峰；一水：指七仙湖（七仙岭水库）；一园：指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多田：指零散分布的生态田园；多聚落：指什南立村、什芽村、新星农场连队等村庄、连队。

表2-5 七仙奇峰区风景资源分类表

大类	中类	小类	景源
自然 (22)	天景 (1)	云雾景观 (1)	七仙云海
	地景 (6)	奇峰 (1)	七仙奇峰
		石林石景 (2)	巨石阵、垒石坡
		洲岛屿礁 (1)	湖心岛
		大尺度山地 (1)	白石岭
		其他地景 (1)	洞天福地
	生景 (12)	古树名木 (3)	擎天树、树聚龙盘、古榕热恋
		森林 (1)	雨林幽谷
		物候季相景观 (2)	雨林秘境、稻陇
		珍稀生物 (2)	疣粒野生稻原生境、野生韶子原生境
		植物生态景观 (1)	桫欏翠影
		其他生物景观 (3)	树抱石、情人树、椰韵椰风
	水景 (3)	湖泊 (1)	七仙岭水库
		瀑布跌水 (1)	七仙瑶池
		泉井 (1)	七仙岭温泉
人文 (15)	建筑 (2)	工程构筑物 (2)	云山天阶、观仙台
	胜迹 (1)	摩崖题刻 (1)	摩崖石刻
	风物 (12)	节假庆典 (3)	三月三、七仙温泉嬉水节、登山节
		民间技艺 (6)	黎族传统纺染织绣技艺、黎族树皮布制作技艺、黎族钻木取火技艺、黎族竹木器乐、黎族藤竹编织技艺、黎族独木器具制作技艺
		地方物产 (1)	黎族器乐
		民族民俗 (1)	什南立黎村
		神话传说 (1)	黎族民间故事

(2) 雨林温泉区

雨林温泉区位于风景区中北部，分布有大面积的山岭雨林以及河流水系，部分地区保留原始的自然生态环境，分区面积约为11.33km²。

雨林温泉区的现状资源，可以归结为“一林两多河”。其中：一林：指片区覆盖的热带雨林；两山：指白芭岭、三角岭；多河：指山村河、排寮河、保亭水等河流水系。

表2-6 雨林温泉区风景资源分类表

大类	中类	小类	景源
自然 (13)	地景 (7)	石林石景 (4)	银仙崖、神龟乞仙、恩福坡、射山台
		大尺度山地 (3)	九曲岭、白芭岭、三角岭
	生景 (5)	动植群栖息地 (1)	百灵鸟韵
		森林 (2)	密林叠翠、密林深涧
		植物生态景观 (1)	胶园
		其他生物景观 (1)	榔韵椰风
	水景 (1)	溪涧 (1)	林溪幽谷
人文 (11)	风物 (11)	节假庆典 (3)	三月三、七仙温泉嬉水节、登山节
		民间技艺 (6)	黎族传统纺染织绣技艺、黎族树皮布制作技艺、黎族钻木取火技艺、黎族竹木器乐、黎族藤竹编织技艺、黎族独木器具制作技艺
		地方物产 (1)	黎族器乐
		神话传说 (1)	黎族民间故事

(3) 黎苗风情区

黎苗风情区位于风景区西部，分布有连片的田园和零散的村落，主要涉及什告村、什道村、什文村、什好村等村庄，分区面积约为6.94km²；

雨林温泉区的现状资源，可以归结为“两水多田多聚落”。其中：两水：指保城东河、保亭水；指多田：零散分布的生态田园；多聚落：指什告村、什道村、什好村、什文村、祖来村、什头村、什仍村、新星农场六区四队等村庄、连队。

表2-7 黎苗风情区风景资源分类表

大类	中类	小类	景源
自然 (4)	水景 (4)	溪涧 (4)	保亭水、保城东河、什扞潺湲、什文溪涧
人文 (12)	风物 (12)	节假庆典 (2)	三月三、七仙温泉嬉水节
		民间技艺 (6)	黎族传统纺织织绣技艺、黎族树皮布制作技艺、黎族钻木取火技艺、黎族竹木器乐、黎族藤竹编织技艺、黎族独木器具制作技艺
		地方物产 (1)	黎族器乐
		民族民俗 (2)	什道苗寨、什告黎村
		神话传说 (1)	黎族民间故事

3、风景资源特征

七仙岭风景区拥有雄险神奇的高山雨林、雾气氤氲的天然温泉、峻秀挺拔的七仙奇峰、景观秀丽的溪流、热带田园风光和浓厚的民族风情，集“林、泉、山、水、田、文”等自然人文景观资源为一体，风景资源特征可概括为以下6个方面：

(1) 雨林保存完好

七仙岭风景区内拥有海南岛目前仅存的几片保存较为完好的热带雨林之一。风景区内植被葱郁茂盛，古树参天，藤萝交织，是天然的动植物王国，随处可见“根抱石”的罕见原始雨林生态景象。风景区内探明的各类热带植物就上千种，野生动物种类也相当丰富，其中包括海南黄花梨、桫欏、见血封喉、眼镜王蛇等受国家保护的珍稀动植物物种。在登山石板栈道约700m处有一片集中分布的桫欏群落，杆高9m多，桫欏被誉为“植物活化石”，是国家列为一级保护的古老孑遗植物，其古老可上溯到恐龙时代。风景区内流水潺潺，云雾缭绕，水文、植物、气候形成了山水辉映的立体组合，造就了风景区原始神秘的热带雨林奇景。

(2) 温泉品质优越

七仙岭温泉是海南岛五大温泉之首，拥有很高的知名度，是海南岛探储量最大、水温最高的温泉，享有“天下圣泉”的美誉。在七仙岭脚下约2km²的范围里，分布着20多个温泉眼，其中自喷温泉口7个，这些温泉眼24小时不间断往外涌温泉水，日出水量约为3800m³，水温最高的达95℃，含有多种微量元素，热水矿化度为0.3 克

/升，PH 值为9.5，含氟量9.4 毫克/升，对风湿病和皮肤的调养极有好处，温泉水中含有的硅和氟具有重要的医疗保健作用。

（3）山峰景观独特

七仙岭奇峰由七座峭立的砂砾岩峰林组成，突兀于山岭之上，远看挺拔隽雅，近观雄险神奇，尤似七仙下凡，嬉戏人间，故名七仙岭。它是全省唯一的砂砾岩峰林地貌景观，前峰最高大，海拔约为1126m，后六峰相依而小，整个群峰形似掌指，雄伟壮观，耸立于整个风景区之中。人们可以从不同方向看到它变化多端的姿态，加上山峰周围有茂密的原始森林，缭绕的山间白云，还有日出日落的色彩，风花雨月的神韵，七仙岭早已成为保亭县地标性景点。“天外芙蓉晓嶂开，七峰苍翠拥仙台”，七仙女化身七峰的传说使隐现于云雾之中的七仙岭更加美丽和富有神奇。

（4）滨水资源丰富

七仙岭风景区内沟壑交错，溪涧纵横，水系丰富。曲溪深涧或蜿蜒细流，或飞流直下，幽静中泛着几分野性；林中幽潭潭水清幽，鱼若空游；七仙岭水库是一座小I型水库，碧绿的水面青波荡漾，宁静中透着几分秀丽，宛如一泓清潭镶嵌在林涛椰影间；在湖边可远眺七仙岭七座奇峰，湖水与奇峰的组合，宛如一副水墨山水画，真是“水光潋滟晴方好，山色空蒙雨亦奇”。

（5）田园风光秀丽

七仙岭风景区南部村庄周边分布有大面积的橡胶林、槟榔林和椰子等热带果树，果林环抱，稻田青葱，富有热带田园生活气息。

（6）黎苗风情浓厚

保亭县是海南黎族、苗族最集中的地区。千百年来，黎族和苗族人民在长期的自然和社会生活实践中，创造了丰富多彩的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现保亭地区的黎族仍保留有杞、哈、赛等方言，这里还是长篇黎族民间叙事歌谣《甘工鸟》的起源地，黎族竹木乐器和黎族树皮制作被列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精巧艳丽的黎锦苗绣，委婉动听的民族山歌，奔放粗犷的民族舞蹈，神秘奇特的传统风俗，无不彰显着当地民俗文化底蕴的源远流和深厚。

4、风景资源评价

本次详细规划按照《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GB/T 50298-2018）中对景源的评价标准，参考七仙岭总规的景源评价指标体系，结合七仙岭的自身特点和具体情况，对其风景资源进行评价。

（1）评价方法

风景资源评价选用综合评价指标、项目评价称指标、因子评价层指标等对风景区或部分较大风景区、景点或景群、景物等进行权重分析，分级评价。

表2-8 风景资源评价指标层次表

综合评价层	赋值	项目评价层	权重	因子评价层	权重
1. 景源价值	70-80	(1) 欣赏价值	—	①景感度 ②奇特度 ③完整度	—
		(2) 科学价值	—	①科技值 ②科普值 ③科教值	—
		(3) 历史价值	—	①年代值 ②知名度 ③人文值	—
		(4) 保健价值	—	①生理值 ②心理值 ③应用值	—
		(5) 游憩价值	—	①功利性 ②舒适度 ③承受力	—
2. 环境水平	20-10	(1) 生态特征	—	①类值 ②结构值 ③功能值	—
		(2) 环境质量	—	①素值 ②等级值 ③灾变率	—
		(3) 设施状量	—	①电能源 ②工程管网 ③环保设施	—
		(4) 监护管理	—	①测机能 ②法规配套 ③机构设置	—
3. 利用条件	5	(1) 交通通讯	—	①便捷性 ②可靠性 ③效能	—
		(2) 食宿接待	—	①能力 ②标准 ③规模	—
		(3) 客源市场	—	①分布 ②结构 ③消费	—
		(4) 运营管理	—	①职能体系 ②经济结构 ③居民社会	—
4. 规模范围	5	(1) 面积	—	—	—
		(2) 体量	—	—	—
		(3) 空间	—	—	—
		(4) 容量	—	—	—

结合七仙岭风景区的实际情况,本规划将采用《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GB 50298-2018)所规定的风景资源评价指标17项标准对57个景点进行评价。综合现场踏勘、资料收集整理、景源评价单元的特征、评价指标分值和吸引力范围等因素,将现状风景景源划分为五个等级层次:

特级景源:应具有珍贵、独特、世界遗产价值和意义,有世界奇迹般的吸引力(分值80-100分);

一级景源:应具有名贵、罕见、国家重点保护价值和国家级代表性作用,在国内外著名和有国际吸引力(分值80分);

二级景源:应具有重要、特殊、省级重点保护价值和地方代表性作用,在省内外闻名和有省际吸引力(分值70-80分);

三级景源:应具有一定价值和游线辅助作用,有县级保护价值和相关地区的吸引力(分值60-70分);

四级景源:应具有一般价值和构景作用,有本风景区或当地的吸引力(分值50-60分)。

(2) 评价结果

① 从现状景源级别来看:

经统计,整个风景区有主要景点57处,其中:特级景点1处、一级景点5处、二级景点11处、三级景点17处、四级景点23处。

整个风景区风景资源价值等级分布合理,特级、一级和二级景源共占28%,总体景观品位较高。特级景源是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2009年列入“首批急需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黎族传统纺染织绣技艺”,一级景源是七仙奇峰、七仙岭温泉、黎族树皮布制作技艺、黎族钻木取火技艺、黎族竹木器乐;二级景源是擎天树、疣粒野生稻原生境与野生韶子原生境、三月三等;可见七仙岭风景区的民俗文化、山林与温泉景观突出。

而三级景点和四级景点分布较广,一般性的景观资源占了主要比例,对风景区资源的整体质量将有一些影响,有必要通过其他等级景点高水平的辅助开发和景点以外的其他旅游设施的建设来扩大风景区的吸引力。

表2-9 七仙岭风景区景源评级表

片区	类别	特级景源	一级景源	二级景源	三级景源	四级景源	总计
自然景源	七仙奇峰区	—	七仙云海、七仙奇峰、七仙岭温泉	疣粒野生稻原生境、野生韶原生境、七仙云海、擎天树	巨石阵、树聚龙盘、古榕热恋、树抱石、情人树、七仙湖、七仙瑶池	洞天福地、垒石坡、湖心岛、白石岭、百灵鸟韵、雨林幽谷、稻陇、杪椳翠影	22
	雨林温泉区	—	—	—	银仙崖、九曲岭、榔韵椰风、胶园	神龟乞仙、恩福坡、射山台、白芭岭、三角岭、百灵鸟韵、密林叠翠、密林深涧、林溪幽谷	13
	黎苗风情区	—	—	—	保亭水、保城东河	什扞潺涓、什文溪涧	4
人文景源		黎族传统纺织技艺	黎族树皮布制作技艺、黎族钻木取火技艺、黎族竹木器乐	三月三、黎族藤竹编织技艺、黎族独木器具制作技艺、黎族民间故事、云山天阶、观仙台、摩崖石刻	七仙温泉嬉水节、黎族器乐、什道苗寨、什告黎村、什南立黎村	登山节	17
总计		1	5	11	17	23	57

② 从现状景源类型来看：

整个风景区风景资源类型丰富，自然景观居多。

自然景观中主要是以地景和生景为主，说明风景区是以山林景观为主体，景点分布基本沿七仙岭现状登山步道展开，分布较为广泛均匀，利于观光旅游的开展。地景与生景之间相互联系，有助于景点的打造。水景较为突出，已初步形成水景体系，可通过规划加强并美化水系。而建筑、胜迹景源价值一般，应通过规划和相应人工手段提高价值。

人文景观以风物为主，能反映出风景区民俗历史文化深厚的特征，宜从数量和质量两方面双管齐下，加强人文景源建设。

表2-10 七仙岭风景区景源等级类型及其构成一览表

类型	特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合计	比例
天景	0	0	1	0	0	1	1.69%
地景	0	1	0	3	9	13	22.03%
生景	0	0	3	7	8	18	30.52%
水景	0	1	0	2	5	8	16.95%
建筑	0	0	2	0	0	2	3.39%
胜迹	0	0	1	0	0	1	1.69%
风物	1	3	4	5	1	14	23.73%
总计	1	5	11	17	23	57	100%

2.6 现状综合分析

1、“温泉+雨林+文化”等优势资源高度组合

七仙岭风景区拥有极为丰富的风景资源，是海南唯一一个既有热带雨林又有天然温泉的地方，热带雨林与自然温泉的组合具有唯一性和独特性，在整个海南乃至全国都具有代表性和吸引力。七仙岭温泉是目前海南温度最高的热矿水，海南岛探明储量最大的，其质和量为海南之最，是海南岛唯一处于“半野生”状态的自喷温泉，享有“天下圣泉”的美誉。风景区拥有连片面积保存完好的热带雨林，其植被葱郁茂盛，古树参天，藤萝交织，随处可见“根抱石”的罕见原始雨林生态景象。风景区南部分布有多个黎苗村寨，地方民俗风情多样、黎苗文化浓厚底蕴。总体来看，天然温泉、热带雨林、黎苗文化是七仙岭风景区的三大特色风景资源，将“温泉+雨林+文化”三者有机融合，具有较高的旅游资源组合优势。

2、高端资源低效利用，缺乏体验性旅游产品

七仙岭风景区现状开展游赏的区域主要是七仙岭徒步登山以及温泉休闲度假，现状旅游产品类型单一，仍以生态观光和户外运动为主，登山沿线除观赏热带雨林景观，科普性和趣味性欠缺。风景区内的温泉资源主要开展的是温泉洗浴度假，游赏模式单一，同质化较为严重，缺乏文化品味。除此之外，大量的田园风光、民俗文化、文化底蕴均未得到有效挖掘和利用，地方人文内涵提炼不够，缺乏深度的体验性旅游产品，风景区活力明显欠缺。

3、配套设施不足、游赏组织单一

现状配套主要集中在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区域，仅有一处游客中心和7个小型服务部（如表2-11所示），以售票咨询、商品零售为主要功能，其余区域尚未开发；风景区内旅游购物点规模小、品种少、无地方特色、同质产品多。现状仅有一条长2300m登山步道，以生态观光为主，沿线配套有丛林速滑、空中玻璃漂流等户外体验项目。目前只能步行上山，由于高差大、线路长，来回需要约4-5个小时，虽然沿途设置了几处滑道、魔毯，但是大多数游客反应体力难以支撑；登山沿线除观赏热带雨林景观，科普性和趣味性欠缺；由于整个线路为单行线，没有环路，到达顶峰之后只能原路返回下山，降低了游客的游赏兴致。

风景区道路大部分为居民生产生活或酒店所建设，断头路居多，景点可达性差，交通未成体系。总体而言，七仙岭风景区的基础设施落后，接待能力不强，游赏内容需丰富。

表2-11 现状旅游服务设施分布一览表

序号	服务等级	所在位置	服务设施
01	服务部	蕉下品茗	小卖部、公厕、休息区
02	服务部	龙溪谷	小卖部、公厕、休息区
03	服务部	情人树	小卖部、公厕、休息区
04	服务部	福林谷	小卖部、公厕、休息区
05	服务部	仙女亭	小卖部、公厕、休息区
06	服务部	避风轩	小卖部、公厕、休息区
07	服务部	望仙台	小卖部、公厕、休息区
08	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	公园入口	小商品零售街、售票点、停车场、充电桩、休息区
09	七仙驿站	七仙岭	小卖部、公厕、休息区
10	魔毯上站	公园入口	小卖部、公厕、休息区
10	魔毯下站	公园入口	小卖部、公厕、休息区

4、需要协调资源保护和开发建设

七仙岭风景区是国内唯一同时拥有野溪温泉和热带雨林神奇组合的旅游目的地，是海南岛目前仅有的几片保存较为完好的热带雨林地之一，区域内古树参天，藤萝交织，目前已查明的各类珍奇植物5000多种，野生动物500多种。但是规划区北部山岭高差较大、地形陡峭，涉及生态保护红线、公益林；南部盆地地势平缓，

涉及永久基本农田和水库、河流，部分区域的开发建设存在一定的限制条件。因此，风景区要可持续发展，需要协调好资源保护和开发建设，既要做到充分发掘区域优势资源，又要保证尽可能少的破坏大自然，不能盲目开发。

第三章 规划总则

3.1 编制目的

为了加强七仙岭风景区风景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合理永续利用风景资源，改善风景区配套设施不足的现状，丰富游览内容，促进景城协调发展，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编制《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为规划区的保护和开发提供科学指导依据。具体内容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落实、完善、深化总体规划的保护利用要求；
- 2、指导风景区内的景点、设施与城乡建设；
- 3、丰富景源特色，提升景源价值；
- 4、完善服务功能，提升风景区服务水平；
- 5、指导后续的工程设计；

3.2 规划范围

本规划范围与七仙岭总规保持一致，规划总面积约56.89km²。具体范围为：东起陵水河，南到什好河、什聘村，北至保亭县界，西抵什好村，涉及保城镇、什玲镇两个乡镇的毛介村、什好村、什聘村、西坡村、毛天村、毛定村六个村，地理坐标北纬18° 36′ 37″ ——18° 42′ 17″，东经109° 36′ 10″ ——109° 42′ 35″。核心景区面积约17.84km²，占风景区总面积的31.36%。

3.3 规划依据

1、国家与地方相关法律法规依据

-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
-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年修正）
- ④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2022年修订）
- ⑤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 ⑥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2018年修正）
- ⑦ 《风景名胜区条例》（2016年修订）
- ⑧ 《海南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2017年修正）
- ⑨ 《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海南省省和县总体规划实施管理办法〉的通知》（琼府〔2022〕8号）
- ⑩ 《海南省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规定》（2022修正）
- ⑪ 《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准入管理目录(修订)的通知》（琼府办〔2023〕4号）
- ⑫ 《海南省公益林保护建设规划实施办法》

2、相关技术标准依据

- ① 《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GB/T50298-2018）
- ② 《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标准》（GB/T51294-2018）
- ③ 《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
- ④ 《海南省城镇建设项目停车场（库）配建标准》
- ⑤ 《森林防火工程技术标准》（LYJ127-91）
- ⑥ 《林区公路工程技术标准》（LY5104-98）
- ⑦ 《索道工程项目规范》（2020年10月）
- ⑧ 《滑道通用技术条件》（GB/T18879-2020）

3、相关规划及政策依据

- ①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9〕42号）
- ②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有关事项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42号）

- ③ 《海南省林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
- ④ 《海南省全域旅游建设发展规划(2016-2020)》
- ⑤ 《海南省旅游发展总体规划(2017-2030)》
- ⑥ 《海南省国家体育旅游示范区发展规划（2020—2025）》
- ⑦ 《七仙岭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1-2030年）》
- ⑧ 《海南保亭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总体规划（2021—2030年）》
- ⑨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0年）》
- ⑩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七仙岭景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 ⑪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综合交通运输“十四五”发展规划》
- ⑫ 《海南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十四五”规划》
- ⑬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十四五”城镇供水设施建设规划》
- ⑭ 《保亭县“十四五”智能配电网规划总报告》
- ⑮ 《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地质灾害风险评价报告》
- ⑯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
- ⑰ 《保亭县区域空间生态环境评价暨“三线一单”研究报告》
- ⑱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 ⑲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零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 ⑳ 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文件、其他相关规划文件、保亭县政府工作报告、保亭县林业局及其他部门提供的各类规划资料。

3.4 规划原则

规划遵循的总体原则是“科学规划、统一管理、严格保护、永续利用”。

1、生态优先、严格保护

坚持保护优先，开发服从保护的基本原则，将风景资源与生态环境保护作为首要任务，在保护基础上合理利用风景资源。

2、统筹协调、科学发展

深入调查研究，充分考虑风景区的发展诉求，对风景区内各种规划要素进行系统分析和统筹安排，促进风景区游赏功能和服务水平的优化提升。

3、合理开发、突出重点

顺应当前旅游产业发展的趋势，充分发挥七仙岭的资源优势，做到因地制宜，合理开发；提出针对性的保护要求与措施，合理确定资源利用与旅游发展的强度，制定差异化的发展策略。同时，根据七仙岭风景区各区域风景资源的特性，深度挖掘自然景观潜力与历史文化内涵，利用游览区打造、典型景观展示、游线组织等规划手段，深层次地展示七仙岭风景区的特色，形成主题鲜明、丰富多样的旅游产品。

4、统一规划、分期推进

本规划将对七仙岭风景区的自然资源、配套设施、产业发展等进行统一规划，统筹安排，并根据现实条件，合理确定风景区内各类项目的建设时序，优先安排保护类项目的建设。通过合理分期以弹性递进的方式，推进七仙岭风景区经济、社会与人口、资源和环境的可持续协调发展。

3.5 规划目标

本规划将按照七仙岭总规的规划要求，在严格保护风景区雨林温泉、奇峰田园等风景资源的前提下，深度挖掘雨林文化、温泉文化和黎族文化等文化底蕴，进一步提升风景区整体品位，把七仙岭风景区建设成为自然生态环境良好、景观形象和游赏魅力独特、基础设施条件优越、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的生态文明风景区，**将其打造成为热带雨林温泉康养基地、黎苗文化展示体验基地、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基地、国际户外运动探险基地。**

3.6 规划思路

围绕七仙岭风景区的整体定位，本规划将从五个方面对七仙岭总规进行深化：

1、落实总规、衔接国空

依据七仙岭总规、保亭国空规划的具体内容，结合最新的政策法规、行业标准，保证详细规划同时符合上述两个上位规划的要求，具体落实七仙岭总规提出的空间结构、风景区分布、服务设施规划、风景保护要求与各项建设内容；

2、深化总规保护要求

依据七仙岭总规的分级分类保护要求，从资源价值的角度出发，制定了核心景区、严格限制建设范围、控制建设范围的具体管控要求，并提出了自然山林、生物群落和整体生态环境的保护措施，在七仙岭总规基础上对风景保护内容进行了深化，并根据生态保护红线管控内容，细化相应的保护措施，强化道路交通、餐饮、住宿、购物、卫生保健、管理、旅游服务、基础、宣讲咨询等设施的控制与管理，进一步明确了七仙岭风景区保护利用的底线。

3、细化游览内容、游线组织

充分依托雨林、温泉、黎苗文化等优势资源，打造体验性旅游产品，增加雨林科普、文化体验及田园观光等旅游项目；在现有游览道路基础上，对接登山健身步道，打造多条巡护步道，串联景点形成环路，不走回头路。

4、提出服务设施用地建设引导与控制要求

落实七仙岭总规明确的旅游服务设施内容，深化主要入口区、旅游服务设施集中区、旅游村等涉及建设活动的服务设施建设类型、规模、位置和功能要求，并提出具体的控制指标；分类细化各类型游览服务设施的建设指标内容，以协调生态保护和风景区发展的需求。

5、协调居民社会用地

对于区域内西坡村、毛介村、什好村等区域已编村规的村庄、连队，规划按照已编成果将其落实，合理引导风景区居民点建设；而什聘村等区域还未编制村规的，规划则根据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2021年变更）进行用地优化调整。

第四章 风景区性质、布局与规模

4.1 风景区定位

本规划将延续七仙岭总规定位，将七仙岭风景区规划定位为：

以原始神秘的热带雨林和清新质朴的田园风光为生态本底，以峻秀挺拔的七仙奇峰和热带温泉为资源特色，以浓郁醇厚的黎苗风情为文化内涵，可供观光游览、度假养生、民俗体验、科考探险的山岳型省级风景名胜区。

4.2 布局结构

深化七仙岭总规空间结构，确定七仙岭风景区整体规划结构为“一核心一基地三节点三环线四分区”。

一核心：指七仙岭风景区风景资源和游览最为集中的核心区，包含七仙岭登山线、七仙湖等区域。

一基地：指温泉小镇，是七仙岭风景区规划范围外最主要的旅游服务基地。

三节点：指雨林温泉疗养园、黎苗风情园和热带田园综合体三个游览节点。

三环线：指风景区的三条主要交通环线，形成圈层式的布局。一是最内部的环高尔夫交通环线，二是中部的田园风光交通环线，三是最外层的山地交通环线。

四分区：指的是三大片区和生态保育区，其中三大片区包括七仙奇峰区、雨林温泉区、黎苗风情区。

4.3 发展规模

1、建设用地规模

在七仙岭总规指导下，完善七仙岭风景区游、娱、宿、食等游览设施，主要包括在七仙岭风景区内配套旅游接待、旅游接待和餐饮用地以及主要旅游景点配套建设用地、交通与工程用地。

规划用地面积5688.50hm²，其中七仙岭风景区总建设用地规模109.54h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1.93%。包括旅游服务设施用地（乙）、居民社会用地（丙）、交通与工程用地（丁）等用地。

2、游览设施规模

七仙岭风景区旅游服务设施规模16.68h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0.29%。风景区范围内床位规模不超过250床。

4.4 游客容量与规模测算

（一）总规游客容量预测

1、总规游人容量预测

七仙岭总规确定的七仙岭风景区游客容量：

七仙岭风景区日游人容量约为26100人次，其中七仙奇峰区日游人容量约为12100人次、雨林温泉区日游人容量约为7500人次、黎苗风情区日游人容量约为6500人次。

七仙岭风景区日极限容量为65300人次。

七仙岭风景区年游人容量为860万人次。

2、总规游客规模预测

七仙岭总规确定的七仙岭风景区游客规模：

2023 年游客规模为20万人次，2026 年游客规模为60万人次，2030年游客规模为150万人次。

（二）详规游人容量测算

风景名胜区游人容量是旅游环境承载力的重要指标，也是确定游览设施配置的主要依据，本规划仅就基本游客容量进行测算。本规划遵循并延续七仙岭总规确定的容量控制体系，根据各功能分区及游赏内容的不同，依据《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GB/T50298-2018）中给出的游人容量计算指标。容量的计算范围以三大片区为主，计算方法采用面积法，具体内容如下：

$C=A/a*D$ 式中：

C—日环境容量，单位为人次；

A—可游览面积，单位为平方米；

a—每位游人应占有的合理面积，单位为平方米；

D—周转率， $D=$ 景点开放时间/游客景点所需时间。

1、七仙奇峰区

该景区总面积约1337.98公顷，采用生态允许容量结合面积法计算。按50%面积用于游览，则可游览面积为670公顷。

日游人容量：取人均游线面积为1000平方米计，人均游览时间5小时，风景区日均开放9小时，最大日游人容量为12060人次。

综合确定七仙奇峰区日游人容量为12060人次/日。

2、雨林温泉区

该景区总面积约1132.88公顷，采用生态允许容量结合面积法计算。该区地形高差较大、游览项目较少，按30%面积用于游览，则可游览面积为340公顷。

日游人容量：取人均游线面积为1000平方米计，人均游览时间5小时，风景区日均开放9小时，最大日游人容量为6120人次/日。

综合确定雨林温泉区日游人容量为6120人次/日。

3、黎苗风情区

该景区总面积约690.45公顷，采用生态允许容量结合面积法计算。按40%面积用于游览，则可游览面积为280公顷。

日游人容量：取人均游线面积为800平方米计，人均游览时间4小时，风景区日均开放8小时，最大日游人容量为7000人次/日。

综合确定黎苗风情区日游人容量为7000人次/日。

表4-1 七仙岭风景区游客容量计算一览表

片区名称	计算方法	计算面积(hm ²)	计算指标(m ² /人)	景点瞬时游人容量(人次)	日均周转率	日游客量(人次/日)
七仙奇峰区	面积法	670	1000	6700	1.8	12060
雨林温泉区	面积法	340	1000	3400	1.8	6120
黎苗风情区	面积法	280	800	3500	2	7000
总计						25180

由此，综合确定七仙岭风景区日游人容量约为25180人次/日，根据本地气候特征，以全年330天可游计算，风景区的年游人容量为830万。

同时，结合风景区近年来游客高峰日接待游客量确定风景区日极限容量为日游人容量的2.5倍，则日极限游人容量约为63000人次/日。

各景区当游客量达到日游人容量时需采取限制每日游客规模，尤其重点控制七仙奇峰独立景点的游客规模，以缓解生态环境压力。在规划期应控制游人容量，采取疏导管控措施分流游客，尤其是高峰时间游客的游赏和疏散需有序组织，疏导外围交通，确保风景区入口区长时间不堆积车辆、积压游客。

游客规模接近甚至超过极限游人容量时，必须采取强制交通分流措施，在周边道路阻止游客前往风景区，风景区所有出入口完全开放，对游客采取只出不进的管理办法，入口区已经聚集停留的游客疏导离开，风景区内游客从最近的出入口离开风景区。

（三）环境容量控制

施行准入制度，根据风景区的具体情况，研究制定一系列控制指标：明确游客准入区域的界限，并有工作人员定期巡逻检查；设定旺季游客的极限容量，有超过趋势时及时分流，并禁止超额游客进入风景区；设定餐饮等服务设施的生态和能耗标准，不能达标者一律禁止营业；对一些特殊景点应在旅游旺季设定一定的间隔时间，供其修养生息自我恢复，维持生态系统的自我调节能力。

（四）人口规模测算

1、游客规模

（1）预测计算

近几年由于2021年与风景名胜区关系密切的山海高速全线通车，国内外疫情环境的有效改善，风景名胜区的对外交通将更为便捷，中部地区旅游量将逐年增加。随着2025年后七仙岭5A景区的成功创建，海南自贸港的落地封关，风景名胜区的知名度将进一步扩大。在风景名胜区相关的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改善之后，风景名胜区近期的游客规模将稳步增长，远期游客规模将快速提升，因此确定近期风景名胜区的游客增长率15%，远期为35%。

七仙岭总规明推算出2023年（本规划基期年）年游客量为20万人次，故以此可推算出本规划近、远期年游客规模，具体计算如下：

近期（2023-2025年）游客规模： $20\text{万人次} \times (1+15\%)^3 \approx 30\text{万人次/年}$ 。

远期（2025-2030年）游客规模： $30\text{万人次} \times (1+35\%)^5 \approx 135\text{万人次/年}$ 。

（2）预测结果

近期（2023-2025年）：风景名胜区游客规模为30万人次/年；

远期（2025-2030年）：风景名胜区游客规模为135万人次/年。

因此，以全年330天可游计算，近期日游客量约为910人次/日，远期日游客量为4090人次/日。

2、服务人口规模

主要包括风景区日常旅游服务管理人员、餐厅服务人员、商品销售人员等。

近期年游客量为30万人次/年，远期年游客量为135万人次/年，按风景区规划及风景区管理的经验，风景区服务职工可按每3000名游客配备1名服务人员标准，以此推算出风景区服务人口规模近期为100人，远期为450人。

3、当地居民规模

主要指当地常住居民人口，现状人口约为2601人，本规划延续七仙岭总规要求，规划控制人口增长，到远期人口规模约为2360人。

4、总人口规模

风景名胜区的人口规模包括日游客量、服务人口和当地居民三类，一定用地范围内的人口发展规模不应大于总人口容量。人口分布应有疏密聚散变化，根据游赏需求、生境条件、设施配置等因素对各类人口进行相应的分区分期控制，使其各尽其能、各乐其业、各得其所，减少对资源的人为破坏。

因此，到规划末期（2030年），七仙岭风景区内总人口规模约为6900人（日游客量+服务人口+当地居民）。

（五）客源市场分析

七仙岭风景区游客主要来源于保亭县和周边县市，包括三亚市、五指山市、陵水县等地的本地居民。其中，本岛家庭、朋友之间的自驾车出游居多，占游客总量的80%。其他客源主要是以三亚为旅游目的地顺道来七仙岭旅游的游客。

1、客源市场定位

风景区在省内拥有一定的知名度，未来的一级客源市场仍然为保亭县内、三亚、海口、本省其他各市县。

2、二级客源市场

以广州为中心的珠三角地区、以北京为中心的环渤海湾地区、以上海为中心的长三角地区游客旅游消费能力较强。除此之外，新兴的东北、西南、中原市场也发展快速。届时，风景区外部交通发展成熟后，即可承接海口和三亚的国内客源市场。因此风景区二级客源市场为珠江三角洲地区、长江三角洲地区、京津冀经济圈、全国其他省市地区。

3、机会客源市场

受新冠疫情影响，我国入境游客人次陡降，各旅游区皆损失了大量的游客市场。待疫情好转后，风景区可利用森林康养、黎苗文化、热带雨林、品质温泉等资源吸引港澳台游客前来旅游观光和度假。因为港澳台地区属中华文化圈，经济发达，居民出游能力强，是亚洲的重要客源地，也是内地重要的入境客源市场。

其它海外客源市场，风景区可与周边风景区共享，发挥联动效益。因此风景区机会客源市场为港澳台地区、东南亚及日、韩、欧美等国家。

第五章 景观保护规划

5.1 分级保护规划

一、七仙岭总规分级保护内容

总规文本说明书中的“关于保护培育规划的说明”一章中，明确了七仙岭风景名胜区分级保护的大致范围、面积与保护要求。

七仙岭风景区详规严格按照七仙岭总规确定的分级保护范围与保护规划要求，具体落实一级保护区（核心景区）、二级保护区、三级保护区的保护内容。

表5-1 七仙岭风景区保护分级一览表

保护区名称	面积（km ² ）	比例
一级保护区（核心景区）	17.84	31.36%
二级保护区	22.11	38.86%
三级保护区	16.94	29.78%
合计	56.89	100%

二、七仙岭详规分级保护规划

（一）一级保护区（核心景区——严格禁止建设范围）

1、保护范围

一级保护区为风景区中重要的景源、生态资源地段，其生态敏感性和视觉敏感性较大，严格禁止建设活动，包括西北侧的七仙岭区域、七仙湖区域。规划总面积约17.84k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31.36%。

2、保护措施

（1）严格控制游人容量，严格执行对大气环境、水环境、声环境等生态环境的保护规定。尤其是核心景点七仙奇峰区域，考虑到游客安全、生态保护的要求，需要在节假日高峰期或特殊天气情况下，适当控制该景点的游客规模。

（2）除观光游览、生态旅游和文化体验，不宜开展其他类型的旅游活动。游览活动应按指定路线，非游览区域严禁进入。

（3）严禁建设与风景保护、生态观光及文化体验无关的设施或者建筑物，严

禁建设宾馆、招待所、培训中心、疗养院等住宿疗养设施，严禁建设大型文化、体育和游乐设施，已经建设的应逐步拆除。符合规划要求的建设项目，要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报批；手续不全的不得组织实施。不得随意建造各类“人造景观”。除民居以外的建筑高度控制在8m以下。

(4) 严禁建设索道、缆车、铁路、高等级公路等重大建设工程项目。严格控制路网密度和道路宽度，严禁机动交通进入一级保护区。

(5) 建立核心景区管理信息系统，对风景资源及整体环境进行长期的科学监测、分析和研究。

(6) 七仙岭水库及其周边新建的环湖巡护步道、登山步道、滑道和小型服务部，应符合《海南省饮用水水源保护地条例》中对饮用水水源一级、二级保护区的规定，与《风景名胜区条例》和《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GB/T 50298-2018）》出现冲突，应按最严格的管理办法执行。

(二) 二级保护区（严格限制建设范围）

1、管控范围

二级保护区主要是生态抚育区，涉及毛介区域、西坡区域，主要包括白石岭、九曲岭、三角岭等区域。规划总面积约22.11k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38.86%。

2、保护措施

(1) 加强白石岭、九曲岭等山岭的封山育林，严格保护自然山水与原始生态环境，挽救濒临灭绝的地带性物种。

(2) 游客以主动的方式参与游览活动，可以进行适度的资源利用行为，结合资源特色适宜安排各种游赏项目。根据游览需要，可以配置适量的旅游服务设施开展一定的服务接待，可配置步行游览、休憩设施、旅游接待服务。

(3) 严格限制居民点的加建和扩建。严格控制区内设施规模和建设风貌，区内除必要的人文景观和服务设施建设外，严禁其它类型的开发和建设。除民居以外的建筑高度控制在12m以下。

(4) 对现有的违章建设制定相应的改造措施和拆除计划。

(5) 涉及温泉开发的项目，应保持地下热水的补给、迳流、排泄条件不发生恶化。严格控制温泉开采水量和开采方式，不得超量开采。

（三）三级保护区（控制建设范围）

1、管控范围

三级保护区是风景区重要的设施建设、居民点聚居建设区域和田园风光区。主要包括风景区南部的什南立黎村、什告黎村、什道黎村等周边区域，规划总面积约16.94k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29.78%。

3、管控措施

（1）控制建设用地的总体规模与范围，尤其要合理安排餐饮设施与旅宿床位，根据游人活动与规模控制其选址与规模。

（2）有序控制各项建设与设施，与风景区整体环境相协调。除民居以外的建筑高度控制在15m以下。

（3）控制区内的常住人口规模，保证人口密度适当。控制民居的建造与修缮，民居风格要体现当地传统特色。

（4）允许原有土地利用方式与形态，安排居民生产、经营管理、社会组织等设施，但应控制各项设施规模。

（5）对八队路、什文上路等公路沿线视线可及范围内的景观严格保护，禁止夹道建设，建筑要依山就势、高低错落。

（四）其他管控要求

（1）严格保护风景区内山体林地、河流水系、文物古迹、古树名木、动植物等自然资源，开展资源保护专项规划；保护生物群落和生境，分析研究土壤和植被类型，通过人工手段增强该区域生物多样性；保护自然水体溪流，保持水体自然状态，加强水体岸边植被覆盖率。

（2）加强八队路、奇幻大道、YQ04等道路交通管理，严格限制游览性交通以外的机动交通工具进入。可设置必要的机动交通工具，并通过各种技术措施避免对生态植被环境造成破坏；电瓶车、步行和机动交通要适度分离，必要地段设置换乘点；游览步道应结合滨水、山林、景点和观光区域设置，形成完整的慢行游览环；游步道尽量采用现有道路进行升级改造，除重要的景观道路外，一般宽度应控制在3.0m以内；电瓶车道路应控制在核心游赏区域，环状设置，道路宽度应控制在6.0m以内。

(3) 居民点、游览设施、交通设施、基础工程设施均须进行详细规划和设计，经有关部门批准后严格按规划实施。建设风貌必须与风景环境相协调，对现有不协调的建筑进行立面、屋顶等外观改造。接待服务设施等功能应有利于风景名胜区的保护和营运，基础工程设施必须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和满足环保要求，必须满足风景区河湖防洪、生态环境保护等要求，符合相关技术规范，污染物排放不得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4) 涉及生态公益林的要符合生态公益林保护的规范要求，要严格按照《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办法（有效期至2025）》、《海南省公益林保护建设规划实施办法》、《海南省林地利用规划》等规范、规划的保护要求执行：即在不破坏森林生态系统功能的前提下，可以合理利用二级国家级公益林的林地资源，适度开展林下种植养殖和森林游憩等非木质资源开发与利用，科学发展林下经济。利用公益林及其林地用于发展森林旅游的，不得改变公益林性质，不得破坏其生态功能和生物多样性。

(5) 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范围的，建设项目应严格按照《海南省陆域生态保护红线区开发建设管理目录》、《海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准入管理目录（修订）》以及《海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有关管控要求：在生态保护红线内仅建设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参观旅游、科普宣教及符合相关规划的配套性服务设施和相关的必要公共设施建设及维护。包括：①利用现有闲置房屋改造建设民宿（不扩大现有建设用地规模）；②适度参观旅游、科普宣教，标识标志牌、旅游骑行道（宽度不大于3m）、步道（宽度不大于2m）、栈道（宽度不大于2m）、观景台、景观雕塑（水平投影面积不大于100m²）、生态停车场、公共厕所、休憩休息设施、咖啡厅、零售店、纪念品商店等服务性设施及污水处理、垃圾储运、公共卫生设施，供电、供气、供（排）水设施、通信设施，安全防护、应急避难、医疗救护等相关的公共设施建设和维护；③符合相关规划的配套性服务设施。

(6) 建设必要的旅游步道、观景平台、旅游厕所、服务驿站、索桥、栈道时，必须严格审查建设方案，并开展生态环境影响专项工作；游步道的修建应依地形起伏灵活而建，须采用栈道、栈桥、土路、石路等原生态建造方式，严格控制步道宽度，原则不应超过2m。

(7) 建设项目产业门类选择应符合《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以及《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海南省省和市县总体规划实施管理办法〉的通知》中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准入目录的准入要求,按照新增建设用地项目中的(八)旅游配套设施内容给予落实。

表5-2 七仙岭风景区保护分级景点分布一览表

保护区名称	景点类型	景点名称
一级保护区 (39处)	保护(26处)	七仙云海、七仙奇峰、摩崖石刻、洞天福地、雨林密境、擎天树、树抱石、情人树、七仙瑶池、巨石阵、七仙湖、桫欏翠影、雨林幽谷、古榕热恋、垒石坡、野生韶子原生境、密林叠翠、恩福坡、白芭岭、雨林科考道、银仙崖、射山台、百灵鸟韵、密林深涧、三角岭、九曲岭
	修缮(3处)	云山天阶、观仙台、林冠栈道
	改造(2处)	鸟语林、湖心岛
	新建(8处)	空中栈道、七仙梦境、七仙驿站、魔毯上站、魔毯下站滑道(丛林速滑)、滑道(空中玻璃漂流)、魔毯(七彩云梯)
二级保护区 (18处)	保护(9处)	七仙岭温泉、白石岭、西坡跌水、海南苏铁、神龟乞仙榔韵椰风、胶园、保亭水、什扞潺涓
	改造(2处)	林溪幽谷、奇幻大道
	新建(7处)	观览台、索道上站、索道下站、丛林穿越、雨林探索雨林温泉文化园、雨林温泉疗养园
三级保护区 (17处)	保护(3处)	疣粒野生稻原生境、稻陇、椰子林
	改造(5处)	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什南立黎村、什告黎村什道苗寨、什文溪涧
	新建(9处)	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热带田园综合体、养生文化园、新星驿站、黎苗风情园、滨水栈道、什告驿站、保城东河

5.2 设施与游览活动控制管理

(1) 设施控制与管理

风景区内因为生产、生活及旅游要求,需要进行一些必要的设施建设,根据七仙岭风景区的情况,可分为道路交通、餐饮、住宿、购物、卫生保健、管理设施、旅游服务设施、基础设施、宣讲咨询及其他设施等十种类型,具体设施控制与管理详见表5-3所示。

表5-3 设施控制与管理一览表

设施类型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三级保护区
道路 交通	机动车道、停车场	x	o	●
	步行道	o	o	o
	索道	x	o	o
	游船码头	x	o	o
餐饮	饮食点	o	o	●
	烧烤点	x	x	o
	餐厅	x	o	o
住宿	家庭旅馆	x	o	o
	宾馆	x	o	o
购物	商摊	o	o	o
	小卖部	o	o	o
	商店	x	o	o
	银行	x	x	o
卫生 保健	卫生站	x	o	o
	医院	x	x	o
	救护站	o	o	o
	疗养院	x	o	o
管理 设施	景点保护设施	●	●	●
	游人监控设施	●	●	●
	环境监控设施	●	●	●
	行政管理设施	x	x	o
游览 设施	风雨亭	o	o	o
	休息石凳	o	o	o
	景观小品	o	o	o
基础 设施	邮政设施	x	x	o
	电力设施	●	●	●
	电讯设施	●	●	●
	给水设施	●	●	●
	排水设施	●	●	●
	环卫设施	●	●	●
	消防设施	●	●	●
宣讲 咨询	解说设施	●	o	o
	博物馆	x	o	o
	展览馆	x	o	o
其它	艺术表演场所	x	o	o
	科教纪念类设施	o	o	o
	宗教设施	x	o	o

注：●应该设置 o 可以设置 x 禁止设置

(2) 游览活动控制与管理

表5-4 游览活动控制与管理一览表

游览活动类型		一级保护区	二级保护区	三级保护区
旅游活动	按指定路线游览	●	○	○
	探险登山	○	○	○
	骑自行车游览	○	○	○
	漂流、游泳	×	○	○
	写生摄影	○	○	○
	烧烤	×	×	○
	野营	○	○	○
	水上跳伞、摩托艇、龙舟赛等活动	×	○	○
	烧香占卦等佛事活动	○	○	○
	民俗节庆	○	○	○
	劳作体验	○	○	○
	攀岩活动	×	○	○
经济社会活动	伐木	×	×	×
	采药、挖根	×	×	×
	开山采石、采矿挖沙	×	×	×
	狩猎	×	×	×
	放牧	×	○	○
	人工养殖、种植	×	○	○
	商业活动	×	○	○
科研活动	采集标本	○	○	○
	科研性捶拓	○	○	○
	钻探	○	○	○
	观测	○	○	○
	科教摄影摄像	○	○	○
管理活动	标桩立界	●	○	○
	植树造林	●	●	●
	灾害防治	●	●	●
	监测	●	●	●

注：●应该设置 ○可以设置 ×禁止设置

5.3 分类保护规划

根据资源不同的类型，选择重要或特殊的专项进行分类保护。专项分类保护可分为地热温泉、热带雨林、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地质遗迹、水域、水土流失、非物质文化遗产等七项。

（一）地热温泉

1、保护对象

七仙岭温泉地热异常区及隐伏地热高温带。

2、保护措施

（1）保护承压含水层隔水顶板的完整性，防止浅层地下水下渗。保持地下热水的补给、迳流、排泄条件不发生恶化。严格控制温泉开采水量和开采方式，不得超量开采，以防水质退化为泉水。

（2）设立三级防护区

① 一级防护区（严格保护区）：即温泉出水口周围半径15m的范围内，应密封出水口，使其高于地面，防止地表水渗入。该范围内应禁止除科考外的任何人为活动。

② 二级防护区（限制区）：以温泉出水口影响半径为界，局部适当延长至200m。该范围内不得使用生活污水灌溉，不得堆放垃圾、放牧牲畜和施放农药化肥。修路建房要修好排水沟，以防地下水水质受到污染。在河流附近，应注意防止抽水引起河水倒灌。

③ 三级防护区（热异常保护区）：以地热异常区为界，在此范围内只允许进行对地热异常区没有破坏的人类工程活动，不得兴建对水源地有污染的工厂。

（3）在温泉影响的范围内建立水质监测网络，掌握和控制水质及水位变化。

（4）出台相关的规章制度或管理办法，把地热资源管理纳入法制轨道。

（二）热带雨林

1、保护对象

保护热带雨林生态系统，尤其是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如坡垒、海南紫荆木、青梅、苦梓、绿楠、陆均松、云豹、大小灵猫、穿山甲、猕猴等。

2、保护措施

(1) 通过封山育林严格保护风景区内的热带雨林生态系统，对各等级林地按照天然林、公益林、林地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划进行保护。

(2) 禁止砍伐或擅自移植古树名木、重点保护植物，严禁捕杀、贩卖野生动物，保护野生动物生活栖息与繁衍的环境，因道路修建形成的线性切割区域应修建生物廊道。

(3) 开展七仙岭风景区内物种资源定期调查制度，摸清资源本底，建立风景区的自然基因库和指标监测体系，为科研提供依据。

(4) 对古树名木建立档案和挂牌；加强古树名木的病虫害防治和养护管理，加强防雷、防火工作；对于衰老的古树名木应进行古树复壮。

(5) 加强对外来引进物种的管理，防止生物灾害。

(6) 禁止滥采乱挖活动，在七仙岭核心景区内采集物种标本、野生药材和其他林副产品，应当经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审核后，依法办理有关审批手续，在指定的地点限量采集。

(7) 严禁野外用火，禁止将易燃易爆品带入风景区。对风景区内居民进行森林防火安全教育，严格落实护林防火责任制。

(8) 科学规划，适地适树，加强林相改造。建立合理的生态补偿机制，提高当地居民对现有热带雨林资源保护的积极性与主动性。

(三) 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

1、保护对象

七仙岭风景区内8.80hm²的疣粒野生稻原生境、33.29 hm²的野生韶子原生境。

2、保护措施

(1) 对疣粒野生稻、野生韶子保护区域的气候、环境、人文和社会等方面的因素进行动态评估，制定优先保护策略，配备专人巡查管护，安装监控监测设备和搭建保护围栏，对保护点实行封闭式管理。任何单位或个人在保护点内从事科研教学、考察参观和采集等活动须经省级农业野生植物保护管理机构审批批准后方可开展活动。

(2) 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在保护点范围内建设任何生产、经营设施，不得从

事砍伐、放牧、狩猎、采药、开垦、烧荒、开矿、采石、挖沙等影响野生植物生长、栖息和繁殖的行为。

(3) 按照《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点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对所辖区域内的疣粒野生稻、野生韶子的资源与环境状况进行定期调查、实时监控、记录和分析，并将观察数据和分析结构录入专门的数据库，为疣粒野生稻、野生韶子的开发利用与交流提供科学依据。

(4) 要加强对项目有关技术和建设人员的培训，尤其是针对拟定的保护点负责人的培训，提高保护点技术监管人员的素质和技术水平。

(5) 开展农业野生植物保护的宣传、教育活动，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社会宣传舆论和监督作用，广泛提高公众对农业生物多样性的保护意识。

(四) 地质遗迹

1、保护对象

以七仙岭为代表的砂砾岩峰林地貌景观和自然地形地貌。

2、保护措施

(1) 加强对地质灾害的防范，对地质灾害隐患地要及时修复和加固。

(2) 在峰顶建设游道或在绝壁上建设栈道应进行专项论证，游道选择应避开岩柱、峰丛等，避免对地质遗迹的破坏。

(3) 修建重大基础设施需要改变自然地形地貌的，必须通过专家论证。

(4) 除科研和管理人员外禁止进入没有建设游道的山体区域，应对山体环境系统开展长期监测工作。

(5) 在风景区内的特殊地质区域进行建设需在专业人员的指导下进行。

(五) 水域

1、保护对象

七仙岭风景区内的河流、水库、溪涧等水域，主要包括七仙岭水库、保城东河、保亭水等。

2、保护措施

(1) 对七仙岭水库一、二级水源保护区范围进行勘界立标，范围内严格执行

《海南省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的保护要求。

(2) 提高水岸的森林覆盖率，增强水域的涵水能力。

(3) 保护鱼类及其他水生生物的栖息水域和繁殖通道，控制鱼虾捕捞的季节、地点和数量及捕捞方式，严禁电鱼、炸鱼、药鱼等破坏生态资源的活动。

(4) 加强河湖水域岸线保护，河道管理范围内禁止违法违规侵占水域岸线行为。

(5) 禁止对风景区内水体进行挖沙、淘金等破坏性生产活动。禁止新建小水电设施。

(6) 在风景区水系两岸划定保护范围，逐步搬迁水系保护范围内的居民点，恢复自然生态岸线，对河道进行清淤，增设截污坝、拦沙坝。

(7) 健全水系管理措施，采用生态修复措施整治河段；对围网养殖进行清理并退出。

(8) 游览道路等设施布局不得侵占河道、水库及水域，码头、桥梁等涉水建设项目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明确管理范围和管理要求，并按程序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对必要的水利防洪设施应做预留。

(六) 水土流失保持

1、保护对象

风景区内基础设施建设、旅游服务设施建设、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等建设活动，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应当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提出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的对策和措施，既有效地控制项目建设期的水土流失，保护风景区生态环境，又能保证工程建设和运行安全。

2、保护措施

(1) 风景区内建设活动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应当编制水土保持方案，提出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的对策和措施。

(2) 水土保持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坚持“预防优先，先拦后弃”的原则。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范围内扰动土地应全面整治，不得对项目周边的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3) 水土保持措施应注重技术经济比选, 优化措施设计; 注重施工建设过程中的预防保护, 最大限度控制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水土流失。

(七) 非物质文化遗产

1、保护对象

国家级、省级、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主要有黎族和苗族特色的服饰、饮食、民族语言、乡土民情、宗教礼仪、庆祝节日、婚丧习俗, 以及丰富多彩的民间歌谣、舞蹈等。

表5-5 非物质文化遗产一览表

序号	等级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批次及时间
1	国家级 (4项)	传统技艺	黎族树皮布制作技艺	第一批 200606
2		传统技艺	黎族钻木取火技艺	第一批 200606
3		传统技艺	黎族传统纺染织绣技艺	第一批 200606; 2009年10月, 被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急需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4		传统技艺	黎族竹木器乐	第二批 200806
5	省级 (3项)	传统文学	黎族民间故事	第三批 2010
6		传统技艺	黎族藤竹编技艺	第三批 2010
7		传统技艺	黎族独木器具制作技艺	第三批 2010
8	县级 (8项)	民俗	黎族传统婚礼	201812
9		传统音乐	黎族民歌	201812
10		传统舞蹈	黎族打柴舞	201812
11		传统舞蹈	黎族打碗舞	201812
12		传统舞蹈	黎族钱铃双刀舞	201812
13		传统舞蹈	苗族传统招龙舞	201812
14		传统舞蹈	苗族传统盘皇舞	201812
15		传统技艺	苗族传统刺绣蜡染技艺	201812

2、保护措施

(1) 严格保护风景区内居民的传统生活方式与生活环境，禁止对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进行无序开发。

(2) 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评估鉴定工作，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整理和传承。

(3) 认定和命名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杰出传承人，培养接班人。

(4) 加大财政投入，设立抢救与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项基金；重视专家指导和人才队伍建设，建立一套具有指导性、可操作性的较完整的理论学说。

(5) 加强宣传教育，提高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全民保护意识。

第六章 景观利用规划

6.1 总体构思

依托项目地“雨林、温泉、气候、文化”独特优势，以养生度假旅游市场为主导，以培育“奇境之旅”为目标，以黎族文化作为七仙岭风景区的人文背景文化，以雨林文化作为七仙岭风景区的生态背景文化，并延伸多点支撑文化，构建多维度的文化体系，通过区域“提质、扩容、再造核心”三大手段，以“雨林温泉谧境、国际养生家园”为发展定位，打造集雨林休闲、温泉养生、乡村度假、文化体验等功能于一体的国际雨林温泉养生度假目的地。

6.2 风景区规划

（一）七仙奇峰区规划

1、游赏主题构思

本规划将依托区域相对集中的山、林、溪、湖等景观资源，融入黎族甘工鸟、七仙岭文化传说故事，通过提质扩容，以文化体验、神山探秘、滨水观光和田园休闲为主题，提振七仙岭核心竞争力，重塑七仙岭品牌形象，重点打造风情博览、登高望远、七仙湖畔、田洋农耕四大景群。

（1）风情博览景群：位于保七线东侧，规划将以七仙岭主入口为核心，设置以旅游集散、服务咨询、教育科普和文化体验为主的博览景群。包括森林文化博物馆、黎苗风情商业街、黎苗文化剧场、游客集散广场、游客服务中心、入口大门、电瓶车停车场、自驾车停车场等项目。

（2）登高望远景群：位于七仙岭现状登山——七仙奇峰区域，规划依托七仙奇峰众览群山的地理优势和陡峭山色风光，在该区域建设以户外运动、生态观光、文化体验等为主题的项目，在现状风景区的基础上新增魔毯等观景游乐设施。

（3）七仙湖畔景群：位于七仙湖及其周边区域，规划将以滨水休闲、旅游服务为主要功能，建设七仙湖次入口、生态停车场、养生文化园等项目，配套设置生态露营地、巡护步道、休憩凉亭、林下花海、观景亭等休闲设施。

（4）田洋农耕景群：位于什南立黎村区域，规划将结合现状村落、田园景观等资源，以田园休闲观光、民俗文化体验为主题，布置萌宠开心农场、有机农业生

态园、科普游教场地、生态采摘园、生态停车场等，并利用村庄居民点宅基地改造为民宿，促进农业与旅游产业结合发展，创建特色乡村景群。

2、游赏规划策略

(1) 新建入园通道：打造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等，为风景区旅游提供多个出入通道。规划用地约为4.82km²。

(2) 增加旅游功能：建设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养生文化园、七仙驿站、索道上站、索道下站等景点和驿站，增加旅游咨询、雨林科普、文化体验等功能用地。规划用地约为8.16km²。

(3) 完善基础配套：在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等区域规划配套与旅游服务相关的停车场、巡护步道，新增魔毯、索道、观览台、空中栈道等游览设施。规划用地约为21.90km²。

3、游赏项目组织

(1) 对保七线两侧的绿化景观进行提升，强化道路的文化景观，沿途适当增设黎族文化元素的景观雕塑和自行车驿站。

(2) 将游客中心外移至温泉小镇东南部，配套黎苗风情商业街、黎苗文化剧场、森林文化博物馆等设施。

(3) 在七仙岭主入口与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之间规划两条衔接道路，打造成可观、可享、可游、可憩的慢赏休闲大道，强化两点联系，丰富风景区游览路线。

(4) 现状游客中心改造为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和研学基地，增设户外休憩设施，建设露营地。

(5) 在现状登山线路东侧选址隐蔽处新建一条索道，便于游客上下山观光游赏，完善设施配套。

(6) 七仙奇峰登山线路沿线架设吊桥、修建空中栈道；沿途增设主题门楼、观景平台和休憩设施，完善全线科普设施；丰富沿路植物景观，增加开花地被。对现有滑道（丛林速滑、空中玻璃漂流）、休憩点的人工化风貌进行改造；登山线路融入七仙岭的传说故事，打造七仙神山天梯游览线，主要在登山线路东侧建设新的登山线，与现状线路组成环线；在现状魔毯（七彩云梯）线路基础上向峰顶延伸，新建一条将近500m的上山魔毯，打造多种游览方式。

(7) 在七仙岭峰顶建设“七仙岭”摩崖石刻及七仙文化小品, 扩建观景平台, 增设星空观赏点。在七峰底部新建栈道, 形成惊险、刺激的环山步道, 构建局部游览小体系。在七仙岭主峰区域打造夜景, 构建七仙岭奇境地标。

(8) 建设七仙湖次入口, 在七仙湖周边打造浪漫奇幻的花海景观, 建设环湖巡护步道、车行道, 加强与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索道下站等重要节点的联系。

(9) 在什南立黎村北侧规划两条连接七仙湖、索道下站的景观车行道, 为串联和优化周边区域的游线创造有利条件。

(10) 以“疣粒野生稻原生境保护点”和橡胶林、槟榔林为基础, 联动南药等产业发展, 发展农业生态旅游休闲项目, 打造具有地域文化特色的热带田园综合体。

(11) 将现状上山道路(温泉小镇至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进行景观提升, 沿线开发神龟乞仙、七仙岭温泉等旅游资源, 并配置观景平台、景观木栈道、休憩小品等服务设施, 打造形成驻足远眺七仙湖、温泉小镇风光的景观绿廊。

表6-1 七仙奇峰区景点规划一览表

序号	景点名称	建设类型	主要规划利用内容
1	七仙云海	现状保护	保护生态环境、设置观景台1处。
2	七仙奇峰	现状保护	保护原有地质地貌。
3	摩崖石刻	现状保护	保护摩崖石刻及周边自然环境, 增设导览设施, 扩建观景平台, 开辟小型露营地, 增设星空观赏点, 共计2处。
4	洞天福地	保护	保护原有地质地貌。
5	云山天阶	修缮	修缮登山步道, 增加安全设施。
6	观仙台	修缮	修缮观景台1处, 整治周边环境, 增加安全设施。
7	七仙岭温泉	修缮	依托现状的七仙岭温泉打造一处旅游服务部, 提供一般的零售商品、休憩和卫生设施等, 以满足游客需要。
8	雨林密境	保护	保护原有热带雨林植被。
9	空中栈道	新建	七仙奇峰登山线路沿线通过架设吊桥、修建空中栈道等形式形成多个小循环, 丰富游赏线路的类型, 增加登山的趣味性。
10	擎天树	保护	保护景观本体和生态环境。
11	树抱石	保护	保护景观本体和生态环境。
12	情人树	保护	保护景观本体和生态环境。
13	七仙瑶池	保护	保护原有地质地貌, 保护水系生态环境, 整治环境。
14	巨石阵	保护	保护原有地质地貌。
15	鸟语林	改造	保护生态环境, 增设鸟类栖息和观测点, 增设休憩点。
16	七仙湖	保护	保护水质环境。

序号	景点名称	建设类型	主要规划利用内容
17	湖心岛	改造	改造现状景观环境。
18	疣粒野生稻原生境	保护	保护野生稻和生长环境。
19	白石岭	保护	保护山体及森林植被。
20	西坡跌水	保护	保护水质和生态环境。
21	稻陇	保护	保护原有生态环境。
22	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	现状改造	现状七仙岭游客中心改造为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和研学基地，增设户外休憩设施，建设露营地。
23	林冠栈道	修缮	修缮现状栈道，整治周边环境。
24	杪椲翠影	保护	保护现有森林植被。
25	雨林幽谷	保护	保护现有森林植被。
26	古榕热恋	保护	保护景观本体和生态环境
27	垒石坡	保护	保护原有地质地貌。
28	椰子林	保护	保护现有森林植被。
29	海南苏铁	保护	保护现有森林植被。
30	野生韶子原生境	保护	保护野生韶子和生长环境。
31	观览台	新建	将现状上山道路（温泉小镇至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进行景观提升，沿线配置观景平台1处，形成驻足远眺七仙湖、温泉小镇、保亭县城风光的观景点。
32	七仙梦境	新建	在七仙岭主峰打造梦幻夜景，构建七仙岭奇境地标。
33	七仙岭主入口	新建	新建七仙岭入口和游客中心，配套黎苗风情商业街、黎苗文化剧场、森林文化博物馆等设施。
34	七仙湖次入口	新建	建设七仙湖次入口，在七仙湖周边打造浪漫奇幻的花海景观，建设环湖巡护步道。
35	热带田园综合体	新建	1、以风景区范围内的“疣粒野生稻原生境保护点”和大片橡胶林、槟榔林为基础，联动南药等 产业发展，展示热带特色高效现代农业基地 的风采。结合乡村振兴，推进农业与旅游产业的结合，以旅促农。 2、发展农业生态旅游休闲项目，包括建设露营基地、采摘园、开心农场等。
36	七仙驿站	新建	在七仙岭登山线上规划一处生态驿站，提供一般的零售商品、休憩和卫生设施等，以满足游客需要。
37	养生文化园	新建	打造成集温泉、雨林、黎医等养生文化为一体的，以科普教育、研学体验等为主要功能的文化基地。
38	新星驿站	新建	提供一般的零售商品、休憩和卫生设施等，以满足游客需要。
39	魔毯上站	新建	新建服务部等，完善区域旅游服务设施体系
40	魔毯下站	新建	新建服务部等，完善区域旅游服务设施体系
41	滑道	改造	将七仙岭新登山线西侧的滑道优化提升
42	魔毯	新建	在现状魔毯（七彩云梯）线路基础上向峰顶延伸，新建

序号	景点名称	建设类型	主要规划利用内容
			一条将近500m的上山魔毯
43	索道上站	新建	提供一般的零售商品、休憩和卫生设施等，以满足游客需要。
44	索道下站	新建	提供零售商品、休憩和卫生设施等，以满足游客需要。
45	什南立黎村	改造	依托什南立村良好的生态本底和民俗风情等资源优势，打造成富有黎苗文化、地方特色的美丽乡村。

（二）雨林温泉区规划

1、游赏主题构思

本规划主要依托“雨林+温泉”的独特组合模式，采用夸张大胆、突破传统的创意造景理念，打造雨林探险之旅，拓展温泉的文化、养生内涵，将雨林养生、温泉养生、气候康养、黎医养生的特色完美融合。

2、游赏规划策略

（1）增加旅游功能：结合养生文化，依托雨林、温泉、黎医等特色资源，重点打造雨林温泉疗养园、雨林温泉文化园。同时开发温泉小镇北侧的热带雨林谷地，打造雨林探索，进一步丰富旅游产品类型。规划用地约为4.65km²。

（2）完善基础配套：结合县森林健康步道规划若干条巡护步道，将现状土路拓展打造成奇幻大道，整体优化完善风景区游览道路。规划用地约为7.64km²。

3、游赏项目组织

（1）依托新星农场建设雨林温泉文化园，提供温泉疗养、温泉美食制作、温泉戏水娱乐的体验场所。

（2）开发现状七仙岭登山线路西侧的谷地，打造雨林探索项目；从山脚到半山平台架空建设丛林穿越项目，沿途设计创意雨林体验产品；利用峡谷空间开发探险体验产品。

（3）建设雨林温泉疗养园，结合养生文化，将雨林养生、温泉养生、黎医养生的特色完美融合。在周边建设田园生活体验产品。

（4）在雨林温泉区南部设置车行游览道，打通东西向的连接，增强雨林温泉疗养园与温泉文化园之间的联系，丰富游览路线；

（5）在风景区规划雨林科考道，东部与现状登山线形成环路，西北部联系温泉小镇与热带雨林；沿途设置动植物观测点、瞭望台，同时作为森林巡护线路。

表6-2 雨林温泉区景点规划一览表

序号	景点名称	建设类型	主要规划利用内容
1	林溪幽谷	保护完善	保护溪流峡谷及两岸植被，完善溪谷游道。
2	丛林穿越	新建	规划项目将以生态保护为优先前提，结合周边地形环境，架空建设宽窄不一、高低起伏的仿生丛林穿越，打造生态型户外旅游体验设施；沿途设计观景平台、观景亭等，并设置趣桥、滑索、秋千、树屋等创意雨林体验项目。
3	雨林探索	新建	以“神奇、神秘”为主题，通过创意体验性旅游项目的开发，打造区域雨林乐活空间。
4	雨林温泉文化园	新建	依托区域良好的雨林温泉环境，提供温泉疗养、温泉美食制作、温泉戏水娱乐体验场所。配套建设林下木屋、服务用房、生态停车场等服务设施。
5	神龟乞仙	保护	保护原有地质地貌。
6	奇幻大道	改造	提升现状道路两侧的绿化景观，植入色彩感较强的花卉植被，沿途适当增设具有黎族文化元素的景观雕塑和自行车驿站。
7	密林叠翠	保护	保护现有森林植被。
8	恩福坡	保护	保护原有地质地貌。
9	白芭岭	保护	保护山体及森林植被。
10	雨林科考道	新建	联系温泉小镇、雨林探索，沿途设置动植物观测点、瞭望台，共计2处，作为科考和探险线路。
11	银仙崖	保护	保护原有地质地貌。
12	射山台	保护	保护原有地质地貌。
13	百灵鸟韵	保护	保护现有动物群落。
14	榔韵椰风	保护	保护现有森林植被。
15	胶园	保护	保护现有森林植被。
16	雨林温泉疗养园	新建	结合养生文化，将雨林、温泉、黎医等特色资源，以新星农场畜牧一队为基础建设疗养中心、露营基地等。
17	密林深涧	保护	保护现有森林植被。
18	三角岭	保护	保护山体及森林植被。
19	九曲岭	保护	保护山体及森林植被。
20	温泉小镇	改造	对现状环境进行特色改造，突出雨林特色。

（三）黎苗风情区规划

1、游赏主题构思

本规划重点打造黎苗风情园，强调黎苗文化深入体验；同时，利用现有水系开发创意性项目。

2、游赏规划策略

（1）增加旅游功能：在什告村周边增加一处旅游服务设施用地，建设黎苗风情园，规划用地面积约为1.69hm²；并依托田园、水系等现状资源，打造小火车轨道、滨水栈道等设施。

（2）打造特色乡村：根据最新三调、已批村规，落实了相关村庄、连队用地；将什告黎村、什道苗寨打造成特色旅游村庄。

（3）完善基础配套：将八队路、保同线、什文上路等现状道路拓展，加强东西向道路的联通，优化完善风景区游览道路。

3、游赏项目组织

（1）以原始黎苗农耕文明和医药养生文化为主题建设神秘黎苗风情园，结合自然坑塘和植物打造具有黎族文化特色的儿童活动场所，提供黎苗文化的深度体验游览区。

（2）沿保城东河建设滨水栈道；将八队路、YQ12等现状路进行景观改造、道路拓宽；规划新增保同线，向北连接至山村路，新增YQ01，向东连接至保七线；使新增道路与山村路、保七线形成闭合的环路；规划新增三条车行道，连接现状道路，丰富游览线路，加强风景区之间的联系；

表6-3 黎苗风情区景点规划一览表

序号	景点名称	建设类型	主要规划利用内容
1	什告黎村	保护改造	保护村庄原有肌理格局，对建筑、人居环境进行特色化改造和整治。
2	什道苗寨	保护改造	保护村庄原有肌理格局，对建筑、人居环境进行特色化改造和整治。
3	什文溪涧	保护改造	保护水系，改造周边环境，丰富景观。
4	保亭水	保护完善	保护溪流峡谷及两岸植被，修建沿水步行道。
5	什扞潺涓	保护	整治周边环境，保护水质。
6	黎苗风情园	新建	以原始黎苗农耕文明和医药养生文化为主题，突出神秘、古老、养生等主题，建筑与周边环境相协调。

序号	景点名称	建设类型	主要规划利用内容
7	滨水栈道	新建	沿保城东河修建滨水栈道。
8	什告驿站	新建	提供一般的零售商品、休憩和卫生设施等，满足游客需要。
9	保城东河	新建	保护两岸植被，沿保城东河修建滨水慢行步道，沿线营造滨水景观。

6.3 观赏点建设规划

1、观赏点点位规划

在三大风景区内结合景点和景线规划，设置合理数量的观赏点、观景台、观测点、眺望台等停留观赏点，其中七仙奇峰区内共涉及7处、雨林温泉区内共涉及6处、黎苗风情区内共涉及1处。

(1) 七仙奇峰区观赏点：在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七仙湖、什南立黎村等地设置观景台4处，为游客眺望七仙奇峰提供观景保障。在七仙岭峰顶扩建观景台，增设星空观赏点2处，其中在七仙云海景点处设置观景台1处，在观仙台景点处修缮观景台1处。在联系温泉小镇、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沿途道路设置观景台1处，满足游客驻足远眺七仙湖、温泉小镇、保亭县城风光的游览需要。

(2) 雨林温泉区观赏点：在规划的丛林穿越项目沿途设施观景台、观景亭等，共计3处；在联系温泉小镇、雨林探索沿途，设置动植物观测点、瞭望台，共计3处。

(3) 黎苗风情区观赏点：在什告黎村设置观景台1处，满足游客驻足远眺七仙奇峰的游览需要。

表6-4 七仙岭风景区观赏点建设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在片区	所在位置	数量
1	七仙奇峰区	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七仙湖、什南立黎村、七仙奇峰、观览台	7
2	雨林温泉区	丛林穿越、雨林探索	6
3	黎苗风情区	什告黎村	1

2、观赏点视线规划

保护和利用好七仙奇峰等特色景观资源，规划需要加强视线组织方面的联系，才能更好地展现七仙岭风景区的资源文化价值、科学价值、欣赏价值、游憩价值。

具体规划措施如下：

（1）七仙岭主入口是风景区重要的形象窗口，驻足新游客中心，应考虑主入口与七仙奇峰的视线关系，要能仰望七仙奇峰美景。规划应强化廊道沿线建筑形态的控制，限制视线沿途的建（构）物高度，避免七仙奇峰山体景观被遮挡，保障视线廊道的畅通。

（2）对保七线、八队路等公路沿线视线可及范围内的景观严格保护，禁止夹道建设，建筑要依山就势、高低错落。

（3）将建筑布局与周边景点建设相结合，建筑布局应避开重要风景视点、视廊、观赏面等景观区域，应协调与周边风景及空间环境的关系，对周边景点、景物及观赏视廊进行分析，以地形、地物所构成的空间尺度关系确定建筑的风格、形式、体量和规模，突出风景区可游可住的特点。

（4）布置相应的观景台，为游客提供多角度多层次通透的观景视线，不同的视线观望到一处或多处的重要景点。

（5）广告标识的设置不应破坏视线通廊，不应有碍通行。需要加强对主要集散广场周边商业建筑的广告设置控制，不宜设置大型商业广告和屋顶广告，以免影响到视线观赏效果。

6.4 露营基地建设规划

根据《关于推动露营旅游休闲健康有序发展的指导意见》（文旅资源发〔2022〕111号）的政策利好，结合七仙岭风景区的景观资源优势，本规划分别在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七仙奇峰、养生文化园、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雨林温泉疗养园、雨林温泉文化园、黎苗风情园、什南立黎村、什告黎村以及什道苗寨等主要节点处布置11处露营基地，满足当前游客多样化的休闲方式。

表6-5 七仙岭风景区露营基地规划一览表

序号	所在片区	所在位置	数量
1	七仙奇峰区	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七仙奇峰、养生文化园、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什南立黎村	6
2	雨林温泉区	雨林温泉疗养园、雨林温泉文化园	2
3	黎苗风情区	黎苗风情园、什告黎村、什道苗寨	3

6.5 游赏线路规划

1、游线组织

本规划将风景区的可游赏区划分为3大片区，包括七仙奇峰区、雨林温泉区和黎苗风情区，各功能区独立设置、相互之间的范围不重叠。

为了更好地串联三大片区内的旅游景观节点，本规划按照“分区互动、内外联动”布局理念，以七仙岭风景区的规划定位为总纲，综合考虑资源聚合关系、山水联动格局、交通路网特征、访客进出路线等因素，针对三大片区进行生态旅游空间布局，形成“一条大环线+环路连接线+游览步道”的游线组织布局。

（1）一条大环线

“一条大环线”即为七仙岭风景区主要车行道路，规划长度约为18km。主要依托区域内的保七仙、保同线、八队路、奇幻大道、YQ01等现状不同等级、不同景观的道路，构建一条环绕七仙岭风景区的可观、可游的开放性、生态性的旅游公路。

（2）环路连接线

“环路连接线”即为七仙岭风景区次要车行道路。主要依托区域内的保七仙、保同线、排寮公路、Y030等现状不同等级、不同景观的道路，构建连接大环线与旅游景点的旅游衔接通道，形成各个片区重要的旅游交通网络。

（3）游览步道

“游览步道”即以人行步道、雨林科考道为依托形成的旅游步行道。主要在风景区内规划各种雨林科考道，与现状登山线形成环路，联系温泉小镇、旅游景点、腹地山岭与热带雨林，并作为森林巡护线路，便于风景区管理人员日常巡查。

2、游览日程安排

（1）一日游

A线（七仙奇峰区）：保亭县城车行七仙岭主入口游客服务中心，车行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步行七仙奇峰（中餐），步行林冠栈道，步行七仙湖花海，车行温泉小镇（晚餐）。

B线（七仙奇峰区）：保亭县城车行七仙岭主入口游客服务中心，车行七仙湖（中餐），索道七仙奇峰，步行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步行雨林温泉文化园，车行温泉小镇（晚餐）。

C线（雨林温泉区）：保亭县城车行七仙岭主入口游客服务中心，车行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步行七仙奇峰（中餐），步行雨林探索，步行雨林温泉文化园，车行温泉小镇（晚餐）。

D线（黎苗风情区）：保亭县城车行黎苗风情园（中餐），车行保亭水，步行雨林温泉疗养园，车行温泉小镇（晚餐）。

（2）两日游

A线或者B线与C线或者D线自由组合。

3、区域旅游衔接

七仙岭风景区是大三亚旅游经济圈上的重要一环，在区域旅游中应根据各旅游风景区的资源特点，优势互补，合理组织。

（1）合理组织各风景区类似或相关的旅游资源，形成特色鲜明的专题游线，如休闲度假游线、民俗风情游线等。

（2）加强各风景区和旅游风景区间的联系，在交通上结合区域公路的建设优化完善风景区间路网，在管理上有序组织、相互协调，合理组织客源流动。重点加强山海高速、环国家公园旅游公路和海南环岛高速旅游带沿线旅游资源的对接。沿线县市可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合力加强海南旅游品牌。

（3）区域游线组织：海口——三亚——陵水——保亭——五指山。

6.6 典型景观规划

（一）植物景观规划

1、植物景观现状

七仙岭风景名胜区植物景观概括起来有以下特点：

（1）森林覆盖不均。七仙岭风景区北部山地拥有连片面积大、保存完好、典型的原始或次生热带雨林，森林植被景观优美，具备热带雨林的藤葛交错、板根、空中花园、绞杀等景观特性，雨林特征显著。南部丘岗地带主要为橡胶、椰子、槟榔、荔枝等人工林，植被分布较为稀疏。风景区总体上森林覆盖不均。

（2）植物种类丰富。据调查，风景区内共有野生维管植物222科、987属、2258种，植物种类相对丰富。

（3）植物季相景观单调。受地方气候影响，风景区植物景观缺乏明显的季相

变化，四季常绿，色彩不丰富。

2、植物景观规划原则

（1）保护优先原则

植物景观规划应首先立足于对现有植物群落的保护，特别是对古树名木进行重点保护。禁止乱砍乱伐，加强病虫害防治，恢复植物景观的自然性、乡土性和原生性。

（2）生态设计原则

从生态科学出发，根据植物的生态特征，适地适树，强调群落的自然演替，降低植物景观纯林化和人工化，提高风景区植物群落的生态功能和景观价值。

（3）重点改造原则

结合风景区游览组织，对主要游览道路两侧，重要景点周围及特殊景观地段的人工林及景观质量差的自然植被进行重点改造，形成季相变化丰富，景观形象独特的植物景观。

（4）综合协调原则

植物景观分布应同其他内容的规划分区相互协调，结合天然林保护和退耕还林工程，优化完善风景区林地、耕地的功能和结构，为七仙岭风景名胜区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3、典型植物景观营造

为了更好地突出七仙岭风景名胜区的植物景观特色，规划在普遍绿化的基础上，重点营造一些具有鲜明特色的植物景观，突出四季不同的植物景观风貌。规划打造“两带三区”典型植物景观。

（1）热带雨林植物景观带：主要是指七仙岭登山线路和雨林穿越探险道一线，现有葱郁茂盛的热带雨林植物景观，规划主要是局部增加林下观花地被，对雨林植物进行保护，展示雨林植物独有的藤蔓交错、板根等植物景观风貌。

（2）木棉引路植物景观带：沿滨水栈道种植木棉树，突出热情似火、具有夏日烂漫风情的植物景观。

（3）入口迎宾植物景观区：在七仙岭主入口区和连接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的道路一线以季相较为丰富的乔灌木进行搭配，突出热烈的迎宾氛围。

（4）四季花海植物景观区：在七仙湖周边种植大面积观花地被，打造色彩缤

纷、四季有花的花海植物景观区。

(5) 丛林椰韵植物景观区：在黎苗风情风景区结合现状橡胶、槟榔等经济林，增加椰子等棕榈科植物，打造具有热带风情的田园植物景观区。

（二）建筑景观规划

1、建筑景观现状

风景区中主要建筑是服务建筑和各类民居建筑。服务建筑风貌部分经过精心设计，融入了黎族传统民居元素，部分为现代风貌；民居建筑已经基本现代化，风貌比较杂乱，有价值的传统民居较少。

2、分类引导规划

风景区内建筑必须服从风景环境的整体需要，不得与大自然争高低，在人工与自然协调融合的基础上，创造富有当地文化特色的建筑景观。

（1）景观建筑

以景观动线为引导，结合自然山水点缀布局亭台楼阁等景观建筑，塑造景观建筑空间层次感。建筑融入当地黎族民居建筑元素，体现地域风情，与自然融为一体。

（2）旅游服务建筑

旅游服务设施建筑的外观、造型、体量、高度和色彩应与建筑周边整体风貌相协调，与自然景观相互渗透。建筑平面布局顺应地形，山地建筑充分采用错台、跌落、悬挑、吊脚等形式，不得大肆开挖土方；组群建筑采用院落式，独立建筑体量宜小不宜大，外植高大热带植物适当遮掩。建筑风貌应以当地黎族民居风格为范本，采用新乡土主义建筑设计理念进行具体设计，颜色应朴素淡雅。建筑应满足无障碍设计需求。

（3）民居建筑

为了保证风景名胜区的可持续发展，风景区内民居建设应符合美丽乡村建设的要求，同时应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审批，严格执法，违规必拆。

以点带面，积极引导，从农村实际出发，切实改善农村最基本的生产生活条件，改变农村落后面貌。按照农村居民点的空间分布和人均建设用地指标，对没有保护价值的居民点合理进行迁并整治。建筑体量不宜过大，层高不超过2层。在建筑布局上应错落有致，保持较好的聚落景观。建筑尽量采用当地黎族传统民居风格和乡土材料，同时融入热带雨林元素。建筑色彩以淡雅、朴素的色系为主，使其充分融

入周边的热带雨林环境。对现有不协调的民居建筑应采取措施使其改造成上述风格，形成风貌统一，极富乡土气息的地方民居。

6.7 游览解说系统规划

通过标志标牌、人员解说、媒体宣传传播等方式，系统介绍当地历史演化、森林生态系统、野生动物栖息习性、地方传统文化等内容，对游客进行科普教育。

1、标志标牌

规划通过设置风景区标志、区位及交通导览标牌、科普解说标牌和环境教育解说标牌，系统引导游客开展游憩活动和科普教育展示活动。

2、人员解说

在游客服务中心或者其他服务站点提供专职讲解服务。

3、媒体宣传传播

在游客服务中心或者其他服务站点提供风景区宣传册、电子解说器、书籍和音像文件资料供游客查询与购买。

依托智慧风景区平台引入网络虚拟游览体验、便携电子导游设备、LED 信息展示工具，构建风景区网站，使用手机APP、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介进行宣传。

表6-6 七仙岭风景区标志标牌规划一览表

序号	科普标识类型	科普标识作用	位置	备注
1	风景区标志	提示游客已经进入风景区范围	布置于七仙岭风景区的入口处显著位置或重要地段:七仙岭主入口、展览馆次入口、山村次入口、七仙湖次入口、什南立黎村次入口、什告黎村次入口	风景区徽志应庄重醒目、简洁大方，按省级风景名胜 zone 徽志的相关要求进行设置
2	区位、交通导览标牌	说明风景区功能区划分及交通线路	出入口、重要的游览景点、道路交叉口	——
3	科普解说标牌	针对相应地点特色进行科普知识解说	游览线路一线有价值有代表性的资源点	与环境融为一体
4	环境教育标牌	对游客进行环境教育	游客休憩停留处	与环境融为一体
5	安全警示标牌	对游客进行安全警示	水岸、落石等有一定危险处	——

第七章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

7.1 旅游服务设施概况

1、旅游服务设施现状分析

七仙岭风景区的旅游服务设施主要依赖保亭县城以及温泉小镇的温泉酒店。风景区周边共有14家酒店、6处旅游地产、2处高尔夫球场以及5处农家乐，同时风景区内部还有一处游客中心和7个小型服务部，有一定的旅游接待能力，但整体呈现要素配置不全、要素结构不完善的局面。旅游购物店规模小、品种少、缺乏地方特色、雷同产品多。温泉小镇的度假酒店虽然有一定数量，但主要以洗浴、住宿和餐饮为主，类型较单一，娱乐设施匮乏。保亭县整体接待档次较低，目前县城没有一家星级酒店，缺乏特色宾馆和商业设施、娱乐设施，夜间娱乐产品缺乏，难以留住旅行社过夜团队市场。总体而言，七仙岭风景区现状旅游服务设施还不完善，接待能力较差。

2、旅游床位规模预测

旅游床位是旅游服务设施的调控指标，应严格限定其规模 and 标准，根据《风景名胜区规划规范》，其计算公式如下：

床位数=（平均停留天数*年住宿人数）/（年旅游天数*床位利用率）

以平均2日游计算，则平均停留天数为1

年住宿人数取年游人规模预测的70%，即105万人次，

年旅游天数取330天，

床位利用率取85%，

则可推算出远期风景区共需要旅游床位数约3800床（不包括旅游高峰期增加的临时性床位）。

3、旅游服务设施规划原则

旅游服务设施规划必须服从七仙岭总规确定的目标，有利于保护风景名胜资源 and 环境，坚持“依托县城、合理布局；适应旅游发展、灵活多样；尊重生态环境、绿色高效；统一标准、规范管理”的基本原则。

（1）依托镇村、合理布局

旅游服务设施规模应以风景区的环境容量和游客规模为依据，在空间布局上充分依托与县城邻近的优势，采取相对集中、适度分散布局的方式。充分依托县城建设，实现风景区旅游宣传咨询、交通组织、住宿接待的有效整合。其他中小型旅游服务设施的布局应与七仙岭风景区内的各片区发展相结合，节约利用土地，带动地方经济，实现风景区与城镇发展的双赢。

（2）适应旅游发展、灵活多样

随着风景区旅游产品由单纯的山水观光型向观光、生态、休闲、度假综合型的转变，游览方式也从团队观光游览逐步转向多样化、定制化游览，旅游服务设施配置应更加丰富、灵活的满足需求，以“小型、分散、多能”为原则，严格控制风景区内大规模的设施建设，注重对社会资源的有效利用（如家庭旅馆、高端民宿等），让广大居民特别是七仙岭风景区内的居民从旅游中获益。

（3）尊重生态环境、绿色高效

旅游服务设施的建筑物、构筑物在体量、色彩、材料、造型等方面应尊重所处的环境，合理协调，尽可能的减少对生态环境、景观的干扰；旅游服务设施的运行要简单高效、污染排放应控制在环境自净能力以内，将对自然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

（4）统一建管标准、规范管理

统一七仙岭风景区内各种旅游服务设施的建设标准、管理标准，规范经营行为，提高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通过自身旅游服务质量和内涵的提升，延长游客逗留时间，从而形成旅游发展的特色与品牌。

7.2 游览服务设施规划布局

1、旅游服务设施分类规划

根据七仙岭风景区情况，结合《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GB/T50298-2018)，规划风景区旅游服务设施按服务功能可分为游览、餐饮、住宿、购物、卫生保健、宣传咨询、旅游管理等七大类。

表7-1 旅游服务设施功能类型一览表

设施类型	规划功能	服务设施项目
游览设施	导游小品	标示、标志、公告牌、图片
	休憩庇护	桌椅、风雨亭、避难屋、集散点
	环境卫生	废弃物箱、公厕、洗漱处、垃圾站
餐饮设施	饮食点	冷热饮料、礼品、面包、糕点、糖果
	饮食店	包括快餐、小吃
	一般餐厅	饭馆、饭铺、食堂
	中级餐厅	饭馆、有停车位
	高级餐厅	饭店、有停车位
住宿设施	简易旅宿点	包括野营点
	一般旅馆	客战、家庭旅馆
	中级旅馆	招待所、三星以下宾馆
	高级旅馆	三星宾馆
	豪华宾馆	四星及以上宾馆
购物设施	小卖部、商亭	——
	商摊、集贸市场	——
	商店	各类商店、超市
	银行、金融	储蓄所、银行
	大型综合商店	——
卫生保健设施	救护站	有应急设备
	医院	有床位、有设备
	门诊所	卫生站、无床位
	休养度假	有床位
宣传咨询设施	宣讲设施	宣讲服务点、导游点
	游人中心	停车、咨询、导游服务中心
旅游管理设施	旅游管理	门票处
	安全监管	派出所、消防

2、旅游服务设施分级规划

本规划按照七仙岭总规确定的四级旅游服务设施体系，分别为旅游服务镇（2处）、旅游服务村（2处）、旅游服务点（8处）以及旅游服务部（18处），风景区内旅游服务设施用地面积约为 16.68hm²。各项游览服务设施的位置、规模及建设标准应按照《表 9-2：旅游服务设施项目规划一览表》执行。

（1）旅游服务镇

规划将保亭县城和温泉小镇设置为旅游服务镇，风景区临近温泉小镇和县城，作为风景区的旅游服务镇，新建中高档的旅游宾馆及其配套服务设施，为开展旅游活动提供综合性的服务，包括旅行、游览、饮食住宿、购物、娱乐、保健等满足游客的需求。

（2）旅游服务村

旅游村依托七仙岭风景区进行布局，提供部分旅游服务项目和旅宿床位。风景区范围内设置旅游村 2 处，为什告黎村和什南立黎村，主要为游客提供特色民宿、民俗体验、特色餐饮、民俗工艺品售卖等旅游服务，满足游客多样化需求。

（3）旅游服务点

根据游赏需求在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雨林温泉疗养园、雨林温泉文化园、什道苗寨、养生文化园、黎苗风情园等景点内设置旅游服务点 8 处，分布在主要游览区域和主要游线上，为游客提供咨询、餐饮、购物、卫生、露营场地等服务项目。

（4）旅游服务部

规划对现状 7 处登山线现状服务部提升改造，新增七仙驿站、魔毯上站、魔毯下站、索道上站、索道下站、新星驿站、七仙岭温泉、雨林探索、丛林穿越、保亭水以及什告驿站等 11 处旅游服务部，为游客提供简易的售卖、咨询等服务，提高风景区服务质量水平。

3、餐饮设施规划

由于风景区地处县城边缘，部分餐饮接待主要依赖保亭县城和温泉小镇。

风景区范围内现状餐饮设施较少，规划通过将什南立黎村、什告黎村和什道苗寨等村庄进行旅游化改造提升，同时结合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索道下站、雨林温泉疗养园、雨林温泉文化园、养生文化园等旅游点和服务部，完善相关的餐饮配套，提供简易的便餐服务，使风景区形成一个完整的餐饮服务设施体系。

4、住宿设施规划

七仙岭总规预测远期风景区（含范围外）共需要旅游床位数约 3800 床（不包括旅游高峰期增加的临时性床位）。其中风景区内主要根据风景区现有条件，规划

新建什南立黎村、什告黎村、养生文化园等 3 处住宿设施，住宿床位总规模严格控制在 250 床以内，并以特色民宿、简易旅舍、一般旅馆为主。本规划的各项游览服务设施的住宿规模应按照《表 9-2：旅游服务设施规划建设控制一览表》执行。

5、购物设施规划

规划在七仙岭主入口、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设置综合商店 2 处，在七仙湖次入口、索道下站各设置特色经营店 1 处，在黎苗风情园新建民族风情集市 1 处；其他旅游村、旅游点和服务部则结合旅游服务需要，各设置小卖部商亭 1 处。

6、医疗设施规划

规划在风景区的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设置医务室 3 处，以处置游客在旅游过程中发生的跌滑、摔伤等突发情况，进行紧急救治。

7、环卫设施规划

（1）规划在风景区的七仙岭主入口和七仙湖次入口附近设置生态环保型公厕各 1 处，公共厕所的建筑风格、体量要与环境相协调。

（2）规划将现状游客中心改造成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同时对其旁边的现状公共厕所进行景观升级，建筑风格与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相协调。

（3）在风景区范围内设置生态移动厕所，以满足节假日大规模游人使用需求。

（4）在风景区内靠近道路的地方设置相应的垃圾收集点。

（5）在风景区范围内的人流密集区域和主要的景观节点和活动区域周边设置相应数量的垃圾箱。

表 7-2 旅游服务设施项目规划一览表

设施类型		游览设施			餐饮设施					住宿设施					购物设施					卫生保健设施				宣传咨询		旅游管理设施	
		1 导游小品	2 休憩庇护	3 环境卫生	1 饮食点	2 饮食店	3 般餐厅	4 中餐厅	5 高级餐厅	1 简易旅宿点	2 般旅馆	3 中高级旅馆	4 高级旅馆	5 豪华宾馆	1 小卖部商亭	2 商摊	3 商店	4 银行金	5 大型综合商	1 门诊所	2 医院	3 救护站	4 休养度	1 宣讲设施	2 游人中心	1 旅游管理	2 安全监管
旅游服务镇	保亭县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温泉小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旅游服务村	什告黎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什南立黎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旅游服务点	七仙岭主入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仙湖次入口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雨林温泉疗养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雨林温泉文化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养生文化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什道苗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黎苗风情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现状服务部(7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魔毯上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魔毯下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仙驿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旅游 服务部	索道 上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索道 下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新星 驿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丛林 穿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雨林 探索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仙岭 温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保亭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什告 驿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应该执行 △允许开展 ○有条件允许开展 ×禁止开展

表 7-3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规划建设控制一览表

设施类型		用地 权属	所在位置	占地 面积 (hm ²)	建筑高 度控制 (m)	床位 数 (个)	主要 功能	备注
旅游 服务镇 (2 处)	保亭县城	——	——	——	——	2000	集散咨询 休闲体验 旅游购物 住宿餐饮	范围外
	温泉小慎	——	——	——	18	1550		范围外
旅游 服务村 (2 处)	什告黎村	毛介村委会	什告黎村	——	12	75	黎苗 风情区	黎苗 风情区
	什南立黎村	西坡村委会	什南立黎村	——	12	75		七仙 奇峰区
旅游 服务点 (8 处)	七仙岭 主入口	海南省农垦投资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七线东侧、 七仙伴月西 北处	3.45	15	——	集散咨询 休闲体验 旅游购物 餐饮服务	七仙 奇峰区
	七仙湖 次入口	海南农垦新星农 场有限公司	七仙湖西南 侧 400 米处	1.37	15	——		七仙 奇峰区
	热带雨林 科普展览馆	保亭海航旅游开 发有限公司	现状游客中 心	3.21	15	——	休闲体验	七仙 奇峰区
	雨林温泉 疗养园	毛介村委会	新星农场畜 牧一队西北 向 550 米处	1.34	12	——	文化体验 餐饮购物	雨林 温泉区
	雨林温泉 文化园	海南省农垦投资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排寮公路进 入风景区以 北 350 米处	0.64	12	——		雨林 温泉区

	养生文化园	海南保亨康润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星农场第五片区一队东侧，保七线以东 550 米处	3.34	15	100	住宿餐饮 文化体验	七仙奇峰区
	什道苗寨	什好村委会	什道苗寨	——	12	——	集散咨询 休闲体验	黎苗风情区
	黎苗风情园	毛介村委会	什告黎村西侧	1.69	12	——	旅游购物 住宿餐饮	黎苗风情区
旅游服务部 (18 处)	现状 7 处服务部	海南农垦新星农场有限公司 西坡村委会	风景区现状登山步道沿线	——	8	——	旅游购物	七仙奇峰区
	魔毯上站	西坡村委会	七仙奇峰峰顶以南	——	8	——	休闲体验	七仙奇峰区
	魔毯下站	西坡村委会	巨石阵东侧	——	8	——	休闲体验	七仙奇峰区
	七仙驿站	西坡村委会	风景区现状登山步道 850 米处	0.36	8	——	旅游购物	七仙奇峰区
	索道上站	西坡村委会	七仙奇峰以东 550 米处	0.41	8	——	休闲体验	七仙奇峰区
	索道下站	海南农垦新星农场有限公司	新星农场第五片区五队，东北向 560 米处	0.68	8	——	集散咨询 休闲体验 旅游购物 餐饮服务	七仙奇峰区
	新星驿站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新星农场第五片区，保七线以东 70 米处	0.12	8	——	旅游咨询	七仙奇峰区
	丛林穿越	海南农垦新星农场有限公司	恩福坡东南侧	——	8	——	休闲体验	雨林温泉区
	雨林探索	海南农垦新星农场有限公司	恩福坡南侧	——	8	——		雨林温泉区
	七仙岭温泉	海南农垦新星农场有限公司	排寮公路以南	——	8	——		七仙奇峰区
	保亭水	海南农垦新星农场有限公司	保亭水沿线	——	8	——		黎苗风情区
	什告驿站	毛介村委会	什告黎村东侧 120 米处	0.07	8	——	旅游咨询	黎苗风情区
合计		——	——	16.68	——	3800	——	——

8、旅游管理设施规划

（1）创建网络平台

创建并实时更新七仙岭风景区旅游门户网站，包括风景区基本信息浏览、信息查询、旅游线路推荐、行程规划、园区推介服务、交通导航、下载服务、提供多语言信息服务等内容与功能。同时开通七仙岭风景区专属抖音、微博和微信服务平台，设置七仙岭风景区专用的微信公众号预约平台，根据游客容量设定每日最大预约人数，合理管控人流。同时，注重与游客的线上互动，及时了解游客需求，迅速改进不足。定期组织各种网络活动，如美景随手拍、大家来点赞等，增加网络人气，快速提升知名度。

（2）高清视频监控

规划在七仙岭主入口设置高清视频监测系统，在风景区入口、重要路段、主要景点等客流集中地段、事故多发地段以及野生动物经常出没的点位，均覆盖视频监控点和安装监控探头。供指挥中心实时监视各类现场，为游客疏导、野生动物保护、灾害预防、应急预案制定实施、指挥调度提供有力保障。

（3）游客流量控制

利用 GPS、北斗导航等技术，感知游客的分布、交通工具的位置和各景点游客容量，并借助分流调度模型对游客进行实时分流，缓解交通拥堵，减少环境压力，确保游客的游览质量。

（4）自助导游系统

为游客提供自助导游系统，游客通过智能手机等设备可完成地图查询搜索、游览线路规划和线路选择、景点自助讲解、游后反馈等功能。

第八章 游览交通规划

8.1 道路交通现状分析

1、对外交通现状

七仙岭风景区现状对外交通主要依托保七线（X625）联系县城、国道（G361），通过国道（G361）衔接山海高速（S10）保亭互通，融入省高速公路网体系，快速联系凤凰机场、陵水高铁站等各重大交通枢纽。风景区距保亭县城汽车客运站约10km，风景区距三亚凤凰机场约86km，距陵水高铁站约50km。

2、内部交通现状

车行交通方面，内部交通未成体系。中北部区域横向仅依靠排寮公路（YR01）与山村路联系，南部的东、西两侧区域缺乏道路联系。风景区内其他道路均为村道与农耕生产道路，路况不佳、断头路多、道路质量和等级较低，景点可达性差。

步行游览方面，步行游览线路单一。仅有一条登山步道从现状游客中心到七仙奇峰，无环路。其他步行游览基本依靠村道。

8.2 规划原则

（1）风景区道路的规划建设应与景观环境相适应，满足风景游览的要求。

（2）充分利用原有道路和交通设施，结合地形地貌，因地制宜布局风景区道路交通系统，尽量避免破坏生态环境。

（3）实现对外交通网络畅通，加强风景区与周边地区联系。

（4）在满足风景区本身游览交通基础上，兼顾水利、营林、防火、管理与生活等多方面的需要。

8.3 对外交通规划

衔接落实交通部门专项规划，结合风景区实际需求规划对外交通。现有对外交通可进行提质改造。对于远期无法预见的重要交通线路，可根据交通部门的规划通过论证予以落实建设。

根据《海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海口至三亚中线高铁、三亚至保亭城际铁路是“十四五”轨道交通重点工程，但目前保亭站未选址，规划在上

述两项工程建设时，同步建设好连接风景区的公路。

另外，根据《保亭县综合交通运输“十四五”发展规划》与交通部门远期路网规划，在保城东河西侧新建县道保同线（X624）加强七仙岭风景区与县城的联系。提升改造保七线（X625）温泉小镇路段。预留未来保同线（X624）北段、保七线（X625）西段接口和意向通廊，联系五指山市的同甲村、南圣镇，进一步拓展风景区对外交通。

8.4 出入口规划

结合风景区功能分区，以及道路交通网络布局，规划设置1主、6次，共7处出入口，具体见下表。

表8-1 七仙岭风景区出入口规划一览表

序号	出入口名称	设施配置	建设形式
1	七仙岭主入口	风景区徽志、风景区大门、集散广场、游客服务中心、社会停车场、环保车停车场、汽车营地	搬迁另新建
2	七仙湖次入口	风景区徽志、风景区大门、集散广场、游客服务中心、社会停车场、环保车停车场、汽车营地	新建
3	什南立黎村次入口	风景区徽志、风景区大门、集散广场、游客服务中心、社会停车场、环保车停车场、汽车营地	新建
4	展览馆次入口	风景区徽志、风景区大门、集散广场、游客服务中心、社会停车场、环保车停车场、汽车营地	新建
5	山村次入口	风景区徽志、风景区大门、集散广场、游客服务中心、社会停车场、环保车停车场、汽车营地	新建
6	什告黎村次入口	风景区徽志、风景区大门、集散广场、游客服务中心、社会停车场、环保车停车场、汽车营地	新建
7	祖来村次入口	风景区徽志、风景区大门	新建

8.5 旅游交通规划

1、车行游道

在落实交通部门专项规划路网的基础上，新建七仙岭主入口分别至雨林温泉区、七仙奇峰区雨林科普展览馆的两条车行游览主路。建设乡道（YQ01），加强风景区南部东、西两侧黎苗风情区与七仙奇峰区联系。完善区内游览次路网。规划建立七仙岭风景区主、次旅游道路系统，整体上形成“两纵、多环网”的路网结构。

车行游览主路：为A-A、C-C道路断面，道路红线分别为13m、8m，双向2车道。

车行游览次路：为B-B、C-C、D-D道路断面，道路红线分别为9m、8m、7m，双向2车道。

具体车行游道规划见下表：

表8-2 车行游道规划一览表

起止地点	路程 (km)	路面 材料	红线宽度 (m)	建设 形式
保七线（保亭县城——七仙岭主入口）	7.2	透水沥青	13	改造
新星农场八区——什道苗寨——雨林温泉疗养园	11.94	透水沥青	7	改造拓宽
排寮公路	4.8	透水沥青	8	改造拓宽
新星农场五区一队——七仙湖——排寮公路	6.75	透水沥青	9	改造拓宽
新星农场五区一队——什南立黎村——大坡	10.14	透水沥青	7	改造拓宽
什南立黎村——索道下站	1.95	透水沥青	7	改造拓宽
保亭县城——山村	5.97	透水沥青	13	新建
什告黎村——什头	1.76	透水沥青	7	新建
新星农场八区——保七线	1.08	透水沥青	8	新建
雨林温泉文化园——山村西侧	6.12	透水沥青	7	部分新建
七仙岭主入口——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	3.9	透水沥青	8	新建
七仙岭主入口——雨林温泉文化园	1.5	透水沥青	8	新建
新星农场八区——什告黎村——什道苗寨	3.64	透水沥青	8	新建
新星农场五区二队——七仙湖	1.5	透水沥青	8	改造拓宽
什芽村——七仙湖	2.8	透水沥青	8	新建
合计	71.05			

注：具体线路和长度以图纸为准。

2、索道

在什南立黎村—七仙奇峰东侧新建一条索道，全长1900m，设置索道上下站。站点和线路应选址隐蔽处。

3、步行游道

对车行道无法通达的陡峭区域和景观资源需严格保护的区域，须避免车行游路，修建步行游道。步行游道宽1.0—2.5m，应灵活、自由、依山就势，并做到游览的意境性、功能的目的性，使游人步移景异，并尽量避免走回头路。

在保亭水、山村河修建临河栈道，新建七仙奇峰—温泉文化园、在现状登山线

路东侧新建巡护步道形成环线、山村—雨林探索、沿保亭水—雨林温泉疗养园—胶园、展览馆—环七仙湖等步行游道，其他步行游道可尽量利用现有乡村土路进行改造。主要步行游道规划见下表。

表8-3 主要步行游道规划一览表

起止地点	路程 (km)	路面材料	路幅宽度 (m)	备注
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七仙奇峰	1.77	石板	1.5	改造
七仙奇峰——雨林温泉文化园	3.42	石板	1.5	新建
山村——雨林探索	8.28	石板	1.2	新建
沿保亭水——雨林温泉疗养园——胶园	4.51	木栈道	1.5	新建
索道上站——七仙奇峰	0.62	石板	1.5	新建
索道下站——七仙湖	1.1	石板	1.5	新建
七仙奇峰——雨林幽谷——七仙湖	3.06	石板	1.5	新建
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环七仙湖步行道	4.34	石板	1.5	新建
黎苗风情园	1.87	石板	1.5	新建
七仙奇峰—白芭岭—射山台	4.85	砂石	1.2	新建
排寮公路—射山台	3.16	砂石	1.2	新建
合计	36.98			

注：具体线路和长度以图纸为准。

4、滑道与魔毯

保留现状七仙岭登山道的两条滑道（丛林速滑、空中玻璃漂流），对现有滑道站进行提质改造，在七仙岭新登山线西侧新建一条1.2km上山滑道，为游人提供便捷性及趣味性。

8.6 环保交通组织

由于风景区道路四通八达，难以全部实现封闭式管理，可引导游客将车辆停在县城和游客中心，换乘环保车，共设置3条环保线路：

- （1）保亭县城（七仙岭主入口）——神龟乞仙——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
- （2）保亭县城（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什南立黎村。
- （3）保亭县城——什告黎村——什道苗村——雨林温泉疗养园。

8.7 静态交通设施规划

1、社会停车场

为了满足游赏需求，结合风景区出入口和旅游服务设施设停车场。根据七仙岭总规旅游规模预测，远期日游人规模为：150万人次/330天可游日=4550人次，高峰期游客规模约为日均游客规模的2.5倍，考虑设施的合理利用，按2倍游客量即9100人次的需求配置停车位。考虑风景区的区位和未来游人的出行方式，乘坐公共交通、自驾车、旅行社大巴的三类游人比例预计约为2：7：1，得出日平均三类游人数分别为1820人、6370人、910人，按小车4人/辆、大巴45人/辆的标准，则需要小车停车位约1560个，大巴停车位21个，将大巴换算成小汽车当量乘系数2.5，则远期共需小车停车位约为1600个，按30平米/车位，则远期共需社会停车场面积约48000平米。

本规划根据游赏需求共设置10处社会停车场，规划社会停车位1657个，社会停车场面积约49745平米，满足七仙岭总规规划需求。

2、环保车停车场

根据七仙岭总规，在需要截流社会车辆的出入口共设置13处环保车停车场，共156个停车位，其中12处位于风景区内、1处位于县城。按环保车占地40m²/个计算，则共需要环保车停车场面积6240m²（注：停车位以小汽车为当量计算）。

3、直升机坪

保留现状1处直升机坪（风景区内），位于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附近。

表8-4 停车场规划一览表

序号	停车场地位置	占地面积 (m)	社会停车位数量 (个)	环保停车位数量 (个)	建设情况	备注
1	保亭县城	1600	——	40	新建	范围外
2	七仙岭主入口	22199	700	30	新建	
3	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	1120	20	13	现状改造	
4	雨林温泉文化园	280	——	7	新建	
5	索道下站	301	6	3	新建	
6	雨林温泉疗养园	615	11	7	新建	
7	七仙湖次入口	13330	430	10	新建	

8	什南立黎村	4900	150	10	新建	
g	什告黎村	4900	150	10	新建	
10	什道苗寨	4900	150	10	新建	
11	养生文化园	1180	30	7	新建	
12	新星驿站	80	——	2	新建	
13	黎苗风情园	580	10	7	新建	
合计		55985	1657	156		

8.8 道路与交通设施建设控制

1、道路建设

提倡道路建设风景化，交通过程休闲化，环境影响最小化；各级道路选线应尊重地形，减少对敏感资源的影响，重视景观风貌设计，优先选择在现有道路基础上改造升级。

2、道路竖向设计

综合考虑现状地形、排水工程、道路工程及景观多方面的需要进行道路竖向设计。道路纵坡满足最低0.3%的坡度要求，其最大纵坡一般控制8%以下；车行路一个坡段的纵坡长度不得小于80m，连续纵坡应在不大于400m的长度设置缓和坡段，缓和坡段的坡度不应大于3%。

风景区旅游服务设施项目应选择地质及防洪排涝条件较好且相对平坦用地。地面排水坡度不宜小于0.2%，当坡度小于0.2%时宜采用多坡向或特殊措施排水。规划建设用地高程应比周边道路的最低路段高程高出0.2m以上。

3、生态停车场

生态停车场建设布局应适应地形、减少景观破坏。生态停车场建设应采用生态型、透水砖、植草砖方式，对风景区雨水起到一定的调蓄作用。

4、交通标识

道路交通指示设施、标牌设计应与风景区景点文化特色和景观环境相协调。结合保亭县七仙岭风景区文化内涵，设计独特的标识系统展示黎苗风情、温泉康养等主题特色。

8.9 道路行驶安全措施

山区道路普遍存在线性不良，如陡坡、急弯以及越岭线等问题，通过合理的设置山区道路安全设施，能有效地减少事故和减低事故严重程度，对山区道路交通安全性的改良具有重要意义。

对于山区公路上情况较多的陡坡、急弯、连续急弯、障碍物、以及侧方危险的路段应布设有效的防护设施、交通标志、警示桩、警示墩等设施，防止车辆冲出线路，引导视线、指引交通行驶，保证行车的安全性。

第九章 基础工程设施规划

9.1 给水工程规划

1、给水现状

七仙岭风景区内现有一座山村水厂，设计供水规模为 $2000\text{m}^3/\text{d}$ ，在丰水期基本可满足 $2000\text{m}^3/\text{d}$ 的供水规模，但在枯水期水量不保障，局部年份存在断流情况，不作为主要供水水源，仅在丰水期对风景区进行补水，需由新政水厂通过七仙岭加压泵站（规模 $7000\text{m}^3/\text{d}$ ）加压供水。另外，新星水厂已完成改扩建，其位于新星农场五区二队，设计供水规模为 $4000\text{m}^3/\text{d}$ ，同时也为风景区和温泉小镇提供生活用水。

其他景点、农村居民点较分散的区域，供水主要采用山泉地表水作为水源，水源水质一般为II类或III类水，采用拦水坝取水，通过高位水池（水塔）及配水管网向用户供水。

2、用水量预测

风景区总人口约6900人。其中：日游客量约4090人、服务人口约450人、当地居民约2360人。根据《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标准》（GB/T 51294-2018）、《室外给水规划规范（GB50013）》等相关标准规范，散客用水指标取 $15\text{L}/\text{人}\cdot\text{d}$ 、服务人口用水指标取 $60\text{L}/\text{人}\cdot\text{d}$ ，当地居民用水指标取 $180\text{L}/\text{人}\cdot\text{d}$ ，管网漏失水量与未预见水量按最高日用水量的10%计。

根据以上规划人口规模与用水指标进行计算，则七仙岭风景区远期最高日生活用水量约 $550\text{m}^3/\text{d}$ ，其中旅游接待设施约 $88\text{m}^3/\text{d}$ 、当地农村居民点约 $462\text{m}^3/\text{d}$ 。

3、供水规划

根据《保亭县七仙岭自来水和温泉水供水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供水系统方案，七仙岭风景区生活用水由3座水厂（山村水厂+新星水厂+新政水厂）联合供水。其中，在丰水期时，采用山村水厂+新星水厂两座水厂联合供水；在枯水期时，采用新星水厂+新政水厂联合供水，以新星水厂为供水主水源，山村水厂、新政水厂为供水辅水源。

七仙岭风景区尽量采用市政管网供水方式，通过各级加压后输水至各高位水池，由高位水池沿车行道和步行道敷设给水管至各用水用户，保证供水安全可靠。

输配水压应符合管道工作压力，若输配水压大于管道最大工作压力时，应设置减压措施。供水压力满足建筑物供水及消防用水要求。

部分位置较偏远，或地势较高的村庄居民点，管线长水损大，运行费用高，造价不经济，采用小型集中式供水的模式，以山泉地表水为水源，建立水质检测机制，定期对水质进行检测，保证供水安全。

9.2 排水工程规划

1、排水现状

目前，七仙岭风景区内现状游客接待中心自建小型污水处理设施处理污水，区内农村居民点已实行开展污水治理，结合居民点分布情况，基本以村为单位采用一体化小型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农村污水治理，治理覆盖率已达到85%以上，生态环境得到一定程度改善。村庄雨水管网系统尚未完善，雨水无序自然排放水体或低洼地。

2、排水体制

风景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

3、污水量预测

污水排放量按平均日生活用水量的85%计算，则七仙岭风景区污水量约363m³/d，其中旅游接待设施约60m³/d、当地农村居民点约300m³/d。

4、污水处理规划

七仙岭风景区属山陵台地区，地形较为复杂，风景区内各旅游设施项目开发强度较小且分散，因此，规划采用污水分片处理方式。结合各旅游设施项目配建小型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均在5-15m³/d之间。污水处理达标后应充分再生回用，作为项目地块内部绿化浇灌、道路浇洒。

持续开展风景区内农村居民点污水治理，提高农村污水治理覆盖率，保护风景区生态环境。

旅游设施项目污水处理站执行不低于《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一级A标准，农村生活污水排放按《海南省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6/483）》执行。

5、雨水规划

建设区域的雨水经收集后就近排入自然水系，雨水的排放结合地形，因地制宜，

修筑明沟、明渠，受山洪威胁和排水不畅的局部地段应采取修筑截洪沟等相应措施。风景区道路采用边沟排水为主，以节约投资，道路跨越冲沟处需修建桥涵，避免冲毁路面。

9.3 电力工程规划

1、供电现状

现状风景区内分区域由不同变电站出10kV线路进行供电，黎苗风情区主要由保亭110kV变电站（ $2\times 20\text{MVA}$ ）供电，雨林温泉区主要由温泉35kV变电站（ $4+4\text{MVA}$ ）进行供电，七仙奇峰区由温泉35kV变电站和保亭110kV变电站供电，风景区西部区域村庄居民点由什玲35kV变（ $1\times 8\text{MVA}$ ）供电。随着风景区旅游业迅速发展，供电电力不足以及供电安全可靠性的问题将日益显现。

2、用电负荷预测

风景区用电主要为居民用电和旅游接待用电，居民用电负荷按照远期负荷预测，按400W/人计算。旅游接待用电负荷主要包括风景区旅游服务设施、餐饮设施、住宿设施、卫生保健设施、旅游管理设施以及配套设施等。

依据《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GB/T50298-2018）和七仙岭风景区实际情况，旅宿床位用电指标取800W/床，其它旅游服务设施用电根据设施规划相关内容核算取定。根据以上用电标准以及风景区建设规模测算，风景区用电负荷约4.15MW。

3、供电设施规划

根据保亭县供电部门计划，正在建设西坡110kV变电站，位于县城北侧东环路附近。根据《保亭县“十四五”智能配电网规划总报告》供电分区，西坡110kV变电站建成投入使用后，可联合温泉35kV变电站共同为风景区供电，保障供电安全。

4、电网规划

结合风景区周边变电站进出线情况，对风景区现状10kV电网进行改造升级，重要景点实现双回路供电，设置备用电源，提高供电可靠性。

各旅游风景区景点根据接待用电负荷预测，综合考虑居民用电和供电半径，分别设置10kV箱式变压器或配电房，并自备发电机，保证供电安全和可靠性。用电负荷较小的旅游点，结合当地居民的用电情况就近引入低压电源，低压供电半径应不

宜大于200m。

5、线路敷设

新建35kV及以上高压线路应避免风景区范围，绕道架设，影响核心景区景观的现状电力线路宜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迁移改线。

对影响各旅游村和旅游点景观和供电安全的架空线路，结合道路的建设逐步改为埋地敷设。风景区内道路建设时需预留中低压电力走廊通道，电力线路应尽量采用埋地电缆线铺设方式，并尽量沿道路敷，与通信线路分别位于道路不同侧。

可采用排管或电缆沟式敷设，埋深在地面-0.8m以下，所有线路过道路处均穿镀锌钢管保护。

9.4 通信工程规划

1、现状概况

风景区内通信服务由保亭城区及温泉小镇通信机房提供，架空引入通信光缆至风景区，已基本实现移动信号全覆盖。

2、通信需求预测

风景区通信用户主要为居民和旅游服务设施，居民以家庭为单位进行通信预测计算，按3.5人/线计算，其它旅游服务设施通信需求根据设施规划相关内容核算取定。由以上指标可知，预测风景区总通信需求约为1350线。

3、信息工程规划

(1) 通信设施规划

风景区应配备能与国内联系的通讯设施，通讯设施宜采用隐蔽工程。随着风景区的建设和发展，现有的通信设施已不能满足未来使用要求，规划对现有通信设施进行升级扩容，以提高通信质量。

在温泉小镇现有2座接入机房的基础上，规划分别在什告黎村、七仙湖次入口共设置两处通信综合接入机房，每处预留用地面积约200m²，作为多家通信运营商共建共享使用。

规划在各旅游村和旅游点增加有线电视光节点。考虑风景区发展及旅客用邮要求，规划在各个旅游村设邮政代办点。结合智慧风景区建设，实现光纤到旅游村和

旅游点，并在旅游村建设小型通信机房（附设式）。

（2）通信线路敷设

采用埋地和架空两种敷设方式，在核心景区及环境要求较高的场所等，采用通信线路埋地敷设的方式，同时风景区内新建道路要沿路同步规划建设通信弱电管道，与风景区景观协调一致。

（3）推进5G通信网络建设。

落实5G网络配套需求，结合电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降低5G通信成本，推动公共资源开放、转供电改造等工作。重点推进风景区主要接待节点的5G基站建设。以应用为突破，结合智慧旅游、智慧生态环保等项目工程应用，推进运营商各自建成区内5G精品网络。加快建设5G低频广域覆盖网络“一张网”覆盖。探索5G网“一号接入、异网漫游”运营模式。

4、风景区数字化规划

（1）智慧风景区建设

智慧风景区指通过智能网络对风景区地理事物、自然资源、旅游者行为、工作人员行迹、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等进行全面、透彻、及时的感知，对游人、工作人员实现可视化管理，优化风景区业务流程和智能化运营管理，提高服务质量。

新建信息配套系统工程（风景名胜区综合信息管理系统），包括主干光纤网络、网络综合布线系统、闭路电视监控系统、智能消防广播系统、智能数字播音控制系统（含背景音乐）、无线通讯调度系统、指纹IC卡电子票务系统、多媒体触摸屏导览和LED大屏幕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

（2）无线风景区

依托风景区光纤网络，在区内景点、酒店、餐饮、休闲、娱乐等客流集中区域实现WIFI全覆盖，满足重要公共场所区域的高速无线上网需求。在风景区实施无线网络应与景观资源相协调，通信线路和无线网络设备须隐蔽设置。

9.5 燃气工程规划

1、现状概况

风景区居民主要以柴或秸秆为燃料，部分条件良好的农村居民使用瓶装液化石

油气或电作为消耗能源。

2、燃气输配系统规划

根据《保亭县“十四五”燃气专项规划》与《保亭县七仙岭风景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在温泉小镇拟建一座高中压调压站（近期为LNG气化站），由位于县城南侧的保亭分输站引出次高压天然气管道提供气源，保障温泉小镇与风景区各旅游接待设施、附近村庄管道燃气供应。用气量较少且分散区域，采用瓶装液化石油气作为补充。

3、燃气管道规划

室外架空的燃气管道可沿建筑物外墙或支柱敷设，当采用支柱架空敷设时，管底至人行道路面的垂直净距不小于2.2m，管底至车行道路路面的垂直净距不应小于5m，对于埋地敷设的中压管道其安全间距应满足《城镇燃气设计规范》中6.3条规定要求。

地下燃气管道埋设的最小覆土厚度（路面至管顶）应符合下列要求：

- （1）埋设在车行道下时，不得小于0.9m；
- （2）埋设在非车行道（含人行道）下时，不得小于0.6m；
- （3）埋设在庭院（指绿化地及载货汽车不能进入之地）内时，不得小于0.3m；
- （4）埋设在水田下时，不得小于0.8m。

9.6 综合防灾工程规划

1、现状概况

风景区内森林覆盖率高，火灾隐患大，防火形势严峻。风景区避震设施基本空白，地震防治意识薄弱。风景区内地形复杂，沟壑交错，暴雨后易发山洪，易造成水土流失，诱发地质灾害，具有较大的危害性。

风景区尚未形成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危险路段安全隐患较大，尚未具有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能力。林业部门监测体系相对完善，防治得当，有害生物尚未对风景区造成影响。

2、防灾规划目标

提高七仙岭风景区重要基础设施和旅游服务设施的灾害设防水平，完善综合防

灾预警及预案，加强防灾设施建设，完善自然灾害救助政策。确保自然灾害发生12小时之内受灾人员基本生活得到有效救助。

3、综合防灾预警及预案

加强防灾监测，依托智慧风景区平台建立森林防火预测预报系统、山洪灾害警报系统、地质灾害监控预警系统、台风预警、有害生物预警系统等多灾种综合监测预报预警系统平台。加强防灾避灾知识宣传，科学合理的制定应急预案及疏散避难预案，建立应急救援队伍和救灾物资储备体系。加强交通指挥和管理，保证应急疏散和抢险道路的通畅。

(1) 在风景区设施建设中加强防洪影响评价工作，避开行洪区和洪泛区。

(2) 各项工程建设项目必须进行工程地质勘察和地质灾害评估工作，避开地质灾害易发区。

(3) 风景区所有新建、扩建、改建工程按抗震烈度6度设防；重大建设工程和可能发生次生灾害的建设工程，必须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并根据审定的地震安全性评价的结果进行抗震设防。

(4) 风景区内所有新建建筑均要考虑抗台风设计，并对抗风能力不强的现状建筑进行加固。

(5) 在风景区内有目的地保护有害生物天敌。定期对森林、畜群检查，摸清病害、虫害发生规律，及早发现并消灭有害生物。

4、消防救援站建设

根据《保亭县七仙岭风景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在七仙岭温泉小镇拟建一座城市消防站，配备应急救援队伍和救灾物资储备，作为本区域防火与应急救援主要力量，保障温泉小镇与风景区的各旅游接待设施、镇村，以及游客、居民消防安全。

5、防灾设施建设

(1) 防火设施建设

在风景区各入口处建立防火检查站，对游客进行防火宣传教育及防火安全检查。建设蓄水池等消防设施，保障消防用水。部分消防车辆进入困难地段配备小型灭火器。

提升森林火灾防控与救援能力,推进森林消防装备设施和森林专业消防队伍建设,购置专业扑火车辆和扑火设备。提升森林防火科技水平,加强监测预警无人机、森林消防灭火飞机等装备应用,完善重点地区林火阻隔带和防火道路建设。分片区建设森林防火瞭望台。在森林防火与应急救援中合理利用直升机。

(2) 防洪排涝设施建设

落实位于风景区内水务部门已划定的保城东河、七仙岭水库河、排寮河(保城镇)、什南立河的河道管理范围线,并根据相关要求管控,保证河道岸线稳定与行洪安全。

加强河流、水库、坝塘的建设和安全维护,提高调蓄洪水能力;加强河道治理疏浚,清除障碍物,确保河道泄洪能力。

排涝设施应按照“分片排涝、排蓄结合、自排为主、抽排为辅”的原则进行合理布置,按照10年一遇、24小时暴雨24小时排干的治涝标准建设。

道路及场地建设应尽量使用透水材料,减少雨水径流。

(3) 有害生物及疫情防治设施建设

在风景区出入口结合管理建筑建设出入检疫站,防止外来生物、有害生物及疫病的入侵。

(4) 防雷电设施建设

风景区内重要建筑物应安装防雷装置。在相对制高点和高大树木下设置防雷警示牌,并建设避雷亭。

在风景区出入口等醒目位置设置雷电预警信息告示牌。

(5) 防风设施建设

密切关注台风预警级别,及时采取预防措施。在易受台风影响的区域进行防风林带建设。加固或者拆除易被风吹动的搭建物,大风季节时施工区域应采用挡风墙维护。

(6) 应急避险与救援设施建设

在游客密集的游赏区设置必要的应急避险场所,配备必要的水电及生活物资。

(7) 安全设施建设

风景区内应建立完善的交通指示标志系统,引导游客安全到达各风景区节点。危险路段应设置防护栏杆。

6、应急救护措施

(1) 建立应急救援指挥与联动机制，由保亭县人民政府统一领导，协调指挥县林业、应急、消防、安监、旅文、交通、住建、卫生医疗、环保、人防、地震、水务、电力、通讯等有关单位共同应对各类突发事件工作，形成以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和多部门有效联动的综合性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加强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2) 制定七仙岭风景区“旅游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和成立“旅游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抢救救援组、警戒保卫组、通讯联络组、医疗救护组、疏散引导组等组织。

(3) 应急人员应学习和掌握一定的旅游安全防护技能及本职工作所需要的消防、卫生、防疫、救护等安全知识、应急措施，增强对事故预防和应急处理能力。

(4) 当发生突发事件时，应当立即采取抢救和保护措施，并报告相应的应急救援领导小组和有关部门。

(5) 当发生事故隐患和不安全因素时，现场安全员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按操作规程，及时处理，同时报告本单位应急救援领导小组。

(6) 在遇到险情、灾情时，应按要求做好疏散撤离工作，并及时提醒游客和附近群众听从现场统一指挥。

9.7 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规划区呈倒U字型，整体地势北高南低，三面高山环绕，南部是起伏的盆地。其中，北部山体沟谷相间、切割强烈、坡度较陡、山势陡峭，坡度一般在15%~35%之间。

根据《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地质灾害风险评价报告》相关内容显示，七仙岭风景区部分地区属于地质灾害易发区，主要集中在现状登山步道上的七仙瑶池周边以及北部山岭部分区域。其中的七仙瑶池周边属于地质灾害中-高易发区、中危险区，在保亭县防治分区中被划分为次重点防治亚区（II2）。区域地貌类型为丘陵区，地形起伏大，区内修路、建房等人类工程活动较剧烈。由于切坡修路、建房形成多处高陡边坡，边坡稳定性较差，在雨季或持续强降雨冲刷作用下，坡体较容易失稳，发生滑动或垮塌，威胁七仙岭七仙瑶池周边游客和道路过往行人的生命财产安全。七仙岭风景区北部山岭部分区域在保亭县防治分区中被划分为一般防治

区（I），区域地貌类型包括中低山区、构造剥蚀丘陵区、波状平原剥蚀区和河流一级阶地区，局部地区地势起伏较大。

针对区域地质灾害的防治规划，重点应为道路两侧边坡崩塌、居民点边坡崩塌和滑坡等地质灾害。具体防治措施如下：

1、建立健全地质灾害群专结合的监测预警网络，做到每个隐患点有专人负责，每次巡查有数据记录，预警有判据（如雨量阈值、变形量等），撤离救灾有预案等。

2、对受地质灾害威胁的高山峡谷、交通不便，人口稀少的地区在尊重其风俗习惯的前提下，配合新农村建设，选择安全场址进行整体搬迁和分散安置，消除隐患。

3、对威胁居民点、学校、库区、重要交通干线等的地质灾害点实施工程治理与监测。

4、对切坡、弃渣及采矿等人类工程活动进行严格规范，将工程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降至最低。

5、建立地质灾害防治的信息网络，对地质灾害进行动态信息化管理，形成合理预测、预报地质灾害，避免造成大的人员伤亡、经济和财产损失，为地方政府防灾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6、以生态农业为主导，通过实施产业结构调整及生态环境保护工程，降低因生态环境破坏引起的地质灾害。

9.8 科研监测设施规划

将卫星遥感、无人机、地面视频监控和人工巡护相结合，建立天地空三维监测体系，构建“面一线一点”的系统监测网络与监测平台。

1、科研监测中心

在七仙岭主入口游客中心设置科研监测与大数据中心，包括遥感监测、实验、情报收集、存储与管理、办公、会议等功能。

2、监测站

设置七仙岭、保亭水、七仙岭水库共3处监测站，对监测数据进行搜集、初步整理和汇总。各个监测站点需符合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准入目录的要求，按照新增

建设用地项目中的（五）市政项目内容给予落实；监测站房的建筑设计应该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如建筑设计规范、建筑节能标准等，其中仪器用房不少于40平方米，工作辅助用房不少于二十平方米，值班人员的用房要求可以单独搭建和设计。

3、监测样地与样带

在每处监测站的管辖区内各建设至少1个固定监测样地和1条固定样带，对核心保护资源进行重点监测。

4、监测点

在风景区内布置气象监测点、土壤与地质监测点、水文监测点、水质监测点、空气质量监测点、关键物种监测点等多个监测点；在风景区重要的人流集中区设置大气质量、噪声与土壤监测点；在风景区各水系分段设置水体监测点，每年水质监测不少于2次（丰水期、枯水期各一次）。监测点可根据实际需求进行相应调整。

9.9 环境保护与设施规划

1、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落实海南省、保亭县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七仙岭风景区处于生态保护红线一般控制区（其他区域），按照《海南省生态保护红线管理规定》（2022修正）中的规定：“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下列人为活动（适度的参观旅游和相关的必要公共设施建设）”。

七仙岭风景区属于进行风景游览建设的区域，符合生态保护红线其他区域的建设要求，可以按照规划开展风景游览建设。

2、生态环境保护

七仙岭风景区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相关行业标准，同时，结合七仙岭总规对风景区生态环境建设目标与要求，对大气、水、声等环境因素进行保护。

（1）大气环境保护

执行标准：风景区环境空气质量应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中的

相应标准。其中，风景区内各级旅游服务设施、居民社会用地、交通干线两侧按照二级标准控制，其他区域按照一级标准控制。

保护措施：改变能源结构，推广使用电力、太阳能等清洁能源，以降低风景区空气中有害气体含量，净化空气。在风景区内统一推广环保交通，减少进入风景区车辆的数量，对进入风景区的非环保机动车辆，全部实行尾气路检制，尾气超标车辆禁入风景区。餐饮点需安装高效油烟净化器，对油烟进行处理后方可排放。

（2）声环境保护

执行标准：风景区声环境质量应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的相应标准。其中旅游接待区、镇村居民点和居民社会用地等按照2类声环境标准进行控制，交通干线两侧用地按照4a类标准控制，其余区域按照0类标准进行控制。

保护措施：加强道路管理，通过与公安、交通等部门合作，完善交通信号标识。采用设置禁鸣区、禁鸣路段、噪声达标区等方式，使风景区的声环境质量控制在标准以内。过境交通线两侧应设置防护绿带，并结合两侧的滞留用地设置风景林地，降低噪声污染。

（3）水环境保护

执行标准：风景区内水环境保护对象为河流、水库和地下水。七仙岭水库作为饮用水源地，其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中II类水体水质标准要求。其他河流、湖库等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中III类水体水质标准要求；风景区内地下水执行不低于《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中III类水体水质标准要求。此外，相应的污水必须经过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一级标准后进行回收和循环利用，污水处理率应达到100%，回收利用率宜达到80%以上。

保护措施：严格禁止在七仙岭水库的一级、二级水源保护区设置排污口，禁止向水域中直接排放污水和倾倒垃圾，风景区内各类污水需系统收集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对水系沿岸生活污水、生活垃圾及其他污染物进行全面整治。水岸农业生产应注意化肥、农药的科学合理施用，控制畜禽养殖规模和区域，禁止网箱养鱼和投肥养鱼。严格控制水上游乐活动的内容与规模，减少机动船只的数量，鼓励发展电

动船、手摇船等环保型水上交通工具，减少水上游乐活动对水体的污染。合理利用雨洪，减少雨水径流，从而消减污染。

（4）土壤环境保护

执行标准：风景区内土壤环境保护标准按照《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15618）和《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执行，根据七仙岭总规，风景区内旅游服务设施、居民社会用地以及交通干线两侧用地按照II类标准控制，其余区域按照I类标准控制。

保护措施：开展区域土壤环境安全性等级划分和土壤污染事故应急制度。开展污染土壤的物理修复、化学修复、生物修复、联合修复等综合技术，逐步建立适合风景区的土壤修复实用技术体系。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加强农用土壤环境保护。

（5）重点区域保护

风景区内重点保护区域为特别保存区，根据七仙岭总规，特别保存区总面积约14.61km²，在该区域内除必要的科研、监测和防护设施外，严禁建设任何建筑设施，严禁建设与风景游赏和保护无关的设施，不得安排旅宿床位，有序疏散居民点，禁止安排对外交通，严格限制机动车辆进入该区域。

3、环卫工程规划

（1）现状概况

目前，风景区主要垃圾是居民和游客所产生的生活垃圾。风景区环境卫生由相关部门负责管理，垃圾桶、公厕等环卫设施缺乏、简陋。

（2）规划目标

风景区内各景点、旅游服务区和游览沿线的垃圾容器化收集率达到100%，内各村庄的生活垃圾容器化收集率达到100%，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

（3）环卫设施规划

①生活垃圾产生量

风景区日游客、当地居民、服务人员生活垃圾人均产生量标准分别取：0.8千克/日、1.0千克/日、1.2千克/日，则风景区日产生垃圾量约7.4吨。

②生活垃圾收集与转运

风景区内生活垃圾的收集逐步实行容器化、密闭化，以垃圾箱收集为主，并实行分类收集。

根据七仙岭总规，分别在风景区的什告黎村、什南立黎村附近，共新建2座小型生活垃圾转运站。

各旅游接待设施根据需求灵活设置垃圾收集点，农村居民点按服务半径不超过200m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点。

垃圾箱主要设置于游览线两侧，及结合各个景点、接待设施配建。游览线两侧垃圾箱间距为70-100m。游人相对集中的重要景点，垃圾箱间距为50-80m。

③生活垃圾处理

风景区内游赏及接待设施的生活垃圾清运实行机械化、密闭化运输。根据《“十四五”海南省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区域统筹布局，保亭县的生活垃圾（含风景区生活垃圾）送至陵水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

④公共厕所规划

风景区内根据游览路线的组织，因地制宜、合理规划公共厕所的位置和数量，公厕的设计和建造应符合《旅游厕所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GB/18973）》的要求，并应与周围景观环境、建筑风格相融合，同时应按规范设置家庭卫生间。分散景点可建设无水免冲型生态公厕，高峰时期可设临时公厕。

旅游村至少设置公共厕所2个，旅游点和服务部至少设置公共厕所1个。

风景区内公厕应实行统一管理，专人维护，公厕的设计和建造应与周围环境、建筑风貌相融合。独立设置公厕建筑面积控制在50-120m²，公厕位置应尽量隐蔽，应达到旅游公厕3A级标准。

第十章 居民点建设规划

10.1 居民社会现状

七仙岭风景区内现状居民社会用地约为33.16hm²，其中村庄建设用地面积约为32.41hm²，涉及到保城镇、什玲镇两个乡镇的部分居民点，总人口约2601人。具体内容详见下表10-1所示。

表10-1 居民点现状一览表

乡镇	行政村	人口(人)	建设用地规模(hm ²)	所属片区
保城镇	什好村	795	9.93	黎苗风情区
	毛介村	927	11.59	雨林温泉区
	什聘村	205	2.55	七仙奇峰区
	西坡村	625	7.81	
什玲镇	毛天村	41	0.5	
	毛定村	8	0.03	
总计		2601	32.41	

七仙岭区域地势北高南低，起伏连绵，用地高差较大，居民点相对分散，主要集中在七仙岭南面，基础设施不健全，原始风貌保存较好。

10.2 居民点调控原则

七仙岭风景区的建设发展离不开周边居民点的服务支撑，而风景区的建设亦会对居民点的发展和变化产生深远的影响。因此，为确保风景区范围内生态保护、利用、生态教育和旅游活动的有序开展、基础、服务设施的系统化建设，以及周边区域土地产值的有效提高和周边居民点经济效益的稳步上升，居民点规划必须立足保护、着眼未来，遵循以下原则：

(1) 整体保护:整体保护风景区周边居民点的人文环境、农田环境与风景区的森林环境，并作为一个完整的生态系统进行保护。

(2) 合理管控:严格控制周边村庄居民点的过度扩张，对村庄周边果园及农田的施肥、病虫害管理防治措施进行统一管理，避免对土壤造成污染。决不允许私自占用山体林地，在林地内使用明火，杜绝危害森林环境一切行为。

(3) 因地制宜:根据村庄资源特色引导村庄发展方向，以产业促进村镇的建设

和转型。

(4) 社区长效机制:通过政策引导、财政支持和社会协作,建立有利于生态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的长效机制。

10.3 居民点调控目标

为了严格控制人口规模,缓解七仙岭风景区人口压力,改善风景区内居民的生活水平,建立适合风景区特点的居民点体系,保证风景区内居民社会与自然环境协调发展,规划对风景区内的居民点进行科学合理的调控。严禁七仙岭风景区以外的人口向风景区内部搬迁,调控风景区内人口,部分人口搬迁到风景区范围外,由本行政村、附近乡镇安置。

考虑城镇化趋势,规划期末风景区内人口预计自然减少10%以上。通过调控,规划风景区居民人口规模控制在2360人左右,居民社会用地控制为34.24hm²,人均居民社会用地面积约145m²/人。

10.4 居民点调控规划

(一) 调控类型

七仙岭总规将居民点分为疏散型、控制型两类进行不同程度的管控。本规划的七仙奇峰区、雨林温泉区和黎苗风情区,主要涉及疏散型、控制型两类居民点。

1、疏散型居民点

对核心景观资源影响较大,或位于主要游览线两侧、河流两侧、重要景点视线范围内和旅游服务设施用地控制区内,规划在尊重居民意愿的基础上,按照就近疏散的原则,结合生态移民等优惠政策将其疏散至本村聚居点或镇区。对什玲镇毛定村的一处居民点进行疏散,建议搬迁至什玲镇,疏散人数8人。

2、控制型居民点

控制型居民点如什告黎村、什道苗寨等本身已经成为风景区内特色的人文资源,且主要位于游览区外围,对风景资源的破坏不大,只要适当缩减建设用地,并加以管理和引导。规划保持现有人口规模不变。主要对保城镇的什好村、毛介村、什聘村、西坡村和什玲镇的毛天村等5个村庄进行保留,并对其进行适当的用地缩

减。现状人口约2601人，考虑城镇化率的影响，预计人口将自然减少至2360人。

表10-2 居民点调控规划一览表

乡镇	行政村	现状人口 (人)	调控 类型	居民点 分类	规划人口 (人)	安置 地点	备注
保城镇	什好村	795	控制	基础整治	715		
	毛介村	927	控制	基础整治	850		
	什聘村	205	控制	基础整治	180		
	西坡村	625	控制	基础整治	580		
什玲镇	毛天村	41	控制	基础整治	35		
	毛定村	8	疏解	搬迁撤并	0	什玲镇	风景区范围外
总计		2601			2360		

10.5 居民点发展引导

1、总体发展思路

结合各个居民点分类情况，对基础整治类村庄进行发展引导，根据风景区现状条件和经济特点，规划提出其经济发展方向是：以旅游业为基础，大力发展生态观光农业和休闲农业，走可持续发展之路。将农业生产与加工销售、服务环节相互结合，实现农业生产专业化、农产品商业化、服务社会化、逐步形成种养加、产供销、内外贸一体化的生产经营体系。鼓励和引导风景区内居民发展庭院经济、传统手工、家庭旅游服务等脱贫致富。

2、发展引导策略

根据各个村庄居民点自身资源特色和地理区位条件，规划提供三种适其发展的村庄发展模式。

(1) 旅游接待服务模式

适用于现状接近温泉小镇、风景区主入口、次入口的村庄，包括毛介村、什告黎村以及什聘村，这些村内目前已有部分餐饮和住宿设施，或靠近风景区主入口、次入口以及风景区主要道路，具备一定的服务接待基础条件。规划盘活这些村庄土地利用，适当增加旅游服务设施，继续开发酒店民宿、主题餐饮、活动场地、露营、

研学用品选购等。从而在带动周边村庄发展的同时，提高风景区的综合服务能力。

（2）“生态+旅游”发展模式

适用于风景区中部地区的村庄，主要包括西坡村、什道苗寨以及什好村，这些村庄可以依托森林景观环境和森林资源适当发展森林康养、森林拓展运动、森林游乐、林下休闲、林下经济、农事体验、果品采摘以及摄影写生等产业业态。

（3）“农业+旅游”发展模式

适用于现状具备一定农业生产规模的村庄，主要为毛天村，发展以现有的耕地农业基础，对居民点实施就地改造，不扩大原有村庄建设面积，鼓励发展民宿、餐饮、购物等旅游业态，打造共享农庄或田园综合体，就地改造房屋以乡土民居建筑风格为主，使用乡土材料，并与自然环境保持协调，以能满足游客的需要为准，严禁超标准、超范围建设。

3、经济发展引导规划

风景区经济发展应以旅游业为基础，大力发展生态观光农业和休闲农业。

（1）产业类型

1) 积极发展特色生态观光种植业、林下经济（第一产业）

① 生态观光种植业

以热带水果为龙头，以绿色科技为基础，在西坡村建设无公害热带水果示范园，在什好村建设热带水果基地和农业科技示范基地。

② 林下经济

发展林下经济，种养殖具有海南地域特色的林下蔬菜、家禽等。

2) 大力发展旅游休闲服务（第三产业）

大力发展七仙岭、温泉等核心旅游资源为招牌的旅游产业。建设以什南立黎村、什告黎村、什道苗寨为依托的黎苗族文化旅游休闲项目。鼓励当地居民发展农家休闲、家庭温泉客栈等旅游休闲产业。

（2）产业结构

七仙岭风景区产业规划为“一心五区”的总体格局。

一心：位于七仙岭登山路、雨林探索域，为七仙岭旅游产业核心。

温泉休闲产业区：在雨林温泉疗养园大力发展温泉休闲、保健产业。

生态观光产业区：在什好村、毛天村、毛定村区域建设热带水果基地和农业科技示范基地、海南槟榔游园等。

林下经济产业区：在七仙岭以南的保城镇区域种养殖具有海南地域特色的林下蔬菜、家禽。

黎苗民俗产业区：在什告黎村和什道苗村建设黎苗风情园等项目，将民俗体验与旅游接待融合一体。

亲水休闲产业区：在七仙湖区域发展亲水观光休闲产业。

4、村庄风貌保护控制

（1）加强建筑风貌管控，彰显黎苗族文化特色

注重旅游资源和村庄生态环境的保护，保持好乡村田园风貌；村庄建设体现乡土气息，建筑以地方民居形式为主，严格控制建筑规模、高度与层数，拆除违规乱搭乱建的构筑物。对新建建筑要加强建筑风格引导，提倡采用黎苗族民居建筑形式，外墙融入黎苗族文化元素，延续淳朴自然的新乡土传统民居风貌特色。建筑层数不超过3层，建筑檐口高度控制在12m以下。对影响整体风貌的农房进行整治，农房整治中要求按照“原面积、原结构、原高度”原则，不得新建、改建、扩建建筑。外立面整治方案，要求与村庄整体建筑风貌保持一。建筑材料宜本地为主，因地制宜，就地取材，采用加工简单、经济实用的木、砖、土坯等传统建材，体现乡土气息。整体形成具有地方特色的建筑群落，融于环境，美化环境。

（2）加强村庄整体景观打造，提高村庄人居环境

居民点和林田应整体与风景区风景相协调。包括卫生、林田景观、四旁绿化等方面。整体保持村落的原本村落的山形水势和布局，维持整体的林田风光不被破坏。规划对村庄卫生环境较差的区域进行全面的综合整治，包括公共活动节点整治、外部环境整治、完善基础设施等。环境整治过程中应保护自然生态和环境，涉及树木迁、砍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充分利用村庄闲置的小块空地，开展绿化美化建设，鼓励门前院后栽花补绿，形成庭院如花园的村庄美景，形成整体的村庄美化效果，营造清新优美的环境和浓郁的乡土风情。

第十一章 用地协调规划

11.1 用地规划

1、用地布局

七仙岭风景区用地分类及代码以国家颁发的《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GB/T50298-2018)为基本依据。

七仙岭风景区内规划用地共包括 10 类用地：风景游赏用地（甲）、旅游服务设施用地（乙）、居民社会用地（丙）、交通与工程用地（丁）、林地（戊）、园地（己）、耕地（庚）、草地（辛）、水域（壬）和滞留用地（癸）。各类用地指标按表 11-1 要求执行；风景区详规与总规的各类用地变化，具体详见表 11-2。

（1）风景游赏用地（甲）

主要为游览道路两侧景点集中分布的区域，包含与景点集中地相邻及重点视域范围的林地、园地、草地。主要分布在七仙奇峰、七仙湖、七仙岭温泉、雨林温泉文化园、黎苗风情园等风景区景点周边，新增的巡护步道沿线以及在什告黎村、什文溪涧等具有广阔田园的区域周边。规划用地面积约为 1244.47h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 21.87%。

（2）旅游服务设施用地（乙）

规划配套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养生文化园、黎苗风情园、雨林温泉文化园、雨林温泉疗养园、新星驿站、七仙驿站、索道下站等多处与旅游服务相关的设施用地。规划用地面积约为 16.68h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 0.29%。

（3）居民社会用地（丙）

规划包含什告黎村、什道苗寨、什南立黎村等多处零散分布的村庄用地。规划用地面积约为 34.23h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 0.60%。

（4）交通与工程用地（丁）

规划配套与旅游服务相关的出入口、游览道路、停车场等基础设施。规划用地面积约为 58.63h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 1.03%。

(5) 其他用地

包含林地、园地、耕地、草地、水域和滞留用地等用地。规划用地面积约为 4334.49h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 76.20%。

表11-1 七仙岭风景区规划用地一览表

序号	用地代号	用地名称		规划面积（hm²）		占总用地比例（%）	
1	甲	风景游赏用地	林地	1244.47	980.07	21.87	17.23
			园地		173.18		3.04
			耕地		36.98		0.65
			水域		54.24		0.95
2	乙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16.68		0.29	
3	丙	居民社会用地		34.23		0.60	
4	丁	交通与工程用地		58.63		1.03	
5	戊	林地		3405.06		59.86	
6	己	园地		789.30		13.88	
7	庚	耕地		106.83		1.88	
8	辛	草地		0.34		0.01	
9	壬	水域		29.97		0.53	
10	癸	滞留用地		2.99		0.05	
合计				5688.50		100.00	

表11-2 七仙岭风景区详规与总规土地利用规划对照表

序号	用地代号	用地名称	规划用地面积 (hm ²)		备注
			七仙岭总规	七仙岭详规	
1	甲	风景游赏用地	1206.4	1244.47	①有村规覆盖的根据已批村规来规划调整； ②村规未覆盖的根据最新的 2021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调整； ③根据最新规划的游览线路 将两侧的风景游赏用地进行调整；
2	乙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16.08	16.68	①七仙岭总规将什告黎村、什道苗寨、什南立黎村等村庄的部分用地规划为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本规划按照已批村规 将相关的旅游服务设施用地调整为居民社会用地，减少用地面积约

					2.74hm ² ; ②根据县资规局提供的用地权属资料 , 落实了一处已出让用地(养生文化园), 新增用地面积约为 3.34hm ² ;
3	丙	居民社 会用地	20.85	34.23	根据已批村规来规划调整 将总规中规 划的什告黎村、什道苗寨、什南立黎村 等部分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调整为居民 社会用地 ;
4	丁	交通与 工程用 地	57.65	58.63	主要根据交通部门制定的“十四五”规 划 , 以及风景游赏的需要 , 适当优化了 风景区的车行游道 整体增加了部分交 通与工程用地 ;
5	戊	林地	2414.05	3405.06	①有村规覆盖的根据已批村规来规划 调整 ; ②村规未覆盖的根据最新的 2021 年度 国土变更调查数据调整 ;
6	己	园地	1867.85	789.30	
7	庚	耕地	53.01	106.83	按照最新的国空“三区三线”内容 , 落 实耕地保护范围 ;
8	辛	草地	0.49	0.34	按照最新的 2021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 据调整相关范围 ;
9	壬	水域	52.12	29.97	
10	癸	滞留 用地	0.00	2.99	
合计			5688.50	5688.50	

2、风景区建设用地变化情况

各类用地中,七仙岭风景区规划建设用地面积约为 109.54hm², 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 1.93%, 包括: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乙)、居民社会用地(丙)、交通与工程用地(丁)等用地。规划的建设用地面积(约为 109.54hm²)较七仙岭总规的建设用地面积(约为 94.58hm²)增加了 14.96hm², 相关变化内容详见表 11-3。

表11-3 七仙岭风景区详规与总规建设用地规划对照表

序号	用地代号	用地名称	规划用地（七仙岭总规）		规划用地（七仙岭详规）	
			规划面积（hm ² ）	占总建设用地比例（%）	规划面积（hm ² ）	占总建设用地比例（%）
1	乙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16.08	17.01	16.68	15.23
2	丙	居民社会用地	20.85	22.04	34.23	31.25
3	丁	交通与工程用地	57.65	60.95	58.63	53.52
总建设用地			94.58	100.00	109.54	100.00

（1）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本规划的旅游服务设施用地面积约为 16.68h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 0.29%，较七仙岭总规的旅游服务设施用地面积（约为 16.08hm²）增加了 0.60hm²，相关变化内容详见表 11-4，具体体现在：

表11-4 七仙岭风景区详规与总规旅游服务设施用地对照表

序号	用地名称	用地面积（hm ² ）		备注
		七仙岭总规	七仙岭详规	
1	七仙岭主入口	3.45	3.45	——
2	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	3.21	3.21	原七仙岭总规明确的滑道下站，详规根据游览需要更名
3	七仙驿站	0.36	0.36	——
4	七仙湖次入口	1.37	1.37	——
5	养生文化园	——	3.34	新增已批的出让用地
6	索道上站	0.41	0.41	——
7	索道下站	0.68	0.68	——
8	新星驿站	——	0.12	按照已批村规用地落实
9	雨林温泉疗养园	1.34	1.34	——
10	雨林温泉文化园	0.64	0.64	原七仙岭总规明确的雨林木屋，详规根据游览需要更名
11	黎苗风情园	1.22	1.69	原七仙岭总规明确的什告黎村用地，详规按照已批村规用地落实
12	什告驿站	——	0.07	按照已批村规用地落实
13	什道苗寨	1.12	——	按照已批村规将其调整为居民社会用地
14	什南立黎村	2.28	——	
合计		16.08	16.68	

①七仙岭总规将什告黎村、什道苗寨、什南立黎村等村庄的部分用地规划为旅游服务设施用地，本规划按照已批村规，将相关的旅游服务设施用地调整为居民社会用地，减少用地面积约 2.74hm²。

②根据县资规局提供的用地权属资料，落实了一处已出让用地(养生文化园)，新增用地面积 3.34hm²。

（2）居民社会用地

本规划的居民社会用地面积约为 34.23h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 0.60%，较七仙岭总规的居民社会用地面积（约为 20.85 hm²）增加了 13.38hm²。因七仙岭总规批复前，七仙岭区域范围内的部分村规仍处于编制阶段，部分居民社会用地未得到落实，本次增加的用地主要根据已批村规来规划调整，将总规中规划的什告黎村、什道苗寨、什南立黎村等部分旅游服务设施用地，调整为居民社会用地。

（3）交通与工程用地

本规划的交通与工程用地面积约为 58.63hm²，约占风景区总面积的 1.03%，较七仙岭总规的交通与工程用地面积（约为 57.65hm²）增加了 0.98hm²。增加的用地主要根据交通部门制定的“十四五”规划，以及风景游赏的需要，适当优化了风景区的车行游道，整体增加了部分交通与工程用地。

3、用地规划协调

七仙岭风景区按照《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标准》（GB/T50298-2018）中的用地分类进行划分。国土空间规划用地分类采用的标准为《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试行）》，根据该指南要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原则上以一级类为主，可细分至二级类。七仙岭风景区各类风景名胜区用地与国土空间用地分类的对应关系如下：

表11-5 风景区用地分类与国土空间用地分类对应表

序号	风景名胜区用地分类			国土空间用地用海分类		
	用地代号	用地地类	规划用地面积 (hm ²)	用地代码	用地地类	规划用地面积 (hm ²)
1	甲	风景游赏用地	36.98	01	耕地	36.98
2			173.18	02	园地	173.18
3			980.07	03	林地	980.07
4			54.24	17	陆地水域	54.24
5	乙	旅游服务设施用地	16.68	09	商业服务业用地	16.68
6	丙	居民社会用地	34.23	0703	农村宅基地	32.01
7				0704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1.88
8				0804	教育用地	0.05
9				1401	公园绿地	0.14
10				16	留白用地	0.15
11	丁	交通与工程用地	58.63	0601	乡村道路用地	52.98
12				120803	社会停车场用地	3.64
13				13	公用设施用地	2.01
14	戊	林地	3405.06	03	林地	3405.06
15	己	园地	789.30	02	园地	789.30
16	庚	耕地	106.83	01	耕地	106.83
17	辛	草地	0.34	04	草地	0.34
18	壬	水域	29.97	17	陆地水域	29.97
19	癸	滞留用地	2.99	06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2.99
20	合计		5688.50	合计		5688.50

11.2 建设用地控制

1、地块分区划分规则

为突出七仙岭风景区生态景观资源保护，便于规划指标控制，加强规划管理的可操作性，结合风景区结构分区、功能性质、地形地貌要素及道路网将开发建设用地划分为若干个地块，并对地块进行编码。

为方便管理，对七仙岭风景区每个片区进行第二次划分，形成单元组团，以阿拉伯数字代表各个单元；在单元组团下一级为具体地块，各级代号之间用“-”号相连，建立“风景区-单元-地块”3级层次编码体系，以QXL（风景区代码）-01（单元代码）-1（地块代码）的形式体现。

2、规划控制原则

土地使用强度涉及到用地性质、建设容量、环境容量、交通负荷能力和基础设施负荷等多方面因素。通过合理的土地开发强度的控制，不但可以保证良好的风景区空间环境，还可以提高土地的使用效用。本规划对开发容量的控制，确定土地使用开发强度的因素主要包括用地性质、所处区位、交通条件、环境条件、生态环境容量、生态敏感适宜度、建造方式和形体。

3、控制指标体系

规划将地块控制指标分为强制性指标和指导性指标两类。

强制性指标是必须严格遵照的指标，包括地块使用性质、用地面积、容积率、建筑密度、绿地率、建筑控制高度等；指导性指标是地块建设的参考性指标，主要包括建筑形式、风格、体量、色彩、材质等要求，以及其他环境要求。

依据风景名胜区相关规范，结合七仙岭风景区实际情况，确定风景区建设用地控制指标体系，详见表11-6。

表11-6 建设用地控制指标

序号	指标体系分类		控制指标名称	建设用地
1	土地使用	用地基本控制	用地面积	▲
			用地性质	▲
		建设强度控制	容积率	▲
			建筑密度	▲
			绿地率	▲
2	建筑控制	建筑景观控制	建筑限高	▲
			建筑层数	▲
3	景观环境	自然景观控制	绿化覆盖率	△
			硬质场地比例	△
4	设施配套	游览设施	导游小品	▲
			休憩庇护	▲
			宣讲咨询	▲

		管理服务设施	公安设施	▲
			医疗服务设施	▲
		商业服务设施	餐饮设施	△
			住宿设施	△
			商业售卖设施	△
		文化娱乐设施	文博展览	△
			艺术表演	△
		基础工程设施	公共厕所	▲
			停车场	▲
5	风貌引导	总体风貌	文化主题	▲
			总体设计	△
		建筑风貌	建筑体量	△
			建筑风格	△
			屋顶形式	△
			建筑色彩	△

注：▲表示本项为强制性要求；△表示本项为指导性要求。

表11-7 七仙岭风景区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

项目		单位	规模	所占比重
一、规划总用地		hm ²	16.68	100%
1、建筑用地	功能建筑用地	hm ²	4.1	24.58%
	景观建筑用地	hm ²	—	—
	工程设施用地	hm ²	0.11	0.66%
2、绿化用地		hm ²	7.23	43.35%
3、风景用地		hm ²	—	—
4、其他用地		hm ²	5.24	31.41%
二、总建筑面积		m ²	65430	—
三、容积率		—	0.39	—
四、建筑限高		m	8（12/15）	—
五、建筑密度		%	21	—
六、地表改变率		%	30	—

注：本表统计的用地为七仙岭风景区内涉及的旅游服务设施用地，不包含居民社会用地、交通与工程用地等建设用地和其他非建设用地。

4、容积率控制

为营造七仙岭风景区内舒适的、宜人的空间环境景观，对风景区内的建设用地容积率控制要求如下：

(1) $V \leq 0.1$ ：包括容积率上限为 0.1 的地块，主要为规划的七仙驿站、索道上站、索道下站等旅游服务设施地块；

(2) $0.1 < V \leq 0.3$ ：包括容积率上限为 0.2 的地块，主要为规划的雨林温泉疗养园、雨林温泉文化园、新星驿站、什告驿站等旅游服务设施地块；包括容积率上限为 0.28 的养生文化园地块（按照已批政府文件落实容积率指标）；

(3) $0.3 < V \leq 0.5$ ：包括容积率上限为 0.5 的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等地块；

(4) $0.5 < V \leq 0.6$ ：包括容积率上限为 0.6 的黎苗风情园地块（按照已批村规落实容积率指标）；

5、建筑密度控制

七仙岭风景区内所有地块建筑密度均不得突破 30% 上限。

(1) $D \leq 10\%$ ：包括建筑密度上限为 10% 的七仙驿站、索道上站、索道下站等；

(2) $10\% < D \leq 20\%$ ：包括建筑密度上限为 15% 的雨林温泉疗养园、雨林温泉文化园、新星驿站、什告驿站等地块，以及建筑密度上限为 18% 的养生文化园地块（按照已批政府文件落实建筑密度指标）；

(3) $20\% < D \leq 30\%$ ：包括建筑密度上限为 25% 的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热带雨林科普展示馆、黎苗风情园地块（按照已批村规落实建筑密度指标）；

6、建筑高度控制

应严格限制建筑高度。在规划实施中，有重要项目确需要突破建筑控制要求时，须充分分析建设项目与周边环境关系、建筑体量、风貌和景观等。

(1) $H \leq 10\text{m}$ ：包括建筑高度控制指标为 8m 的七仙驿站、索道上站、索道下站、新星驿站、什告驿站等地块；

(2) $10\text{m} < H \leq 12\text{m}$ ：包括建筑高度控制指标为 12m 的黎苗风情园（按照已批村规落实建筑高度指标）、雨林温泉疗养园和雨林温泉文化园等地块；

(3) $12\text{m} < H \leq 15\text{m}$ ：包括建筑高度控制指标为 15m 的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热带雨林科普展示馆、养生文化园（按照已批政府文件落实建筑高度指标）

等地块；

7、绿地率控制

七仙岭风景区内所有地块绿地率不得低于 35%下限。

(1) $G \leq 40\%$: 包括绿地率下限为 35%的黎苗风情园（按照已批村规落实绿地率指标），以及绿地率下限为 40%的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热带雨林科普展示馆、雨林温泉疗养园、雨林温泉文化园、新星驿站、什告驿站等地块；

(2) $40\% < G \leq 50\%$: 包括绿地率下限为 50%的七仙驿站、索道上站、索道下站等地块；

(3) $50\% < G \leq 55\%$: 包括绿地率下限为 55%的养生文化园地块（按照已批政府文件落实绿地率指标）；

8、建筑间距

任何建筑的间距必须符合国家关于风景名胜区的有关日照、消防、卫生、管线埋设和建筑设计规范的要求,并结合建设用地的实际情况确定。

9、机动车开口控制

各地块的机动车出入口位置应符合分图则的规定。机动车出入口开口位置与道路交叉口距离按开口机动车道中心线距道路交叉口向该侧路缘石切点的垂直距离计算。

10、建筑后退红线

建筑后退距离主要根据道路性质，街坊及地块位置、使用功能和消防、日照、安全、卫生、视线等要求确定。

因风景区用地较紧张，建筑后退道路红线距离按 3—5m。

建筑物的围墙、基础、台阶、管线、底层阳台和附属设施，不得逾越道路规划红线和建筑控制线。

对于公共建筑除了要满足后退红线的一般要求外，还应根据建筑性质、景观要求、环境保护要求及其交通要求在修建性详细规划中留出广场和配建停车场。

11、指导性指标控制

(1) 建筑形式控制：原居民建筑及黎苗风情体验建筑以黎苗吊脚楼、黎族船形茅屋、金字塔式的泥墙茅屋、葵叶盖的竹墙房屋和砖瓦房屋等为主。商业、文化

娱乐、游客中心、度假酒店宜以坡屋顶，体现黎苗文化建筑元素为主。

（2）建筑体量控制：风景区内建筑宜以低层为主，原则控制在 15m 以内；个别区域涉及一级、二级保护区的，其建筑高度应根据所在区域的管控要求控制在 8m、12m 范围内；建筑体量不宜过大，注意与周边的环境相协调，以轻巧别致为主。

（3）建筑风格控制：建筑风格应与海南热带雨林气候、黎苗文化、休闲度假氛围紧密联系。建筑应考虑遮阳避雨、通风隔热的特点，体现生态性、通透性的要求。村庄改造应突出黎苗原有建筑文化。

（4）住宿设施、商贸购物、文化娱乐、餐饮等建筑应体现黎苗风情，与风景区整体风格协调一致。同时应尽量体现本地建造技术、工艺和当地传统建筑形式。

（5）建筑材料与色彩控制：应当鼓励高质量的材料和手工艺，鼓励自然材质的运用，如自然石材、木材等；鼓励采用较通透轻质的材质，如玻璃、轻质隔栅等，以增强建筑的通透性。建筑总体色彩宜以清淡、自然的淡雅色彩为主，特殊建筑及景观性建筑鼓励采用暖色调进行搭配。

第十二章 建筑布局规划

12.1 建筑布局原则

1、确保风景区公共游览的流畅

风景名胜区作为供公众游览欣赏的地域，具有公共服务的性质，所有建筑必须在确保公共游览流畅性的基础上进行布局。

2、安全第一，集约用地

通过对水源保护地、公益林、文物保护范围、地质灾害分析、坡度分析等确定适宜建设的建设区域，建筑布局结合地形布局，带床位的接待服务设施相对集中，集约用地。

3、确保滨河亲水空间的完整

水脉串联了所有主要景点，是风景区游赏组织的依托，确保滨水空间的完整性对风景区品质的打造尤为重要。滨水区域不宜设置接待建筑，必须保证滨水空间的连续性，建筑布局不影响滨水区域的游览视线。

4、确保视线走廊的通达

将建筑布局与周边景点建设相结合，建筑布局应避开重要风景视点、视廊、观赏面等景观区域，应注重协调与周边风景及空间环境的关系，对周边景点、景物及观赏视廊进行分析，以地形、地物所构成的空间尺度关系确定建筑的风格、形式、体量和规模，突出风景区可游可住的特点。

5、确保与游览线路的有机组织

应将游览接待设施集中区作为风景区有机组成的一部分纳入游览组织整体考虑。用地空间不能集中满足功能安排时，建筑布局宜结合用地条件分散布置。分散的建筑布局应有有机组织建设序列和游览线路。

6、结合用地条件综合布局，突出热带雨林特色

建筑布局应结合场址条件，合理利用地形、地物，保留有价值的景观要素。充分利用风景区内现有黎苗村落，减少风景区新建建筑量。保护地表植被，防止水土流失。严禁开山采石、乱挖滥填，将土方量减至最少。对需要重点保护的景物应留

出防护空间，提出保护措施。

建筑布局应将地形、水体、绿地、树木、标志、展牌、道路、场地等环境与景观要素同主体建筑物、构筑物进行平面以及竖向的统筹安排，在满足使用功能空间的基础上美化环境空间，达到树木掩映的景观效果。

12.2 建筑布局分类

七仙岭风景区内各类建筑应根据《海南省城市设计与建筑风貌指引》（试行）控制。按照不同用地属性可将风景区内建筑分为：接待服务设施建筑、管理设施建筑、居住建筑、基础设施建筑。

1、接待服务设施建筑

本规划的接待服务设施，建筑风格上应融入热带雨林元素，形成具有地方建筑符号的现代建筑景观体；同时应将黎苗建筑与雨林文化相互结合形成新型类型建筑，体现黎苗文化历史渊源。

2、管理设施建筑

该类设施主要为风景区的管理设施建筑，建筑应依山就势，建筑风格可采用当地民居样式；并注重建筑元素的运用，少用现代建筑风格，要将黎苗文化、热带雨林文化元素融入进去，与周边环境相符合。

3、居住建筑

该类设施主要为风景区的居民生活建筑，建筑风格采用当地民居样式，延续黎苗风格，并注重建筑元素的运用，对建筑风格风貌较差的建筑应进行风貌整治。

4、基础设施建筑

风景区内的市政基础设施、停车场设施应结合地形地貌进行布局，减少对原始地形地貌的破坏，其中地面停车场需按生态停车场方式进行建设。基础设施构筑物应体现生态与乡土化原则，宜采用遮挡、消隐等方法隐藏其较大的体量，形成与环境互融的效果。

12.3 重点建筑布局规划

整体布局尊重自然，建筑布局疏密有致、景建相容。规划重点对七仙岭主入口、

七仙湖次入口、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索道、滑道、七仙驿站、新星驿站、雨林温泉文化园、雨林温泉疗养园、黎苗风情园、什告驿站等重要的建筑节点进行景观风貌与详细方案引导，为风景区实施保护性开发提供管理准则和设计框架。

一、七仙奇峰区

七仙奇峰片区是七仙岭风景区重要的旅游服务基地，规划以集散咨询、文化体验、旅游购物、餐饮服务等为主要功能，重点布置七仙岭主入口、七仙湖次入口、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七仙驿站、养生文化园、索道、滑道等旅游服务设施，满足游客在食、宿、购、娱、卫等方面的旅游需求。

（一）七仙岭主入口

1、项目区位

七仙岭主入口位于温泉小镇东南部、保七线东侧，毗邻七仙伴月，规划用地面积约为3.45公顷；同时附带一处生态停车场，占地面积约为2.22公顷。

2、现状条件

项目规划范围呈不规则多边形，场地西靠保七线、东临现状村道、南近现状水塘、北接现状园地，地势整体较为平缓，现状用地以园地为主，其次为林地。

3、总体布局

规划将现状游客中心外移至温泉小镇东南部、保七线东侧，规划用地面积约3.45hm²；并在新主入口东侧布置一处生态停车场，规划用地面积约为2.25hm²；风景区主入口将主要承担游客接待、风景区展示、文化体验、交通集散等功能，将规划成为风景区重要的景观入口。

（1）塑造形象窗口：规划结合入口景石、组合式花坛，搭配景观雕塑小品，通过打造入口大门、游客集散广场、游客服务中心等配套设施，构建景观节点，深入展现旅游风景区入口景观形象。

（2）增加文化功能：规划拟将游客中心外移至温泉小镇东南部，通过突出保亭黎苗民族文化、雨林文化主题，重点配套黎苗风情商业街、黎苗文化剧场、森林文化博物馆等设施，解决风景区吃、住、行、游、购、娱等基本功能需求。

（3）配套集散设施：规划依托周边建设用地打造生态停车场，设置大客车、自驾车和电瓶车换乘点。新建入口景观大道构建线性景观轴，实现风景区主入口和

主要景点相连接。

4、建筑形象

游客服务中心为本区的标志性建筑,建筑体量要适宜,控制建筑高度,以满足功能要求为主,建筑宜采用船型坡屋顶,并结合茅草覆盖屋面;立面可采用黎锦图案、黎苗族人物舞蹈立面雕刻或图案,贴近黎苗族建筑立面特色。其他配套服务建筑以小体量为主,建筑均采用坡屋顶形式,强调绿树掩映效果,体现海南热带地区旅游风景区特色,总体色调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

5、管控措施

(1) 规划项目要符合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准入目录的要求,按照新增建设用地项目中的(八)旅游配套设施内容给予落实。

(2) 主入口是七仙岭风景区重要的形象窗口,驻足新游客中心,应考虑主入口与七仙奇峰的视线关系,要能仰望七仙奇峰美景。规划应强化廊道沿线建筑形态的控制,限制视线沿途的建(构)物高度,避免七仙奇峰山体景观被遮挡,保障视线廊道的畅通。

表12-1 七仙岭主入口建设强度分析表

所在区域 保护等级	用地面积 (m ²)	建筑总面积 (m ²)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建筑高度 (m)	绿地率 (%)
三级	34505	17250	8620	0.5	25	15	40

(二) 登山步道

1、项目区位

登山步道主要集中在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区域,起点位于现状游客中心,终点在七仙奇峰,线路全长2300m。

2、现状特征

(1) 服务设施配套较少

登山步道周边仅有-处游客中心和7个小型服务部,以售票咨询、商品零售为主要功能,其余区域尚未开发;服务部规模小、品种少、无地方特色、同质产品多。

(2) 游览线路单一无趣

目前游客只能步行上山,由于游览线路高差大、线路长,来回大约需要4-5个小时,大多数游客反应体力难以支撑;另外,整个登山步道为单行线,没有环路,到达顶峰之后只能原路返回下山,降低了游客的游赏兴致。

（3）游赏内容需要丰富

登山步道以生态观光为主, 沿线仅配套有两处滑道(丛林速滑、空中玻璃漂流)、一处魔毯(七彩云梯)等户外体验项目, 科普性和趣味性欠缺。

3、总体布局

规划将在现状登山线路东侧新建一条巡护步道、空中栈道, 可作为游客下山使用, 将与现状登山线路形成环线, 避免游客走回头路; 同时在现状魔毯(七彩云梯)线路基础上向峰顶延伸, 新建一条将近500m的上山魔毯, 以增添游赏趣味性, 为游客登山提供多种游览体验。

登山步道沿线主要承担观光游览、生态休闲、文化体验等功能, 将打造成为风景区重要的游览通道。

2、建筑形象

注重登山步道沿线建筑与山水景观环境的协调, 严格控制建设强度、建筑高度和体量。建筑风格以热带建筑风格为主, 强调绿树掩映效果, 体现海南热带地区建筑特色和黎族苗族风情。建筑色彩以建筑材料原有色彩为主, “土黄、浅褐、暖白”为基调, 总体色调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

3、管控措施

（1）落实景源保护

- ① 按照《保亭县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对林地进行保护。
- ② 禁止砍伐或擅自移植古树名木、重点保护植物, 保护野生动物生活栖息与繁衍的环境, 因道路修建形成的线性切割区域应修建生物廊道。
- ③ 科学规划, 适地适树, 加强林相改造。
- ④ 加强对地质灾害的防范, 对地质灾害隐患地要及时修复和加固。
- ⑤ 在峰顶建设游道或在绝壁上建设栈道应进行专项论证, 游道选择应避免岩柱、峰丛等, 避免对地质遗迹的破坏。
- ⑥ 修建重大基础设施需要改变自然地形地貌的, 必须通过专家论证, 提交专项论证报告。
- ⑦ 除科研和管理人员外禁止进入没有建设游道的山体区域, 应对山体内河流及其水文环境系统开展长期监测工作。
- ⑧ 在风景区内的特殊地质区域进行建设需在专业人员的指导下进行。

（2）强化项目管控

① 建设必要的游步道、观景平台、旅游厕所、服务驿站、景观栈道、滑道、魔毯时，必须严格审查建设方案，并开展生态环境影响专项工作；

② 规划项目要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的准入目录要求，可以开展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参观旅游、科普宣教及符合相关规划的配套性服务设施和相关的必要公共设施建设及维护。

（3）引导步道建设

游步道的修建应依地形起伏灵活而建，须采用栈道、栈桥、土路、石路等原生态建造方式，尽量采用现有道路进行升级改造；可将游步道作为森林巡护线路，沿途设置动植物观测点、瞭望平台；要严格控制步道宽度，除重要的景观道路外，一般宽度控制在3m内。

（三）七仙奇峰

1. 项目区位

七仙奇峰位于七仙岭风景区东北侧，海拔高度1126m，由七座山峰并排组成；是风景区海拔最高的位置，也是区域的核心景观资源和重要的景观地标。

2、现状条件

现状注重生态环境保护, 仅结合山体地势环境和景观特征, 重点打造了摩崖石刻、云山天阶、观仙台、七仙云海等几个纯生态观光项目。

3、总体布局

规划拟在七仙奇峰二峰现有的云山天阶、观仙台等景观基础上, 扩建观仙台; 在前峰建设富有区域特色的“七仙岭”摩崖石刻及七仙文化小品, 打造七仙梦境夜景, 构建七仙岭奇境地标; 在五峰、六峰增设星空观赏点、空中玻璃平台。同时, 在七仙奇峰底部新建登山栈道, 形成惊险、刺激的环山步道, 并配套生态露营地、休闲平台和观景平台, 构建局部游览小体系。

4、管控措施

（1）加强对地质灾害的防范，对地质灾害隐患地要及时修复和加固。

（2）在七仙奇峰峰顶建设游道或在绝壁上建设栈道应进行专项论证，游道选择应避开岩柱、峰丛等，避免对地质遗迹的破坏。

(3) 修建重大基础设施需要改变自然地形地貌的, 必须通过专家论证。

(4) 除科研和管理人员外禁止进入没有建设游道的山体区域, 应对山体环境系统开展长期监测工作。

(5) 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范围的, 建设项目应严格按照《海南省陆域生态保护红线区开发建设管理目录》、《海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准入管理目录(修订)》以及《海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有关管控要求。

(四) 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

1、项目区位

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位于七仙奇峰区七仙湖以北, 现状游客中心本规划以研学拓展和科普展览为主题, 以展览馆为核心, 结合周边场地空间, 因地制宜布局户外研学基地、青少年户外体育活动营地等项目。本景点区域应加强保护周边森林自然景观风貌, 保护雨林景观环境和生物多样性。增加自然教育标识标牌设施, 打造森林自然教育空间。

2、现状条件

本规划以研学拓展和科普展览为主题, 以展览馆为核心, 结合周边场地空间, 因地制宜布局户外研学基地、青少年户外体育活动营地等项目。本景点区域应加强保护周边森林自然景观风貌, 保护雨林景观环境和生物多样性。增加自然教育标识标牌设施, 打造森林自然教育空间。

3、总体布局

规划将现状七仙岭游客中心改造为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和研学基地, 将以研学拓展和科普展览为主题, 以展览馆为核心, 结合周边场地空间, 因地制宜布局户外研学基地、青少年户外体育活动营地等项目; 同时, 通过增加自然教育标识标牌设施, 打造森林自然教育空间。

4、建筑形象

建筑以现状保留为主, 并通过屋顶形式、建筑立面、建筑色彩等各方面改造, 加强各建筑之间的风貌协调与统一。对现有建筑周边景观空间进行绿化提升改造, 强调绿树掩映效果。

5、管控措施

(1) 规划项目要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的准入目录要求, 可以开展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参观旅游、科普宣教及符合相关规划的配套性服务设施和相关的必要公共设施建设及维护。

(2) 七仙岭风景区的开发建设应在优先保护生态的前提下, 注重景观环境的影响, 不宜大拆大建, 应以现状保留为主。

表12-2 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建设强度分析表

所在区域 保护等级	用地面积 (m ²)	建筑总面积 (m ²)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建筑高度 (m)	绿地率 (%)
一、三级	32092	16040	8020	0.5	25	15	40

(五) 七仙湖次入口

1、项目区位

七仙湖位于七仙湖西南西侧, 用地面积约为1.37公顷。西侧为配套的停车场, 用地面积为1.33公顷。三义路从项目东侧穿过, 向南通往保亭县城。

2、现状条件

黎苗风情园规划范围呈不规则多边形, 场地内现状为园地; 项目地块整体地势较为平坦。

3、总体布局

规划在整体空间布局以七仙湖次入口的游览大道为主要景观轴线, 主要服务建筑和配套设施以及场地空间组织宜分列在轴线两侧则。

规划配套集散广场、游客服务中心、特色小商铺、景观花海、生态停车场、汽车营地, 将主要承担游客接待、交通集散、景区展示等功能。

4、建筑形象

注重建筑与山水景观环境的协调, 严格控制建设强度、建筑高度和体量。建筑风格以热带建筑风格为主, 强调绿树掩映效果, 体现海南热带地区建筑特色。建筑色彩以建筑材料原有色彩为主, “土黄、浅褐、暖白”为基调, 总体色调与周边村庄保持协调。

新建的旅游接待建筑可建设屋顶花园和墙体绿化, 增加整体绿化空间。游客服务中心、特色商铺、集散广场等建筑应融入本地少数民族文化, 突出民族特色风情。

5、管控措施

规划项目地块要符合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准入目录的要求,按照新增建设用地项目中的(八)旅游配套设施内容给予落实。

表12-3 七仙湖次入口建设强度分析表

所在区域 保护等级	用地面积 (m ²)	建筑总面积 (m ²)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建筑高度 (m)	绿地率 (%)
三级	13701	6850	3420	0.5	25	15	40

(六) 养生文化园

1、项目区位

位于新星农场五区一队东侧,规划用地面积约为3.34公顷。项目用地有一条现状道路对外与X625(保七线)联系。

2、总体布局

规划拟结合区域优越的自然环境,将雨林养生、温泉养生、黎医养生的特色完美融合,打造形成集温泉疗养、黎医体验、文化研学等功能为一体的养生场所。规划总占地面积约3.34公顷。

养生文化园位于七仙湖西南侧,将以雨林、温泉、黎医等养生文化为主题展开。规划将配套游客服务中心、黎医养生馆、中医养生馆、雨林养生馆、温泉养生馆等服务设施。通过营造养生文化景观氛围,向游客宣传养生文化历史、发展、内涵,形成养生文化重要的宣传窗口。

3、建筑形象

规划建筑应严格控制建筑高度和体量,建筑应采用黎苗建筑风格,结合海南传统建筑样式以及材料打造具有热带风情和传统韵味的建筑风格。

4、管控措施

规划项目要符合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准入目录的要求:项目地块属于生态保护红线200m范围外的已依法出让土地项目;已依法出让的用地性质为非工业用地;拟建设项目为非商品住宅的产业项目。

表12-4 养生文化园建设强度分析表

所在区域 保护等级	用地面积 (m ²)	建筑总面积 (m ²)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建筑高度 (m)	绿地率 (%)
三级	33378	9340	6000	0.28	18	15	55

（七）热带田园综合体

1、项目区位

位于什南立黎村东南侧，规划拟结合什南立黎村周边的生态田园，打造成一个集亲子采摘、特色农业、休闲观光为一体的生态体验项目。

2、总体布局

本规划以风景区范围内的“疣粒野生稻原生境保护点”和大片橡胶林、槟榔林为基础，联动南药等产业发展，展示热带特色高效现代农业基地的风采。结合乡村振兴，推进农业与旅游产业的结合，以旅促农，发展农业生态旅游休闲项目，打造具有地域文化特色的热带田园综合体。

以农地开发为主，布置生态景观长廊、萌宠开心农场、有机农业生态园、科普游教场地、生态采摘园、生态停车场等，并利用村庄居民点宅基地改造为民宿，促进农业与旅游产业结合发展，加快乡村振兴发展。

3、建筑形象

规划的建筑物、构筑物突出黎苗族文化特色，建筑屋顶采用船型形式，建筑立面、建筑色彩及建筑材料宜符合当地建设特色。

4、管控措施

（1）新建建筑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平面布局顺应地形，不得大肆开挖土方；要符合永久基本农田控制线的管控要求，不得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2）规划项目要符合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准入目录的要求，按照新增建设用地项目中的（八）旅游配套设施内容给予落实。

（八）索道上站、索道下站

1、总体布局

本规划遵循并延续了七仙岭总规确定的索道设施项目，规划将在什南立黎村北侧——七仙奇峰东侧规划新建一条索道，全长1.9km，包含一处索道上站（含服务部）以及一处索道下站及其服务部，功能主要以旅游服务为主，提供小卖、休憩和卫生设施等服务。

（1）索道上站：位于七仙奇峰东侧700m处，地块占地面积约0.41hm²，处于二级保护区范围内。

(2) 索道下站：位于什南立黎村北侧850m处，地块占地约0.68 hm²，处于二级保护区范围内。

2、建筑形象

规划建筑以小型体量为主，建筑采用屋顶形式，建筑立面、建筑色彩及建筑材料宜达到仿木效果，应体现黎苗风情、热带雨林特色，整体效果与周围环境相协调。

3、管控措施

新建建筑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平面布局顺应地形，不得大肆开挖土方。七仙岭详规明确了索道上站、索道下站的用地开发强度内容，索道的规划设计、施工建设需按照用地开发强度要求执行。

表12-5 索道上站（含服务部）建设强度分析表

所在区域 保护等级	用地面积 (m ²)	建筑总面积 (m ²)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建筑高度 (m)	绿地率 (%)
二级	4121	410	410	0.1	10	8	50

表12-6 索道下站（含服务部）建设强度分析表

所在区域 保护等级	用地面积 (m ²)	建筑总面积 (m ²)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建筑高度 (m)	绿地率 (%)
二级	6802	680	680	0.1	10	8	50

（九）滑道

1、总体布局

本规划遵循并延续了七仙岭总规确定的滑道设施项目，规划将保留现状七仙岭登山道的两条滑道，并进行提质改造，为游人提供便捷性及趣味性。

(1) 滑道（丛林速滑）：位于七仙奇峰山脚下，处于二级保护区范围内。

(2) 滑道（空中玻璃漂流）：位于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的东侧，处于二级保护区范围内。

2、建筑形象

规划的滑道站点建筑应以小型体量为主，建筑采用屋顶形式，建筑立面、建筑色彩及建筑材料宜达到仿木效果，应体现黎苗风情、热带雨林特色，整体效果与周围环境相协调。

3、管控措施

(1) 要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的准入目录要求

七仙岭滑道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内其他区域范围内,索道建设要符合《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准入管理目录(修订)的通知》的相关管控要求执行,即只能配套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参观旅游、科普宣教及符合相关规划的配套性服务设施和相关的必要公共设施建设及维护。

(2) 要满足风景区分级保护的规划要求

本规划的七仙岭滑道包含滑道线路、魔毯上站、滑道下站等配套设施,应严格按照风景区分区保护规划要求的规定执行:即一级保护区内严禁建设索道、缆车、铁路、水库、高等级公路等重大建设工程项目;二级保护区内除必要的人文景观和服务设施建设外,严禁其它类型的开发和建设。

(3) 要符合《滑道通用技术条件》(GB/T 18879-2020)的规范要求

① 滑道线路应避开有可能发生滑坡、塌方、泥石流和洪水等地区;滑道线路宜贴近原始地面,避免大量的开方或填方,减少对植被、原始地貌的影响;滑道线路宜避免跨越道路、峡谷等,当不可能避免时应设置可靠的安全设施;站台区的布置应易于人员的集散;滑行道宜依地形采用直道、过渡段、弯道相互连接的方式架设。

② 滑行道弯道最小曲率半径为9m,站内区域滑道最小曲率半径以滑车顺利通过为原则。非动力滑行道坡度应符合以下规定:a)滑行道平均坡度:槽式滑道不大于16%,管轨式滑道不大于20%;b)任意区段最小坡度不小于2%;c)起始段20m内最大坡度不大于50%,其余无跳跃任意区段最大坡度:槽式滑道不大于20%,管轨式滑道不大于30%。

③ 电动滑行道坡度应符合以下规定:a)无跳跃任意区段最大下行坡度不大于20%;b)滑车运行在上行坡度段时,任何情况下不应出现滑车逆行现象。滑车的最大滑行速度不大于40km/h。

④ 架空索道提升系统应符合以下要求:a)专门运送滑车的货运索道运载工具上设置的挂接装置应可靠,不应在索道运行过程中出现滑车掉落的情况;b)采用循环式滑车提升索道时,滑车应能顺利绕过索道上、下站房等附属设施。

(4) 其他管控要求

①滑道建设要与相关法律法规不冲突并严格审批。滑道建设应该服从《滑道安全规范》(GB 18879-2008)、《滑道设计规范》(GB / T18878-2008)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旅游风景区总体规划或修建性详细规划要求。滑道建设项目的具体选址

与建设应有相关专题论证或编制重大项目选址论证报告予以落实，要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工程地质勘察报告等相关专题报告，审查结果要符合建设要求。

②滑道建设要处理好风景区保护与开发的关系。滑道建设布置的站点和线路选址要在隐蔽处，要远离风景区中心一定距离，且不能抢占制高点，并力求“藏而不露”，不能靠近七仙岭风景区核心资源和破坏七仙岭整体环境风貌。

③新建建筑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平面布局顺应地形，不得大肆开挖土方。在满足交通功能要求前提下，站房建筑风格、体量、尺度要与风景区环境氛围协调。

（十）七仙驿站

1、总体布局

在七仙岭登山线上规划一处生态驿站，规划提供一般的零售商品、休憩和卫生设施等，以满足游客需要。

以点状布局为主，布置凸显雨林特色的景观木屋，结合木屋周边环境设置游憩活动场地、旅游观光栈道等，整体风貌应与周边自然环境相协调。

2、建筑形象

规划的建筑物、构筑物应突出黎苗族文化特色，建筑屋顶采用船型形式，建筑立面可嵌入黎锦图案、黎苗族人物舞蹈立面雕刻或图案，建筑色彩以建筑材料原有色彩为主，“土黄、浅褐、暖白”为基调，总体色调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

3、管控措施

（1）新建建筑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平面布局顺应地形，不得大肆开挖土方；建筑风貌要塑造黎苗族文化特色，凸显地方文化内涵。

（2）规划项目要符合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准入目录的要求，按照新增建设用地项目中的（八）旅游配套设施内容给予落实。

（3）规划项目要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和总规分级保护规划的管控要求。

表12-7 七仙驿站建设强度分析表

所在区域 保护等级	用地面积 (m ²)	建筑总面积 (m ²)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建筑高度 (m)	绿地率 (%)
一级	3570	350	350	0.1	10	8	50

（十一）新星驿站

1、总体布局

在保七线东侧临近新星农场处布局驿站，规划提供一般的零售商品、休憩和卫生设施等，以满足游客需要。

以点状布局为主，布置凸显雨林特色的景观木屋，结合木屋周边环境设置游憩活动场地、旅游观光栈道等，整体风貌应与周边自然环境相协调。

2、建筑形象

规划的建筑物、构筑物应突出黎苗族文化特色，建筑屋顶采用船型形式，建筑立面可嵌入黎锦图案、黎苗族人物舞蹈立面雕刻或图案，建筑色彩以建筑材料原有色彩为主，“土黄、浅褐、暖白”为基调，总体色调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

3、管控措施

（1）新建建筑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平面布局顺应地形，不得大肆开挖土方；建筑风貌要塑造黎苗族文化特色，凸显地方文化内涵。

（2）规划项目要符合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准入目录的要求，按照新增建设用地项目中的（八）旅游配套设施内容给予落实。

（3）规划项目要落实总规分级保护规划的管控要求。

表12-8 新星驿站建设强度分析表

所在区域 保护等级	用地面积 (m ²)	建筑总面积 (m ²)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建筑高度 (m)	绿地率 (%)
三级	1224	240	180	0.2	15	8	40

二、雨林温泉区

本规划通过挖掘雨林、温泉等特色资源，重点布置雨林温泉疗养园、雨林温泉文化园等旅游服务设施，以拓展温泉的文化、养生内涵，完善与雨林温泉相关的服务配套。

（一）雨林温泉文化园

1. 项目区位

雨林温泉文化园位于雨林温泉区东南侧，排寮河以西，用地面积约为0.64公顷。现状没有道路与外界相连，在雨林温泉文化园西南侧70米左右规划有道路，连接黎

苗风情区和温泉小镇。

2、现状条件

雨林温泉文化园规划范围呈不规则多边形,场地内现状主要为林地,东北侧紧邻排寮河;项目位于山坡上,东侧高,西侧低,整体地势较为陡峭,

3、总体布局

规划依托半野生状态的自喷温泉口,建设雨林温泉文化园;规划建设名人温泉词赋,展示温泉的历史,讲解温泉特征,提供温泉疗养、温泉美食制作、温泉戏水的体验场所。配套建设雨林木屋、服务用房、生态停车场等服务设施。

规划以“雨林+温泉”的独特组合布局为特色,建设温泉观赏点、温泉疗养、温泉美食制作、温泉戏水娱乐的体验场所;规划配套林下木屋、服务用房和生态停车场。

4、建筑形象

规划建筑应以小型体量为主,建筑采用屋顶形式,建筑立面、建筑色彩及建筑材料宜达到仿木效果,整体效果与自然环境融合。

5、管控措施

(1) 新建建筑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平面布局顺应地形,不得大肆开挖土方。

(2) 保持地下热水的补给、迳流、排泄条件不发生恶化。严格控制温泉开采水量和开采方式,不得超量开采。

(3) 规划项目要符合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准入目录的要求,按照新增建设用地项目中的(八)旅游配套设施内容给予落实。

(4) 规划项目要落实生态保护红线和总规分级保护规划的管控要求。

表12-9 雨林温泉文化园建设强度分析表

所在区域 保护等级	用地面积 (m ²)	建筑总面积 (m ²)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建筑高度 (m)	绿地率 (%)
二级	6408	1280	960	0.2	15	12	40

（二）雨林温泉疗养园

1、项目区位

雨林温泉疗养园位于雨林温泉区西侧, 新星农场 畜牧一队以南, 用地面积约为 1.34公顷。南侧为配套的停车场, 用地面积为0.06公顷。现状有道路从项目东北侧穿过, 向北连接新星农场畜牧一队, 向南通往温泉小镇。

2、现状条件

雨林温泉疗养园规划范围呈不规则多边形, 场地内现状主要为园地, 东北侧有水系流过;项目位于山谷一侧, 西侧高, 东北低, 整体地势较为陡峭,

3、总体布局

规划以新星农场畜牧一队为基础, 建设雨林温泉疗养园;功能主要以休闲、体验、养生为主, 将雨林养生、温泉养生、黎医养生的特色完美融合。

规划以点状布局为主, 布置雨林疗养木屋, 结合木屋周边环境设置游憩活动场地、动植物观测点、旅游观光栈道等, 整体风貌应与周边居民点和自然环境相协调。

4、建筑形象

规划建筑宜采用仿木屋形式为主, 建筑立面、建筑色彩及建筑材料宜达到仿木效果, 整体效果与自然环境融合。

3、管控措施

（1）新建建筑应与周边环境协调, 建筑布局顺应地形, 不得大肆开挖土方。

（2）保持地下热水的补给、迳流、排泄条件不发生恶化。严格控制温泉开采水量和开采方式, 不得超量开采。

（3）规划项目要符合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准入目录的要求, 按照新增建设用地项目中的（八）旅游配套设施内容给予落实。

表12-10 雨林温泉疗养园建设强度分析表

所在区域 保护等级	用地面积 (m^2)	建筑总面积 (m^2)	建筑占地面积 (m^2)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建筑高度 (m)	绿地率 (%)
二级	13363	2670	2000	0.2	15	12	40

三、黎苗风情区

黎苗风情片区人文资源禀赋，规划将依托现有黎族苗族村落打造黎苗风情园、什告驿站等旅游服务设施，以满足游客在文化体验、旅游休闲、餐饮服务等方面的旅游需求。

（一）黎苗风情园

1、项目区位

黎苗风情园位于什告黎村西侧，用地面积约为1.76公顷。什文上路从项目东侧穿过，向北连接温泉小镇，向南通往保亭县城。

2、现状条件

黎苗风情园规划范围呈不规则多边形，场地内现状主要为林地和园地，西侧为什告黎村；项目地块西侧高，东侧地，整体地势较为平坦。

3、总体布局

主要以原始黎苗农耕文明和医药养生文化为主题特色，突出神秘、古老、养生等主题。建设黎苗百草园、医药制作工坊、农耕文化展示与体验作坊、织锦工坊、橡胶作坊等景点和设施，为青少年提供自然课堂；结合自然坑塘和植物打造具有黎族文化特色的儿童活动场所，提供黎苗文化的深度体验游览区。

4、建筑形象

规划的建筑（构）筑物应突出黎苗族文化特色，建筑屋顶采用船型形式，建筑立面可嵌入黎锦图案、黎苗族人物舞蹈立面雕刻或图案，建筑色彩以建筑材料原有色彩为主，“土黄、浅褐、暖白”为基调，总体色调与周边村庄保持协调。

5、管控措施

（1）新建建筑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平面布局顺应地形，不得大肆开挖土方；建筑风貌要塑造黎苗族文化特色，凸显地方文化内涵。

（2）规划项目要符合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准入目录的要求，按照新增建设用地项目中的（八）旅游配套设施内容给予落实。

表12-11 黎苗风情园建设强度分析表

所在区域 保护等级	用地面积 (m^2)	建筑总面积 (m^2)	建筑占地面积 (m^2)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建筑高度 (m)	绿地率 (%)
三级	16933	10150	4230	0.6	25	12	35

（二）什告驿站

1、项目区位

在现状什告黎村周边，规划提供一般的零售商品、休憩和卫生设施等，以满足游客需要。

2、总体布局

以点状布局为主，布置凸显雨林特色的景观木屋，结合木屋周边环境设置游憩活动场地、旅游观光栈道等，整体风貌应与周边自然环境相协调。

3、建筑形象

规划的建筑物、构筑物应突出黎苗族文化特色，建筑屋顶采用船型形式，建筑立面可嵌入黎锦图案、黎苗族人物舞蹈立面雕刻或图案，建筑色彩以建筑材料原有色彩为主，“土黄、浅褐、暖白”为基调，总体色调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

4、管控措施

（1）新建建筑应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建筑平面布局顺应地形，不得大肆开挖土方；建筑风貌要塑造黎苗族文化特色，凸显地方文化内涵。

（2）规划项目要符合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准入目录的要求，按照新增建设用地项目中的（八）旅游配套设施内容给予落实。

（3）规划项目要落实总规分级保护规划的管控要求。

表12-12 什告驿站建设强度分析表

所在区域 保护等级	用地面积 (m ²)	建筑总面积 (m ²)	建筑占地面积 (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建筑高度 (m)	绿地率 (%)
三级	669	130	100	0.2	15	8	40

12.4 索道布局规划

1、总规索道规划

考虑到七仙岭风景区上下山难的实际问题，七仙岭总规根据游赏组织的需要，在七仙奇峰区规划新建了一条索道，包含索道线路、索道上站（含服务部）、索道下站以及索道下站服务部，以满足游客出行的多元需求。

（1）索道线路

七仙岭总规规划的索道线路位于什南立黎村北侧、七仙奇峰东侧，规划全长

1500m，处于七仙岭总规规划的二级保护区以及生态保护红线其他区域内。

根据《保亭县第三次森林资源二类调查成果数据库》显示，用地现状植被以乔木林地（阔混林地）为主，园地（槟榔园地）为辅，涉及生态公益林。

（2）索道上站（含服务部）

索道上站位于七仙奇峰东侧700m处，地块占地约0.41公顷，处于七仙岭总规规划的一、二级保护区以及海南省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其他区域内。

用地现状植被为乔木林地（阔混林地），涉及生态公益林，用地规划为旅游服务设施用地，功能主要以旅游服务为主，提供小卖、休憩和卫生设施等服务。

（3）索道下站

索道下站位于什南立黎村北侧1250m处，处于七仙岭总规规划的二级保护区以及生态保护红线其他区域内。

用地现状植被为园地（槟榔园地），涉及生态公益林，用地规划为旅游服务设施用地，功能以索道换乘为主要服务内容。

（4）索道下站服务部

索道下站服务部位于什南立黎村北侧850m处，地块占地约0.68公顷，处于海南省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其他区域内。

用地现状植被为园地（槟榔园地），不涉及公益林，用地规划为旅游服务设施用地，功能主要以旅游服务为主，提供小卖、休憩和卫生设施等服务。

（5）总规规划解读

七仙岭总规明确了索道及其站点的范围、长度、面积、性质等重要方面内容。但是规划的索道上站处于七仙岭总规规划的一、二级保护区，索道线路、索道下站和索道下站服务部处于二级保护区，且除索道下站服务部以外均处于生态保护红线其他区域内。

2、建设索道的必要性条件分析

（1）与相关法律法规不冲突并严格审批

① 索道建设应该服从《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旅游景区总体规划或修建性详细规划要求。索道建设项目要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工程地质勘察报告等相关专题报告，审查结果要符合建设要求

② 根据七仙岭总规的规划安排，索道上站有部分处于一级保护区内，而一级保护区禁止建设索道，故会与一级保护区的管控要求存在一定矛盾。另外，索道下站也处于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考虑到用地除建设有为索道服务的旅游设施外，还兼具区域游客中心、交通集散、商业零售等功能，会与生态保护红线其他区域内的管控要求存在一定矛盾。为了不与相关法律法规冲突，需要在七仙岭总规布局的索道上站、索道下站的基础上，对其进行微调，以符合相关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2）应处理好景区保护与开发的关系

① 索道线路和站址选择要远离景区中心一定距离，且不能抢占制高点，并力求“藏而不露”。在满足交通功能要求前提下，索道站房的建筑风格、体量、尺度要与景区环境氛围协调统一。

② 七仙岭总规布置的站点和线路选址均在隐蔽处，布置线路在远离七仙岭登山游道的区域，未靠近核心资源，不会破坏七仙岭整体风貌，能为游客上山下山游览提供便利条件。而规划的魔毯上站、滑道下站等建筑均以小型体量为主，建筑采用屋顶形式，建筑立面、建筑色彩及建筑材料宜达到仿木效果，应体现黎苗风情、热带雨林特色，整体效果与周围环境相协调。

（3）索道上部(山顶)景观必须诱人

① 索道上部(山顶)必须有诱人景观，如果没有诱人景观或者景观一般，不能吸引大量游人，索道建设则得不偿失。

② 七仙岭风景区总规共筛选出59个景源进行分类评价，涉及2大类7中类24小类。其中的七仙奇峰海拔高度1126米，是七仙岭风景区的最高峰，是区域的核心景观资源和重要的景观地标，具有一定的地理优势。七仙奇峰的七座山峰以似人的掌指竖立，直指苍穹，如仙女亭立奇峰。该景观节点视线广阔，可登高览胜、俯瞰雨林、远眺保亭县。景源涉及分为2大类5中类8小类。因此，景观独特，能吸引大量游人。

（4）景区高差大、攀登难、游线长

① 索道建设一般都是在山地旅游景区，山地景区“高差大、攀登难、游线长”

是索道建设的重要前提。但如果游线过长,特别是登山时间在3h 以上,甚至达到5~6h , 大多数旅游者没有体力、没有勇气也没有时间去登攀,建索道就成为必然。

② 总体来看,目前现状登山步道只能步行上山,由于高差大、线路长,来回需要约4-5个小时,大多数游客反应体力难以支撑;整个线路为单行线,到达顶峰之后只能原路返回下山,降低了游客的游赏兴致。通过建设索道,可以进一步完善区域的旅游路线,便于风景区景点的有机串联。

(5) 年接待游客量需要一定规模

① 索道能够大幅度盈利的前提是必须要有一定的游客数量,只有景区吸引力增加, 游客达到一定数量时,方可考虑索道建设。

② 七仙岭风景区目前是以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为核心打造的4A级风景区,2018年、2019年游客量分别为10.9万人、9.2万人,2020年因疫情影响游客量减少到7.7万人。根据七仙岭总规预测到2030年规划期末,七仙岭风景区的游客规模预计为150万人次,年游人容量约为860万。

其中的七仙奇峰是七仙岭风景区重要的景观地标,是游客必游览的重要景点之一,作为七仙岭风景区的核心区域,需要控制该景点的游客规模。到规划期末,而七仙奇峰独立景点可游览区域为前锋、二峰、三峰、四峰和五峰,游览面积约为9000平方米,取人均游线面积为10平方米计,人均游览时间1小时,风景区日均开放9小时,最大日游人容量为8100人次/日。结合风景区近年来游客高峰日接待游客量确定风景区日极限容量为日游人容量的2.5倍,则日极限游人容量约为20250人次/日。若以全年330天可游计算,则年游人容量约为268万人次。因此,七仙奇峰景点年接待游客量是有一定规模的,索道建设是必需品,能够缓解区域旅游的交通压力。

(6) 分析总结

因此,总体来看,七仙岭风景区的索道建设是有必要的,能有效解决游客上山、下山难的实际问题,能全面升级七仙岭风景区的配套设施,提高景区游客接待能力,以及游客旅游舒适度、便捷性,将给游客带来新的旅游体验和出行选择。

3、详规索道规划

由于七仙岭总规拟定的索道上站、索道下站位置，会与一级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其他区域内的管控要求存在一定矛盾。本规划建议在优先保护生态环境、保证索道上站原有用地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将索道上站、索道下站位置进行调整。

（1）索道线路

索道线路仅根据索道上站（含服务部）、索道下站（含服务部）位置的调整有所变化，线路长度由原来的 1500m 变为 1900m，索道线路方向保持不变，规划调整不会影响七仙奇峰的视线观览。

（2）索道上站（含服务部）

位置仍处于七仙奇峰东侧 700m 处，由于索道上站有部分处于一级保护区内，本规划将索道上站的用地向东进行微调，不在一级保护区内布置，功能延续七仙岭总规规划，地块占地面积保持不变仍为 0.41 公顷，规划以旅游服务为主，提供小卖、休憩和卫生设施等服务。

（3）索道下站（含服务部）

位置仍处于什南立黎村北侧 850m 处，由于索道下站处于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而索道下站服务部不处于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为更好地组织索道下站的旅游交通、服务功能，本规划将七仙岭总规规划的索道下站用地向南下移 400m，与索道下站服务部合并布局。规划的索道下站将不在生态保护红线其他区域内布置，功能延续七仙岭总规规划，地块占地面积保持不变，仍为索道下站服务部规划的 0.68 公顷，规划以旅游服务为主，提供小卖、休憩和卫生设施等服务。

4、索道运量规划

索道作为七仙奇峰联系风景区其他节点的重要交通载体，其客运条件尤为重要。

七仙奇峰作为片区重要的瓶颈部位，在人均游览时间 1 小时，风景区日均开放 9 小时的情况下，最大日游人容量为 8100 人次/日，则每小时最大游人容量约为 900 人。按照根据七仙岭风景区的客流量预测并结合目前索道设备的技术水平，索道按双向规划，通过计算可得出索道最大单向设计运输量约为 1200 人/时，即可满足七仙奇峰游客同时上山、下山的客流需求。

5、索道管控措施

规划的索道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鼓励类，未列入《海南

省产业准入禁止限制目录（2019年版）》，符合《海南省生态环境准入清单（2021年版）》中保亭县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索道规划建设应注意以下几个方面：

（1）要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的准入目录要求

七仙岭索道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内其他区域范围内，索道建设要符合《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准入管理目录(修订)的通知》的相关管控要求执行，即只能配套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参观旅游、科普宣教及符合相关规划的配套性服务设施和相关的必要公共设施建设及维护。

（2）要满足风景区分级保护的规划要求

本规划的七仙岭索道包含索道线路、索道上站、索道下站等配套设施，应严格按照风景区分区保护规划要求的规定执行：即一级保护区内严禁建设索道、缆车、铁路、水库、高等级公路等重大建设工程项目；二级保护区内除必要的人文景观和服务设施建设外，严禁其它类型的开发和建设。

（3）要符合生态公益林保护的规范要求

本规划的七仙岭索道涉及生态公益林，应严格按照《国家级公益林管理办法（有效期至2025）》、《海南省公益林保护建设规划实施办法》、《海南省林地利用规划》等规范、规划的保护要求执行：即在不破坏森林生态系统功能的前提下，可以合理利用二级国家级公益林的林地资源，适度开展林下种植养殖和森林游憩等非木质资源开发与利用，科学发展林下经济。利用公益林及其林地用于发展森林旅游的，不得改变公益林性质，不得破坏其生态功能和生物多样性。

（4）要符合《索道工程项目规范》的规范要求

索道项目需要根据《索道工程项目规范》的相关要求进行规划指导。

① 索道工程项目的规划布局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当地国土空间规划、城乡规划、主体功能区规划，并应根据资源、能源、环境、市场等条件布局工程项目。客运索道工程项目规划应以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等规划为依据，与遗产保护、文物保护规划相协调。索道工程项目应符合资源环境生态红线管控要求。

② 索道工程的细部测量应能满足规划、设计、施工与安装等方面的需要。索道工程应进行阶段性的检核测量和最终的竣工测量，并应出具成果报告。索道工程

在设计和施工之前，必须进行岩土工程勘察。

③m索道支架、站房的岩土工程勘察应分阶段进行，并应符合下列规定：选线及测量放点阶段，当拟建场地工程地质条件复杂，已有资料及踏勘不能满足要求时，应进行工程地质调绘，可辅助适当的勘探工作；初步勘察，应符合初步设计的要求；详细勘察，应对支架、站房基础所处地段逐个进行勘察，应符合施工图设计的要求；场地较小且无特殊要求的索道工程，当索道平面布置已经确定，且场地或其附近已有岩土工程资料时，可根据实际情况，直接进行详细勘察；当场地条件复杂或有特殊要求的索道工程，应进行施工勘察；拟建支架、站房地段存在对工程安全有影响的岩溶、滑坡、危岩和崩塌、泥石流时，应分别进行岩溶勘察、滑坡勘察、危岩和崩塌勘察、泥石流勘察。

④ 在抗震设防烈度等于或大于6度的地区进行勘察时，应进行场地地震效应评价，提出勘察场地的抗震设防烈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和设计地震分组，确定场地类别。当场地位于抗震危险地段时，应进行专题研究。

⑤ 线路选择应符合下列规定：索道线路的中心线在水平面上的投影应为一条直线，改变线路方向应设置转角站或转角支架；索道的线路选择应确保无论设备是否运行，均不会对乘客、操作人员和第三方造成安全风险；索道线路应避免不良工程地质区域或不良影响区域。当受条件限制不能避开时，应采取确保索道安全的工程措施；当索道线路跨越工厂区、居民区、铁路、公路、航道和架空电力线路等设施时应符合现行相关国家标准的规定；选择索道线路时，要充分注意索道所在区域的风速、风向、雷电等气象条件，同时应尽量避免常年主导风向以横向风压作用于索道线路；客运索道线路选择应保护自然生态和景观、应与风景区内外部道路相衔接，还应考虑救援乘客的可能性；建在军事设施附近的索道，应符合军事基地管理的要求。

⑥ 站址选择应符合下列规定：站址应不占或少占农田；站址应有良好的工程地质条件，并应考虑突发性自然灾害的影响；客运索道的站址应便于客流集散。索道支架应采用钢结构或混凝土结构。索道支架的设计使用年限不应少于50年。索道支架的结构设计安全等级应为一级。对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05g及以上地区的索道支架应进行抗震设计，支架的抗震设防分类应为重点设防类的乙类。索道支架的地基基础设计等级应为甲级。

⑦ 站房的设计使用年限不应少于50年。站房的建筑结构设计安全等级不应低于二级。对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0.05g及以上地区的索道站房应进行抗震设计，站房的抗震设防分类应为重点设防类的乙类。站房的地基基础（含桩基础）设计等级应不低于乙级。乘客进出站人流不应交叉，乘客人行通道的宽度不应小于1.25m；通道的坡度不应超过10%，坡度超过10%时，应设置踏步。

（5）其他管控要求

① 索道建设要与相关法律法规不冲突并严格审批。索道建设应该服从《国家风景名胜区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符合旅游风景区总体规划或修建性详细规划要求。索道建设项目的具体选址与建设应有相关专题论证或编制重大项目选址论证报告予以落实，要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工程地质勘察报告等相关专题报告，审查结果要符合建设要求。

② 索道建设要处理好风景区保护与开发的关系。索道建设布置的站点和线路选址要在隐蔽处，要远离风景区中心一定距离，且不能抢占制高点，并力求“藏而不露”，不能靠近七仙岭风景区核心资源和破坏七仙岭整体环境风貌。

第十三章 区域协调规划

13.1 区域协调目的

七仙岭风景区北靠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南近保亭县城，中部环抱温泉小镇，主要依托保七线与其联系。风景区具有独特的“温泉+雨林+优越气候”资源组合优势，以及黎苗民俗文化、养生文化等人文资源；风景区可以通过加强区域协作、资源整合，完善区域旅游服务配套，寻求差异化发展方向，开发具有区域特色、个性化的复合化旅游精品。

13.2 区域协调策略

1、优先考虑七仙岭风景区的保护与建设

七仙岭风景区位于海南岛中部三大山系之一的五指山山脉，是海南岛生态绿心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对七仙岭风景区内的热带雨林、地热温泉及民族文化等核心资源加强保护，维护其自然特性、生态功能、文化内涵与地方特色。要加强保亭县城、温泉小镇的规划实施管理，与七仙岭风景区规划紧密协调，优先考虑风景保护与风景建设，严禁违法占用风景区用地；对风景资源破坏较大的建设应逐步拆除或搬迁，避免产生争议，缓解区域城景矛盾冲突。

2、整合城镇用地布局，保护城景格局

在编制城镇国土空间规划时，应把七仙岭风景区作为城镇结构的重要组成部分，成为城镇风景体系中的核心部分；按照经济、社会、环境协调发展的总目标，统一规划、合理布局，并从城景一体的角度来进行详细规划和城市设计，维护城景一体协调互赢的景观格局。

3、加强引导，控制区域的景观风貌

区域的城景协调区对维护七仙岭风景区的整体景观风貌具有重要作用，要严格控制城镇开发边界，优化用地布局，保护景城风貌。应充分利用区域内的低山林地和溪流水系，建设要依山就势，形成自然与人工相互融合的城市形象。区域不应建设体量过大、过高的建筑物，建筑高度由七仙岭风景区温泉小镇中心向外逐渐降低，营造显山露水的城镇景观格局。其中，温泉小镇中心地区，建筑以多层和低层为主，

限高18 米；七仙岭风景区边界以及保七线沿线范围，建筑以低层为主，限高9 米。

建设布局应体现空间的层次性和丰富性，形成高低错落、富有韵律的轮廓线。以保七线和排寮公路为重要的视线廊道，视线廊道内不应排布过密。同时在保七线与排寮公路交界处建设重要景观节点。

建筑色彩宜淡雅，应与风格应当尽量与黎苗建筑风格相近，体现热带雨林建筑特色以及当地少数民族文化风俗。

4、加强区域的旅游服务设施建设

七仙岭风景区北边毗邻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两者规划范围没有相互重叠；七仙岭风景区应加强与海南热带雨林国家公园的联系，要依托区域良好的资源优势、区位优势及优良的小气候条件，在做好保护的前提下，落实七仙岭风景区“一心五区”总体格局，积极探索适宜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

保亭县城和温泉小镇紧邻七仙岭风景区，是七仙岭风景区规划范围外主要的旅游服务基地，也是保亭大健康产业、文化创意产业等产业的重要承载地，能丰富七仙岭风景区的旅游产品业态，为七仙岭风景区的品质建设提供基础保障。因此七仙岭风景区应加强与保亭县城、温泉小镇之间的联系，通过整合区域资源，完善旅游服务设施建设，配套完善的食、宿、购、娱、卫等旅游服务设施，作为七仙岭风景区游览的有力支撑；同时依托七仙岭风景区的品牌效益和旅游优势，可以反哺和带动保亭县城、温泉小镇的相关的产业发展。

第十四章 分期建设规划

14.1 分期规划年限

规划将七仙岭风景区建设分为近、远两个阶段，其中近期建设时间为2023—2025年，远期建设时间为2026—2030年。

14.2 近期发展规划

1、近期发展规划目标

立足现状，理顺管理关系，挖掘景观资源，提升景观品质，提高管理水平，配套完善基础设施及服务设施，力争在短期内使七仙岭风景区在景观风貌以及配套设施建设上取得实质性进展。

2、近期发展规划重点

近期建设主要从完善风景区景观与服务体系出发，本着轻松启动、方便建设、易见成效的原则，因地制宜，合理安排具体的建设项目。通过拆除、整治、恢复与建设等一系列措施，从整体上优化风景区的整体环境与风貌。主要包括：

（1）强化七仙岭风景区资源保护

开展资源详查、生态修复、地质灾害勘察和建档等保护措施，完成风景区范围及核心景区范围的勘界立标工作，明确具体保护范围；加强自然山体、水系岸线、生物群落等资源的生态保护；重点开展文物保护和古树名木专项保护等工作；

（2）开展风景区环境整治，完善基础设施建设

开展风景区环境整治专项工程，强化风景区内各类土地利用管控：按照生态保护要求，清退与一级保护区管理不相符的各项设施；完善风景区游览交通系统建设，使整体游线闭合成环；推进风景区给排水、供电、通信以及防灾等各项基础工程建设，重点完善风景区森林防火体系，建设七仙岭防火通道。

（3）全面改造和提升七仙岭风景区

丰富风景区各类旅游产品，完善风景区游览服务、餐饮、购物、医疗、环卫、文化等旅游服务设施建设，推进七仙岭主入口、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等接待设施和配套商业设施建设；推进风景区七仙岭索道重大项目建设，构建风景区多样化的游览方式。

表14-1 近期重点实施项目规划一览表

序号	景点名称	建设类型	主要规划内容
1	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	改造	现状七仙岭汾客中心改造为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和研学基地，增设户外休憩设施，建设踞营地。
2	七仙湖	改造	改造现状景观环境。
3	雨林温泉文化园	新建	依托区域良好的雨林温泉环境, 提供温泉疗养、温泉美食制作、温泉戏水娱乐的体验场所; 规划配套建设雨林木屋、服务用房、生态停车场等服务设施。
4	七仙岭主入口	新建	新建七仙岭入口和游客中心, 配套黎苗风情商业街、黎苗文化剧场、森林文化博物馆等设施。
5	七仙岭索道	新建	位于什南立黎村——七仙岭北侧, 索道线路全长约 1.9km, 包含索道上站(含服务部)、索道下站(含服务部)。
6	七仙岭温泉	新建	依托现状的七仙岭温泉打造一处旅游服务部, 提供一般的零售商品、休憩和卫生设施等, 以满足游客需要。
7	步行游览道	新建	规划将在登山线路东侧建设新的登山线, 与现状线路组成环线, 避免走回头路
8	车行游览道	新建	规划利用现有公路和村道作为车行游道, 对路况较差的车行道进行改造提升; 同时新建部分连接线, 完善区域路网体系框架
9	风景区标桩立界工程	新建	在规划区范围勘界、埋设界桩, 明确保护范围
10	风景区标识标牌	新建	完善规划区标识体系, 达到科普、宣传、警示的作用

14.3 远期发展规划

1、远期发展规划目标

通过科学的保护、培育生态景观环境, 合理安排游赏路线、建设游览设施和调控居民点, 力争把七仙岭风景区建设为风景质量、保护水平、管理水平、游赏组织、游览设施水平均达到全国一流水准的著名风景名胜地。

2、远期发展规划重点

进一步提升风景区的整体生态环境质量, 完善智慧风景区建设, 提升旅游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水平, 推动丛林穿越、雨林温泉疗养园、热带田园综合体等游乐和文化景点, 加强节庆活动, 丰富体验的多样性。

(1) 在做好森林植被保护与管理的基础上, 着力开展风景区重要区域和节点的生态修复工作;

(2) 进一步完善风景区景点的总体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 开展风景区管护监控、科研监测和科普宣教设施建设工作, 使风景区各项基础设施达到相对完善的程度;

(3) 全面提升风景区的服务质量和服务水平, 大力开展风景区形象宣传, 注

重风景区市场营销，完善风景区形象，扩大风景区影响；

(4) 根据市场需求调整和推动远期建设的景点项目和生态旅游项目开发。

表14-2 远期重点实施项目规划一览表

序号	景点名称	建设类型	主要规划内容
1	雨林温泉疗养园	新建	以新星农场畜牧一队为基础建设雨林温泉疗养园，结合养生文化，将雨林养生、温泉养生、黎医养生的特色完美融合
2	七仙湖次入口	新建	建设七仙湖次入口，在七仙湖周边打造浪漫奇幻的花海景观，建设环湖巡护步道。
3	养生文化园	新建	打造成集温泉、雨林、黎医等养生文化为一体的，以科普教育、研学体验等为主要功能的文化基地。
4	什南立黎村	新建	依托什南立村良好的生态本底和民俗风情等资源优势，打造成富有黎苗文化、地方特色的美丽乡村。
5	什告黎村	新建	保护村庄原有肌理格局，对建筑、人居环境进行特色化改造和整治。
6	什道苗寨	新建	保护村庄原有肌理格局，对建筑、人居环境进行特色化改造和整治。
7	热带田园综合体	新建	以风景区范围内的“疣粒野生稻原生境保护点”和大片橡胶林、槟榔林为基础，联动南药等产业发展。
8	黎苗风情园	新建	以原始黎苗农耕文明和医药养生文化为主题，突出神秘、古老、养生等主题，建筑与周边环境相协调。
9	七仙驿站	新建	在七仙岭登山线上规划一处生态驿站，提供一般的零售商品、休憩和卫生设施等，以满足游客需要。
10	新星驿站	新建	在保七线东侧临近新星农场处布局驿站，提供一般的零售商品、休憩和卫生设施等，以满足游客需要。
11	魔毯上站、下站	新建	新建、完善服务部，完善区域旅游服务设施体系
12	什告驿站	新建	提供一般的零售商品、休憩和卫生设施等，以满足游客需要。
13	保亭水	新建	保护溪流峡谷及两岸植被，修建沿水步行道。
14	丛林穿越	新建	规划项目将以生态保护为优先前提，结合周边地形环境，架空建设宽窄不一、高低起伏的仿生丛林穿越，打造生态型户外旅游体验设施；沿途设计观景平台、观景亭等，并设置趣桥、滑索、秋千、木屋等创意雨林体验项目。
15	雨林探索	新建	以“神奇、神秘”为主题，通过创意体验性旅游项目的开发，打造区域雨林乐活空间。
16	观览台	新建	将现状上山道路(温泉小镇至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进行景观提升，沿线配置观景平台1处，形成驻足远眺七仙湖、温泉小镇、保亭县城风光的观景点。

17	七仙梦境	新建	在七仙岭主峰区域打造梦幻夜景，构建七仙岭奇境地标。
18	滑道	改造	将七仙岭新登山线西侧的滑道优化提升。
19	魔毯	新建	在七仙岭新登山线西侧新建一条上山通道。
20	步行游览道	新建	规划将结合国家森林健身步道和风景区发咋需要建设新的登山线，与现状线路组成环线，避免走回头路。
21	车行游览道	新建	规划利用现有公路和村道作为车行游道，对路况较差的车行道进行改造提升。
22	风景区标识标牌	新建	完善规划区标识体系，达到科普、宣传、警示的作用。

14.4 规划实施措施

1、依法经营管理，严格项目审批

认真贯彻执行《风景名胜区条例》等法律法规，健全地方法规和规章制度。

在风景区规划范围内的各种建设活动，必须严格履行项目审批制度，其选址和布局应符合七仙岭总规和经过审批的详细规划。各类建设项目必须履行相应的管理审批以及规划建设报批程序，必须取得《风景名胜区建设项目选址审批书》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占用林地应做到占补平衡，所有建设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和视觉环境影响评价。对于重大建设项目必须进行可行性研究、方案招投标以及项目公示，并报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对未经批准擅自开工的建设项目，风景区管理部门有权责令其停工并依法予以拆除。

2、加强城景互动，促进地方发展

通过政府主导，引导加强七仙岭风景区与保亭县城、温泉小镇和周边村庄的联合互动，对涉及风景区与村庄发展的各方面问题进行协调，既要保障风景区内资源保护、风景游赏、旅游服务与交通工程等顺利进行，同时还要带动周边村庄发展、促进村民致富。

3、保护资源环境，实行科学管理

加强对风景资源、森林植被以及环境质量的维护与监测，建立风景名胜区管理信息系统，实行风景资源监测、规划管理监测、旅游服务信息、灾害预警监控等方面的数字化管理和动态监测。

第十五章 投资估算

15.1 估算范围

投资估算范围包括景点建设工程和基础设施工程两部分费用。

15.2 估算依据

- (1) 国家和地方的相应政策法规；
- (2) 保亭县相关行业有关技术经济指标；
- (3) 现行市场价格；
- (4) 社会平均用工量。

15.3 估算原则

- (1) 坚持“全面规划，分期实施，重点投放，经济合理”的原则；
- (2) 基础数据来源可靠、时效性强原则；
- (3) 投资估算切合实际、符合有关规定；
- (4) 技术经济指标、参数、定额符合七仙岭风景区实际情况的原则。

15.4 投资估算

经初步估算，七仙岭风景区项目建设总投资约47600万元。其中，近期（2023-2025年）投资约27400万元，约占项目总投资的57.56%；远期（2026-2030年）投资约20200万元，约占项目总投资的42.44%。具体内容详细15-1、15-2表所示。

表15-1 近期实施项目投资一览表

序号	分类	项目名称	建设位置	规模	投资额 (万元)
1	景点建设工程	雨林温泉文化园	位于排寮公路进入风景区内	——	600
2		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	现状游客中心改造	3.25hm ²	3000
3		服务部	七仙岭温泉	占地 0.02hm ² / 个	100
4	基础设施工程	七仙岭索道	七仙奇峰区	索道线路全长约 1.9hm ² ，包含索道上站、索道下站。	8000
5		风景区、核心景区标桩立界工程	各个片区	风景区及核心景区范围勘界、埋设界桩	900
6		出入口建设	七仙岭主入口	3.45hm ²	2700

7		车行游览道	见车行游览道路规划一览表	约 61.05m	11000
8		步行游览道	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七仙湖——古榕热恋——雨林幽谷——索道上站	约 7km	600
9		风景区标识标牌	七仙奇峰区	——	500
10	合计				27400

表15-2 远期重点实施项目投资一览表

序号	分类	项目名称		建设位置	规模	投资额 (万元)
1	景点 建设 工程	雨林温泉疗养园		新星农场畜牧一队	1.34hm ²	1500
2		养生文化园		新星农场第五片区，保七线以东	3.34hm ²	5000
3		什南立黎村		现状什南立黎村	1.82hm ²	200
4		什告黎村		现状什告黎村	1.80hm ²	100
5		什道苗寨		现状什道苗寨	1.39hm ²	100
6		热带田园综合体		现状什南立黎村南侧	1.10hm ²	500
7		黎苗风情园		什告村西侧	1.69hm ²	2000
8		什告驿站		什告黎村东侧 120m 处	0.07hm ²	50
9		服 务 部	七仙驿站	风景区现状登山步道 850m 处	0.36hm ²	250
10			新星驿站	新星农场第五片区，保七线以东	0.12hm ²	100
11			魔毯上站	七仙奇峰	0.01hm ²	100
12			魔毯下站	巨石阵东侧	0.01hm ²	50
13			保亭水	现状保亭水	0.01hm ²	50
14			丛林穿越	排寮河上游	0.01hm ²	50
15				雨林探索	排寮河上游	0.01hm ²
16	基础 设施 工程	七仙湖次入口		七仙湖西南侧 400m 处	1.37hm ²	1000
17		观览台		温泉小镇至热带雨林科普展览馆旅游公路沿线处	0.01hm ²	50
18		七仙梦境		七仙岭主峰区域	——	150
19		滑道		七仙奇峰区	0.5km	500
20		魔毯		七仙奇峰区	1.2km	2000
21		步行游览道		雨林温泉区、黎苗风情区	29.98km	4300
22		车行游览道		各个片区	10km	1500
23		风景区标识标牌		各个片区	——	600
24	合计					20200

附 件

附件一：基础资料汇编

附件二：各部门征求意见

附件三：评审会征求意见

附件四：评审会征求意见

附 件

附件一：基础资料汇编

目录

第一章 地理区位	3
第二章 历史沿革	4
2.1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历史	4
2.2 风景区成立概况	4
2.3 风景区管理机构概况	5
第三章 风景资源概况	6
3.1 文物古迹	6
3.2 自然景观	6
3.3 人文景观	10
3.4 非物质文化遗产	12
第四章 自然地理条件	26
4.1 地质地貌	26
4.2 气候条件	27
4.3 水文条件	28
4.4 土壤环境	28
4.5 环境质量	29
4.6 动植物状况	30
4.7 矿产资源	33
第五章 旅游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现状	34
5.1 旅游服务设施现状	34
5.2 交通现状	34
5.3 给排水现状	34
5.4 供电现状	35

5.5 通信设施现状	35
5.6 能源设施现状	35
5.7 环卫设施现状	35
5.8 综合防灾现状	35
第六章 旅游发展现状	37
6.1 风景区游览现状	37
6.2 游人现状	37
第七章 居民社会状况	38
7.1 社会经济概况	38
7.2 居民人口概况	38
7.3 民族宗教概况	39

第一章 地理区位

七仙岭风景名胜区位于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北部，南距三亚市中心直线距离约76 公里，北距省会海口市中心直线距离约271 公里，西距离五指山市中心约39公里；距离周边著名旅游景点（五指山大峡谷、呀诺达玉林文化旅游区、海南槟榔谷文化旅游区、吊罗山森林公园）直线距离均在30 公里以内。七仙岭风景名胜区与各城市和景点之间都有高速公路相连，交通便利，区位优势明显。

第二章 历史沿革

2.1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历史

民国二十四年（1935 年）3 月，广东省政府决定设置保亭县，由崖县（现三亚市）的不打、六罗、首弓、三弓、抱龙峒、同甲峒、水翁峒，陵水黎族自治县的保亭、六弓、七弓、乌牙峒、巅门团、百石团、五指山、七指山、水满峒、分界岭吊罗山，万宁县的税司、南桥、西峒、北峒，乐会县的竹根峒、太平峒、茄曹峒、合水园，定安县的船埠、南引图、冬加团、母端山等地组成。

1948年2月11日保亭解放，4月16日成立保亭县民主政府，县府驻地保城镇，隶属琼崖东区专员公署。同年8 月，成立少数民族边海区地委和专署，保亭隶属该专署。

1949年3月，白沙、保亭、乐东三县成立琼崖少数民族自治区行政委员会，同年7 月保亭县民主政府改为人民政府，隶属自治区行政委员会。

1951年2月，撤销琼崖少数民族自治区行政委员会，1952 年7月1 日成立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区，保亭属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区管辖。1955年10月，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区改称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州，保亭属自治州辖。

1958年12月，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同海南行署合署办公；同年，保亭、陵水、崖县、国营兴隆华侨农场合并称崖县。

1959年11月恢复保亭县，隶属海南行政公署。

1962年2月，恢复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州，保亭县隶属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州。

1987年12月，撤销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州，同月，成立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隶属海南行政区。1988 年4 月，隶属海南省。

2.2 风景区成立概况

1988年8月24日，七指岭风景区由海南省人民政府审定公布为第一批省级风景名胜區，成立文件为：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海南省第一批重点风景名胜區自然保护区名单的通告》（琼府〔1988〕58 号）。

七仙岭风景名胜区第一版总体规划由中国城市规划研究院海南分院于1989年编制完成，1993年获得批复，批复面积6200公顷。批复文件为：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七指岭风景旅游区总体规划的批复》（琼府办函〔1993〕109号）。

1996年，保亭县人民政府报海南省人民政府批准，“七指岭风景名胜区”更名为“七仙岭风景名胜区”。

2.3 风景区管理机构概况

2009 年4 月，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机构编制委员会发文同意成立“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七仙岭风景区管理委员会”，风景区管委会和森林公园管委会合署办公，为副科级事业单位，隶属县人民政府，核定财政全额拨款事业编制3名，领导职数1名，一般管理人员2名，内设三个职能刚，即综合办公室、开发服务部、旅游服务部，该机构成立至今尚未开展实质性工作，没有具体办公场所及办公设施。

保编[2017]11号文《关于印发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办公室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中，撤销县七仙岭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将原核定的3名财政预算管理事业编制划给县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办公室，原有在编人员一并划入，另外从已收回的部分单位事业编制中调剂增加2 名事业编制。目前，七仙岭风景区没有具体办公场所及办公设施，该机构成立至今尚未开展实质性工作，两名招录的事业编工作人员目前暂时在县旅游局工作。

第三章 风景资源概况

3.1 文物古迹

七仙岭风景区内现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3处。

表3-1 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范围内文物保护单位名录

序号	名称	设立年份	地点	级别
1	拔地撑天摩崖石刻	2012	保城镇七仙岭一峰（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内）	县级
2	千年茶树林	2018	海南农垦金江农场茶场3队（常青茶溪谷景区内）	县级
3	甘什黎族传统村落	2018	甘什岭槟榔谷原生态黎苗文化旅游区内	县级

3.2 自然景观

（一）山峰

1、七仙奇峰

“天外芙蓉晓嶂开，七峰苍翠拥仙台”。七座峭立的花岗岩石峰，突兀于山体之上，远望挺秀隽雅，近观雄险神奇，尤似七仙下凡，嬉戏人间，故名七仙岭。在七仙岭的三、四峰之间有一小石峰与第四缝相对而立，小石峰形若童子，三峰神似观音，人们称此景为“童子拜观音”；七仙女化身七峰的传说使隐现于云雾之中的七仙岭更加美丽与神奇。

2、奇岩怪石

由于七仙岭特殊的地质结构，整座山尤似用巨石堆砌而成，林下山地皆巨石堆垒，巨石形状各异，如龟似兽，怪异离奇。有黎族民间传说，七仙岭是由杞黎的祖先从大海里把巨石用皮鞭赶来堆砌而成的。传说美丽，现状离奇，是开展寻幽猎奇的理想场所。

在排寮村东北部，有一块巨大的岩石，形似巨龟，龟宿溪涧，仰望七峰，故人们称之为“神龟乞仙”；在七仙岭景区，由山门顺游道上行50米处，有一块巨大的岩石，岩石上千疮百孔，布满一道道痕迹，据传说，这道道痕迹就是当年黎族祖先赶石造山时用皮鞭打的，人们称它“鞭痕石”。

3、深涧幽谷

七仙岭风景区境内沟谷交错，溪涧纵横，隐秘于莽莽林海间，幽深静谧，扑朔迷离，为理想的探险寻幽之地。

4、逐鹿坡

位于七仙岭与白芭岭之间垭口处有一片草地，这里四季绿草如茵，彩蝶飞舞，禽飞兽窜，鸟韵啁啾，与周围莽莽林海形成鲜明对比。相传在很久以前，黎族同胞多以狩猎为生，经常在七仙岭一带狩猎，一天，一个黎族青年在此处发现一只野鹿，便立即向鹿追去，一直将鹿追到大海边，鹿无路可逃，便回头用乞求的目光望着青年，善良的青年猎人，顿生怜悯之情，便放弃追赶，收起弓箭准备回家。野鹿为青年猎人的善良所感动，化作一个美丽的姑娘投向青年猎人的怀抱。他们携手回到七仙岭，相亲相爱，男耕女织，过着幸福美满的生活。从此，黎族人民便不再狩猎，开始了男耕女织的生活。美丽的神话传说为此坡频添了无限的美丽与神奇。

5、银仙崖

位于风景区东北部三角岭下，有一处不高的山崖，崖壁成银白色，掩隐于郁郁葱葱的林海间。相传这就是银仙隐居的地方，关于银仙的传说，使这风景秀丽、奇而不险的山崖变得更加美丽神奇。

6、射山台

位于百芭岭下海拔约650 米的山坡处，有一个似人工堆砌的椭圆形小山包，这里四季彩蝶飞舞、繁花似锦。相传这就是黎族祖先杞黎老人检验那跃、那扎兄弟俩所造的山是否结实，让兄弟俩用箭射山的地方。

（二）森林景观

1、雨林秘境

七仙岭热带雨林是海南岛目前仅存的几片保存较为完好的热带雨林之一，位于公园东北部七仙岭周围。林内古树参天，藤萝交织，枯藤古树缴杀斗志，奇花异草竞相争艳，巨型板状根似向人们述说其成长的艰辛，树中树、石上林，无一不在诠释热带雨林的神秘。

2、胶园华章

在七仙岭风景区南部丘岗地带，分布着大面积的橡胶林，错落有致，郁郁葱葱，向人们述说着海南橡胶种植业的辉煌。

3、椰韵椰风

在新村东北部500 米处是一片以槟榔、椰子为主的果园，园内秀气的槟榔树如婀娜多姿、翩然舞动的少女，鲜活地伸展灵秀纤细的情怀。气宇轩昂的椰子树，婆娑多姿，青翠欲滴，诗情画意，悠悠自然，颇具南国特色。

4、百鸟林

风景区东北部三角岭下有一片郁郁葱葱的茂密森林，这里古木拔翠，巨榕垂须，彩蝶纷飞，鸟韵啁啾。这就是传说中百灵鸟归隐栖息的地方。

（三）植物景观

1、植物活化石—桫欏翠影

在七仙岭西南坡海拔500 米处，有一片集中分布的桫欏群落。桫欏是一种被国家列为一级保护的古老孑遗植物，其古老可上溯到恐龙时代。干似棕榈，叶成扇状展开，挺立林间，随风轻舞，有如孔雀开屏，具有很高的观赏和研究价值。

2、枯木逢春

在七仙岭西南坡，进入雨林区，顺游道上行至450 米处，有一株参天古树—重阳木，树龄在100 年以上，高约30 米，胸高直径近2 米，树梢已被折断枯朽，其它树枝却枝叶茂密，郁郁葱葱，紧贴树干有多株幼树相拥而生，酷似一个慈祥老人呵护着一群幼小的儿女在此戏水歇息。

3、古榕热恋

在七仙岭西南坡的雨林区，有两棵相拥而生的古榕树，枝繁叶茂、郁郁葱葱，有如一对热恋情人在此热情拥抱。相传很久以前，有一对黎族情侣上山去求拜七仙，以祈求他们能白头偕老，永远相爱，行到此处，因贪恋此处的秀丽景色，驻足相拥，忘情热吻，不记时日，日久天长便变成了这两棵相拥而生的大榕树。

4、树聚龙盘

位于七仙岭西南坡海拔620 米处，有一棵巨大的眼睛豆（藤本）成龙盘状缠绕在大树上，两端数十米，穿行于林中。藤粗（直径）约10 公分，黑褐色，似巨莽游戏林间，不愧雨林一大奇观。

5、天罗地网

七仙岭西南坡下700 米处有一棵大树生长在一块巨石上，数百条须根犹如织就的一幅巨网罩住巨石，树冠枝叶稠密，生机盎然，随风轻舞，似在述说胜利的喜悦。

6、发财树

在七仙岭南坡海拔约700 米处有一株树龄在百年以上的古树，树干已布满青苔，树冠却枝繁叶茂，郁郁葱葱，生机昂然，枝桠处挂满寄生植物，植物的花成金黄色，花瓣圆形，盛花时节，宛如一串串钱币挂满枝头。因此，人们称它为发财树。

（四）天象景观

七仙岭由于其东、南向均为开阔的丘岗地带，其峰顶也是观日出、云海的理想场所。登临峰顶，放眼远望，旭日、朝霞、暮霭、流云、炊烟、人间，勾画出一幅幅如梦似幻、迷离神奇的画面。

（五）水体景观

1、七仙湖

七仙湖是一座小型水库，碧绿的水面青波荡漾，宁静中透着几分秀丽，宛如一泓清潭镶嵌在林涛椰影间；在湖边可远眺七仙岭七座奇峰，湖水与奇峰的组合，宛如一副水墨山水画，真是“水光潋滟晴方好，山色空蒙雨亦奇”。

2、七仙潭

在七仙岭西南坡海拔450 米处，有一水面约20 平方米，水深1 米左右的水潭，潭水清幽，鱼若空游，入水处是高约10 米的峭壁，稍加整理即可形成瀑布。相传当初七仙女下凡到南迪（今保亭），来到七仙岭，看到南迪人们嬉戏于温泉中，欢歌笑语，甚是热闹，她们被这人间美景所陶醉，便情不自禁来到此处和黎族人民一起嬉水游戏，尽情欢娱。美丽的传说使此景变的更加神秘与美丽。

3、溪流

风景区境内溪流众多且水流大小不一，迂回曲折，叮当有声，时而飞流直下，形成瀑布，时而舒缓平和，潺潺细流，穿梭于山野丛林之中。溪流两旁有古木巨树，奇岩怪石，也有翠竹簇拥，田园牧歌，幽静中透着几分野性。是人们寻幽览胜，猎奇探险的理想场所。

4、七仙岭温泉

七仙岭温泉是海南岛著名温泉，享有“天下圣泉”的美誉。温泉水质软滑，水温高达94℃，泉水中含有十分丰富的微量元素，属硅酸重碳酸钠型温泉水，具有很高的医疗、保健和美容价值。

3.3 人文景观

（一）黎苗民居

黎族村寨多傍山依水而居，传统房舍是以茅草为盖，泥糊作墙，造形似船。即黎族特有的“船形屋”。布隆闰也是黎族的传统民宅之一，通常建在村寨近旁较幽静的地方，一般比主屋小，设备简陋，专供成年子女居住，它是黎家青年传递爱情的专用场所。苗族传统住宅与汉族类似，多茅草屋，成金字造形。

（二）杞黎祖先造山的传说

风景秀丽的七仙岭，在黎族民间传说中是由杞黎的祖先从大海里把巨石用皮鞭赶来堆成的。相传很久以前，有一个叫楠的杞黎大爷，年近半百时，喜添一对双胞胎儿子，夫妇俩别提有多高兴了。给老大取名那跃，老二叫那扎差。转眼间兄弟俩都长大成人了，兄弟俩臂力过人，并能射得一手好箭。一天，楠对兄弟俩说：离我们这里不远处，有座叫风门岭的山，年年大风都从那儿吹来，对我们这里的房子和农作物影响很大。让兄弟俩在村寨四周围筑起大岭，好挡住大风。说干就干，第二天兄弟俩就开始造岭了。那跃在东面，那扎差在西边。不多久，那跃用皮鞭把大石头从大海里赶来，堆起比风门岭还高的大石岭。那扎差见哥哥已经造成了岭，也日夜加工，很快也就造成了。楠想检验兄弟俩造的山是否结实，让兄弟俩站在村边的一个相距两山距离一样，用土垒起的土台上，用箭互射对方造的山。那扎差先向东面那跃造的山连射六箭，只见石头岭连裂了六条缝，把石头岭分成七座石头峰了。

后来人们把这由七座石峰组成的山峰叫做七仙岭。现在七仙岭上的石头，都有用鞭子抽打过的痕迹，那就是那跃在赶石头时打的。那扎差射完后，那跃弯弓搭箭，“飕”的一声，西边堆起的岭轰隆一声巨响，山崩地裂，被削去半截。原来岭都是用泥土堆成的。那扎差见自己造的岭有名不实，没脸见人，赶快钻进岭的无底洞里去了，山顶上那口洞现在还有。

（三）七仙岭的传说

古时候，海南岛保亭地区山青水秀遍布温泉，黎民百姓劳作之余，用桔叶泡温泉沐浴能消除疲劳，医治百病，吉祥安康。在温泉中嬉水游戏，更使人容颜美丽，精神焕发。这事传到天宫，王母娘娘就派了七仙女下凡，证实这个地方是否可以与天官瑶池媲美。七仙女到保亭被这里的美景迷住了，住了好久才回到天宫。后来，一位魔力高强的风神知道了，想把此地占为己有，每次来玩，都会带来大风暴雨，

淹没土地，损毁田园。七仙女便奏请玉帝，经过一番殊死的争斗，最后打败了风神，而七仙女甘愿化作七座秀丽的山峰，守护着这块美丽的土地，即如今神奇的七仙岭。

（四）甘工鸟的传说

七仙岭下黎寨有个美丽勤劳的黎族姑娘阿甘，与别寨的一位勇敢的猎手劳海相爱，但阿甘父母包办婚姻，硬把她嫁给一位满身长疮的财主儿子，阿甘百般反抗，最后阿甘捣烂身上所有的银饰制作成翅膀，化成一只飞鸟，去寻找她的情郎。此鸟在天空上天天喊叫“甘工”、“甘工”，从此人们称她为“甘工鸟”，赞美她忠贞爱情，追求美好幸福的生活。

（五）黎族器乐

黎族是海南岛最早的开拓者，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黎族人民创造出了丰富璀璨的民族文化。竹木器乐是黎族传统文化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与当地的人文历史、自然环境、经济状态、人们生活、社会风俗关系密切，并随着历史的进程而不断发展。也是中华民族音乐百花园中的奇葩。

传统器乐与舞蹈相辅相成，韵姿各张。传统乐器主要有独木鼓、鹿皮鼓、叮咚木、鼻箫、口弓、唎咧、洞勺（灼巴）、吡哒、拜等八大件。每在迁居、婚礼、“三月三”和七仙温泉嬉水节等喜庆的场合上，必是进行器乐组合演奏比赛。保亭有句俗语说“歌声不止，八音不停”，就反映出其民间器乐和民歌舞蹈一样历史悠远。

约3000年前，黎族人民就在海南岛繁衍生息，过着原始社会的生活。最早出现的乐器是独木鼓，据黎族祖先歌传述，远古时候因雷公击倒大树起火，烧树成洞，黎族祖先就击木洞呼众围猎，后来人们用牛皮或鹿皮蒙住大洞口，敲起来咚咚响，以作招众、祭祀和乐器使用。我国民族学家曾昭璇在《谈侏黎“独木皮鼓”兼论铜鼓的起源》一文中写道：“独木皮鼓起源早于铜鼓，即在原始社会已存在，而铜鼓则在百越族群进入奴隶社会才会铸造”。叮咚木也是早期出现的打击乐器。古时，黎族砍山种山兰，山猪常常在夜间出来糟蹋山兰稻，为了保护山兰稻，看守山兰的人，就在山寨吊起两根木杆，打击响起叮咚声，以驱赶山猪。后来发展成跳舞娱乐用的打击乐器。鼻箫、口弓、唎咧、口拜、洞勺（灼吧）、吡哒等传统乐器也黎族早期的乐器。

史书记载黎族自汉代起有器乐活动。清《感恩县志》记：“汉代县属分三星美孚大鬃复黎四种，以木为弓，以牛角为号，以击鼓为乐，以射猎为生”。

宋·绍圣四年(1097)四月,苏东坡被贬至儋州时,就看到“总角黎家三四童,口吹葱叶送迎翁”。他在《和拟古》诗中还写道:“铜鼓壶芦笙,歌此送迎诗”。句末注云:“交趾取无柄之瓠,剖而为笙”。

宋《太平寰宇记》记载:琼州“打鼓吹笙以为乐”。《桂海虞衡志载》:黎人“聚会亦椎鼓歌舞”。明代的大文豪汤显祖记述黎族击鼓讴歌的情景:“文臂郎君绣面女,并上秋千两摇曳,分头携手簇邀游,殷山踏地蛮声气,歌中击鼓会金钗,为度那复知年岁”。

清代张庆长《黎岐见闻》载:“男女未婚者,每于春夏之交齐集野间,男弹嘴琴(即口弓一编者注),女弄鼻箫,交唱黎歌。”清《古今图书集成》有更详细的记述:“黎人聚会,即使歌郎,每唱一句,经两指上下击鼓,听者齐鸣,小锣和之。其鼓,如两节小竹而腰小,涂五色漆,描金作杂花,以带系肩上。歌郎歌罢,歌姬仍徐徐唱,击鼓亦如歌郎,其歌大意言男女之情。”解放后,在党的民族政策指引下,重视对黎族传统器乐的挖掘和运用。如黎族器乐《打叮咚》参加1957年第一届全国音乐舞蹈汇演,得到好评。“口拜”乐器1980年参加全国少数民族文艺汇演。王会基以演奏唎咧出名,先后应邀到新加坡、法国、西班牙、意大利等国家吹奏,享誉国内外。

3.4 非物质文化遗产

(一) 民族戏曲和舞蹈

1、黎族民歌

黎族民歌产生并流传于海南岛黎族人民的聚居地区。黎族人民主要聚居于海南岛中部的五指山区,五指山是祖国南部沿海的著名山峰、主峰海拔高1867米,解放前交通闭塞,黎族人民长期过着原始社会的生活。

黎族民歌源远流长。据出土新石器时期文物考证,约在3000年前的商周之际,古越人的一支进入海南岛定居,成为黎族的先民。春秋战国对古越人善于“野音”,《吕氏春秋》遇合篇载:“越王不善为野音而反善之”。唐代大诗人李商隐就称海南岛是“歌舞地”,宋绍圣四年(1097)大文学家苏东坡被贬居琼时,有“夷声彻夜不息、蛮唱与黎歌,余音犹杳杳”,宋代已有群众性的赛歌活动,宋·范成大《虞衡志》记:“春则秋千会,岭峒男女装束来游,携手并肩,互歌互答,名曰作剧”黎族民歌在历史上,以至现代,在群众中都十分普及,无论男女老少,几乎人人会

唱，是黎族人民主要的文化生活内容，是黎族人民必不可缺的精神食粮。每年三月初三为黎族的传统歌节，黎族民歌有鲜明的民族特点，对研究祖国音乐文化和少数民族文化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它是黎族人民集体智慧的结晶，有独特的艺术特色和民族风格。

2、黎族打柴舞

黎族打柴舞是民间最具代表性的舞蹈。黎语称：“转刹”“太刹”，它起源于古崖州地区黎族丧葬活动，系黎族古代人在人死时用于护尸、赶走野兽、压惊及祭祖的一种丧葬舞黎族民间打柴舞主要流行于海南岛中部黎族聚居地区。

黎族传统习俗，人们一向十分敬重老人，老人谢世乃是人生一种大事，葬仪是甚为讲究的。在停棺期间，村民们为其“守灵”。守灵时间短则三天，长则十日半月，每天通宵达旦唱着悼歌。除了唱悼歌外，许多地方还跳打柴舞，黎族打柴舞的含意，一方面是抚慰生者，驱除守灵期间的寂寞气氛，鼓舞生者的生活信心。黎族打柴舞是黎族民间舞蹈的“活化石”，对研究黎族信仰、社会、传统舞蹈和历史具十分重要的科学价值。

3、黎族打碗舞

黎族民间跳娘舞俗称为“打碗舞”，它流行于海南省保亭县加茂镇加茂村黎族聚居地。跳娘舞是黎族民间祭祀舞蹈之一，属女性舞蹈，一般在祛病祈福时跳。每当村寨里的孩子身染重病，其家人就请“娘母”来跳，地点就选在祈求人的家里，通过跳娘舞“娘母”沟通祖先神灵，借助祖先神灵之力驱鬼祛病，为病患者消灾解难。

黎族民间跳娘舞是古老的民间舞蹈之一，跳娘舞共有八个表演程序：基本动作、跳步、跳踢步、三步摆胯、二步摆胯、摊掌跳摆、甩手祈福、甩手闪臂、拍手跳等。舞时，左手捧头顶上的碗，右手拿一根竹筷，敲打头上的碗，边打边唱边舞，随着节奏，腰身左右扭动，步伐时进时退，腰身左右轻盈摆动，动作抒情优美，细致而开朗。在民间他们认为，跳此舞可为孩子祈安求福，并使孩子得到祖先神灵的保护，消灾除难，健康成长。跳娘舞承载着黎族文化内涵、宗教信仰和历史的变迁。

4、黎族钱铃双刀舞

钱铃双刀舞指的是海南黎族人民创造的一种模仿比武场面。一人使钱铃，一人使双刀对打的舞蹈。在保亭黎族聚居村庄，举行这个舞蹈，主要表现在祭鬼驱妖的

民间习俗中跳的一种古老的祭祀舞蹈，该舞蹈流传于保亭、乐东、琼中、陵水、五指山等地。

据《海岛志》记载：“有人疾病不疗时，则请巫捉鬼”。在黎族地区，由于科学知识的缺乏，黎族人相信鬼神的观念，认为很多不常事都由于鬼神作怪引起，所以一旦谁家里有人患病，并且在吃药后不见明显效果时，他们就会请来“道公”，进行请神驱鬼赶妖，祈求善神庇佑的法事活动。在法事活动中跳钱铃双刀舞，就是借助了该舞蹈表现时的勇猛，从而起到震慑之用。

钱铃双刀舞表演舞者两人，均光身赤脚，只穿一条短裤，头上各扎一条红巾，额前插上三支鸡毛，分别握着双刀和钱铃（钱铃：采用一条长约1米，直径约3厘米的较硬青竹制成，并在竹竿两头挖一个长13厘米，宽约1.5厘米的穿孔，穿孔中用铁丝穿上圆孔钱铃，并两端各系绸带，类似北方“霸王鞭”）。

表演中，双方伴着锣鼓声，各显神威，互绕转圈，双眼虎视眈眈的直视对方，不断的刺杀和敲击，以古朴的蹲摆姿态各据一方，一进一退或蹲，跳转等各种动作配合非常协调，在东南西北各个方位上搏斗非常激烈，步伐灵活，动作惊险、粗犷。

钱铃双刀舞除了进行请神驱鬼，祈求善神庇佑的法事活动表演外，在诸如庆丰收等其他节庆中亦会以喜庆表演而意义则以助兴表演为主。钱铃双刀舞它源于生活，又经人们的创造和寄托而升华，衍生于刀耕火种时期，具有古、奇、险绝的特征。表演虽有一定的民族风情宗教色彩，但较好折射了当地黎族人民群众生活文化，对研究黎族的历史文化、民俗风情和古老舞蹈具有重要艺术的价值。钱铃双刀舞现今逐渐成为人民群众不可缺少的文化艺术生活娱乐，同时也成为娱乐性的强身健身的民间体育运动武艺表演舞蹈。

5、苗族传统招龙舞

海南省苗族招龙舞，苗族语称为“抖公”。招龙舞产生于海南苗族早期民间祭祀宗教文化活动，是以龙为主题的向神祝告求福舞蹈，主要流行于保亭、五指山、琼中苗族聚居的地区。

龙是中华民族的图腾与象征。在几千年浩瀚的历史进程中，龙成了一种文化，它代表了中华民族的深厚文化底蕴。海南苗族先民崇拜龙，认为龙神通广大，上天可腾云驾雾，下地可深入湖海，呼风唤雨，法力无边。苗族在远古时祭祀神龙，视神龙为祖先的神：凡是村寨人家，六畜不安，都祈求祖先神龙来驱邪，保佑平安。

举行祭祀仪式时设坛焚香，杀鸡、宰猪祭拜祖先，祭拜完毕，由文、武大道公手持长木剑（代表龙），头戴龙帽，身穿绣有龙图案的长袍，以舞蹈的形式，手舞足蹈表演祭拜祖先招龙舞的各种动作。苗族的招龙舞是在这种思想基础上产生的。

海南苗族招龙舞于明代随苗族迁琼而传入海南，迄今已有400多年的历史。苗族跳招龙舞有固定的日期，定在每年的农历正月十五、七月十五、八月十五和腊月十五等为跳招龙舞的时间。在漫长的历史发展中，这种祭祀活动逐渐形成了民间约定俗成的信仰习俗。

6、苗族传统盘皇舞

盘皇舞是海南苗族世代流传的最古老的舞蹈，海南苗族其他的舞蹈都是由此演变衍生。盘皇舞是为祭祀盘古而舞，展现了苗族民间的独特风采。自古以来，苗族都把盘皇视为超自然、超人间、灵魂不灭的神祇。盘古为中国古代南方各民族悠久的历史文明见证，是世界四大文明古国中保存最原始、最完整、最古老的创世神话，在我国南方少数民族中广为流传。

海南苗族先民向来敬奉盘古为始祖，盘皇舞是苗族先民拜祭开天辟地的神“盘古”而形成的民间舞蹈，为祈求丰登求庇佑，每年的农历六月初六都要跳盘皇舞。盘皇舞一年只跳一次，在跳盘皇舞之前村里长老在农历二月初二就开始进行充分的筹备，发动全村各家各户踊跃参与排演舞蹈。跳盘皇舞时要设坛焚香，祭拜先祖，表达对祖先的思念，祈求祖先保佑人畜平安，风调雨顺，五谷丰登，安居乐业。

苗族民间跳盘皇舞的习俗年代久远，早在明代嘉靖至万历年间就随苗族迁琼而传入海南，至今已有400多年历史。苗族民间跳盘皇舞的习俗。一直以来遵循着本民族的习惯之意，每逢农历六月初六定为跳盘皇舞的时间，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这种祭祀活动逐渐形成了民间约定俗成的信仰习俗。

（二）民间工艺

1、黎族传统纺染织绣技艺

黎族传统纺染织绣技艺包括纺、染、织、绣四大工序。纺纱，几把棉花脱籽、抽纱、把纱绕成锭。染色，黎族传统的燃料有植物染料、动物染料和矿物染料三种。织布，用距织腰机进行织布；腰机简单轻巧，容易操作。刺绣，黎族的传统刺绣有单面和双面刺绣两种。刺绣的技术可根据针法和面料分为三个层次，把绣法、色彩、图案三者结合为一体。刺绣工艺精湛，图案朴实自然，富有独特的民族艺术风格。

2006 年6 月，黎族传统纺染织绣技艺被列为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保护名录。2009 年10 月，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急需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苗族传统刺绣蜡染工艺

苗族传统刺绣蜡染工艺是海南苗族传统服饰的特殊工艺，在海南苗族同胞日常生活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海南苗族聚居于海南岛的中南部山区，解放前这里交通闭塞，经济落后，苗族人民由于遭受反动阶级的压迫，长期隐蔽于深山老林中过着耕火种的原始社会生活。据史记记载，海南的苗族是明代从广西作为兵士被朝廷征调来的，而后落籍海南。据清代张隽编的《崖州志》云：“又有一种日苗族，凡数百家，常徙移于东西黎境。盖前明时剿平罗话，抱由二峒，建乐安营，调广西苗兵防守，号为药弩手，后营讯废，子孙散处山谷，仍以苗名”。明清时代海南苗族被称为“苗族”，由于与大陆苗族不同族源，故称海南苗族。海南苗族先民落籍海南后，经不数百年历史岁月的发展，用聪明和智慧创造出独具特色的璀璨文化。

海南苗族的传统刺绣蜡染工艺及其服饰，是海南苗族人民集体智慧的结晶，是这一民族区别于其他民族的重要特征。其独特的工艺技艺饱含着丰富的文化内涵，是祖国优秀的文化遗产。

3、黎族树皮布制作技艺

黎族树皮布在中国的起源甚古，可能早至石器年代，距今约有6000 年的历史了。黎族在用麻、木棉纺织之前，曾经历过相当长时期的“无纺织”年代，用于蔽体的“衣物”主要是这种粗纤维的“树皮布”。在产生麻、棉纺织品之后，“树皮布”并未完全让位，依然有人用楮树皮制作垫单、衣服、腰带等生活用品。这主要是它有易采、易制、耐用等优点。黎族地区可以用于加工的树皮有多种，如厚皮树、黄久树、箭毒树、构树等。

黎族“缝树皮为衣”有扒树皮、修整、浸泡脱胶、漂洗、晒干、拍打成片状等步骤。最后一道工序是缝制，用加工好的树皮布剪裁缝制帽子、枕头、被子、上衣、裙子、兜卵布口袋等生活用品。

2006年6月，黎族树皮布制作技艺被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4、黎族钻木取火技艺

海南岛黎族钻木取火按使用工具不同，取火方法有三种：一是手钻取火方法，用比较软的山麻木砍制，钻木取火时，一般制作工具钻竿长度30~60厘米左右，直径为1.6至2厘米，钻竿头下以下边略尖，钻火板长度为30~40厘米，厚2至3厘米，径宽3厘米；二是拉弓钻木取火方法，钻竿长度30~60厘米左右，钻竿上端套入径口宽度3厘米竹筒，竹筒长度12厘米，钻木取火时，将弓绳线交叉置钻竿身径上，左手握住竿上端竹筒，右手拉弓转动，即可钻木取火；三是双人拉绳钻木取火方法，首先在直径的2厘米钻竿上端挖成十字穿孔麻绳小洞，将绳线上下孔洞穿两条80厘米长线打结，形成4条拉绳线，并缠在钻竿身径上形状为“S”型，由一人蹲着用左脚踩钻火板的一端，然后两人面对面用双手各拉2条绳，成“八”字型绳线，重心平衡力向钻竿下端压拉绳线，由此将钻竿来回转动在钻火板的小穴内摩擦产生物理热能，约3分钟后，火星有钻尖板槽小穴内下落至底层的草绒上。这时，且将产生的火星放置草绒，轻轻地用嘴吹气助燃物，火苗产生。2006年6月，黎族钻木取火技艺列入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5、黎族传统纺染织绣技艺

黎族传统纺染织绣技艺包括纺、染、织、绣四大工序。纺纱，把棉花脱籽、抽纱、把纱绕成锭。染色，黎族传统的燃料有植物染料、动物染料和矿物染料三种。织布，用距织腰机进行织布；腰机简单轻巧，容易操作。刺绣，黎族的传统刺绣有单面和双面刺绣两种。刺绣的技术可根据针法和面料分为三个层次，把绣法、色彩、图案三者结合为一体。刺绣工艺精湛，图案朴实自然，富有独特的民族艺术风格。2006年6月，黎族传统纺染织绣技艺被列为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保护名录。2009年10月，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急需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6、黎族藤竹编技艺

黎族藤竹编技艺历史悠久，早在新石器时代，黎族先民已就地取材，利用本地盛产的藤竹原料编织日常生活所用的各种器具。

海南岛是我国棕榈藤的主要分布区，主要品种有黄藤、小白藤、大白藤、厘藤、杖藤等，主要分布在中部山区热带原始天然林中，是与热带雨林相伴的主要植物。黎族藤编织，从砍伐材料到编织成品，全部是手工操作，体现了黎族工匠的高超技艺，编织成品有帽、腰篓、小衣篓、小筐、大筐、大衣篓等。一直以来，黎族

藤编，都没有参照物，全靠自己的想象编成精美的产品，是黎族人民智慧的结晶。2010 年，黎族藤竹编技艺被列入海南省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7、黎族独木器具制作技艺

独木器具与石器一样，渊源久远。它是一个时代的活化石，承载着人类历史、古人类生产和生活的许多信息，对人类学、民族学、民俗学的研究有重要的价值

保亭热带作物和原始热带雨林资源丰富。名贵的树种有花梨、陆均松、海南紫荆木、青梅、母生等。由于历史上交通闭塞，黎族人民长期处于原始社会生活的状况，独木器制作技艺是在生产和生活中创造的重要手工艺。独木器具自古至今数千年来为黎族人民所使用，是日常生产和生活的必需品。

独木器具的制作，体现了黎族先民的智慧，它的造型、雕刻技艺和图案有丰富的文化内涵，每件制品，不管它是粗劣的还是精美的，都有它的艺术审美价值。它是人类早期的劳动创造，反映了自然生态之美，能唤起人们与大自然的深厚情感。特别是原始社会遗留下来的器品。2010 年，黎族独木器具制作技艺被列入海南省第三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三）民间习俗

1、民族语言

黎语：黎语属汉藏语系壮族侗语黎语支，但不同居住区存在方言的差别，保亭主要有札、赛（加茂）、杞三种方言，以操札方言的人居多。苗语：苗语属汉藏语系苗瑶语族，全县苗族操同一种语言，口音基本相同。

2、民族服饰

黎族服饰：黎族男子的传统服饰为上装粗麻织成的对胸开无领无钮衫，下装是前后各一块的遮羞布，称为瞻，粗麻布织成，染成黑色；妇女上装为襟，有领有钮，长袖（窄口）祺夹，无花纹锈蚀。下着长至小腿的桶裙，下端织有图案，有的用蚌壳镶进花纹里，臀部处打有褶纹，佩布织腰带。妇女喜欢戴手镯，常见的有玉镯和瓦镯，也有银质的圆形镯。现在日常生活着装与汉族相同。

苗族服饰：苗族男子的传统服装为黑色无领，肥身对襟上衣，金属纽扣，以长头巾缠头。女子上装为无领、开右襟、长及膝部的长衣，佩腰带，下着短裙；头顶束发，包扎一块四方形锈有花纹图案的头巾，再披一条锈有花边的尖角头巾，巾顶有一条红带垂在背后。喜佩带耳环、手镯等饰物。

3、饮食

黎族饮食：黎族人喜吃水饭（用水泡干饭）或稀饭，多野菜，常见的有白花菜、革命菜、竹笋等，善淹制酸肉类，上山狩猎或下田劳作时常用竹筒烧制米饭，既竹筒饭；喜饮酒，以黎族特有的山兰米，采用传统工艺酿制的山兰酒，酒香浓郁、酒质醇厚，是黎族的一大特产。

苗族饮食：苗族饮食独具特色，木甑蒸饭和五色饭为苗族独有，苗族菜式清淡把捕到的河鱼和山味放进土坛里，加入发酵的米饭，制成酸鱼肉，是苗族人最喜爱的佳肴。“芭蕉心”是苗族婚宴必备的一道菜肴，即把芭蕉心切丝，加各种调料拌炒而成，喻意“芭蕉永远一条心”，以示对新婚夫妇的美好祝愿。

（四）民间节庆

1、登山节

即九月初九日，准备秋收的时节，人们登高远望即将收获的果实。在保亭地区主要是登七仙岭，按不同年龄层次登上不同的高度，携饭带酒，登高畅饮，载歌载舞，极尽开怀。年轻人则极力登上峰顶，显示壮健的体魄以获得姑娘的青睐。年复一年成为登七仙岭比赛的活动。

2、三月三节

农历三月初三日是预祝丰收的日子，也是男女青年在红棉花开时谈情说爱觅偶的时节。旧时每到这一日，相近乡村或几个集团村子的男女青年都不约而同地来到一个固定的河溪边开阔的沙滩或草地上对歌，或是集体对歌，或是组唱或是对唱，形式不拘，对歌赢得就献上一束花、一口槟榔或一碗椰子水表示敬意。傍晚，这些男女青年就会带着自己中意的人回到自己的父母家，父母就会摆起酒席，热情款待她（他）们的到来。要是个村子能同时迎回四对以上的青年，这一村子就乐翻了天，全村男女老幼提酒携菜前来庆贺，对歌、舞蹈闹至通宵，意为这一村“水脉”好，当年肯定获得大丰收。“三月三”节，以黎苗原生态风情为主，通过青年男女以歌会友，借景抒情，展示出一幅优美的文化传统和民俗风情。

如今，保亭县政府则集中以黎苗民族风情民歌对唱比赛和原生态篝火文艺晚会等方式举办节日活动。同时进行多种多样的民族体育竞技比赛，以内容丰富多彩的大型综艺活动，来展现黎苗民族祥和幸福的生活与团结进步的时代风貌。

3、七仙温泉嬉水节（全称“中国海南七仙温泉嬉水节”）

七仙温泉嬉水节是保亭地区黎族苗族最为隆重的节庆，经过多年成功举办，已成为我国十大民族节庆文化活动品牌之一。每逢农历七月初七，古代黎族都会举行一种祭水的活动仪式，经过岁月的不断演变，这种祭水活动逐渐成为了海南保亭七仙岭地区黎族人民的盛大节日——嬉水节。通过不断的挖掘、包装和整理，活动期间举办的独具特色的民族歌舞、民歌赛、黎族传统八音赛，全县农民文艺汇演（民族歌舞大赛）、嬉水巡游大狂欢、民族传统体育比赛、非遗技艺展示等黎苗族特色活动深受广大群众及游客欢迎。现已成为展现我县民族文化的重要品牌，更是成为了群众展示风采的大舞台。

4、黎族传统婚礼

黎族是海南岛最早的原住民之一，保留了许多传统习俗，黎族传统婚礼是黎族人民重要的人生礼俗。黎族人民长期保持着自由婚恋习俗，子女成年后，就不便和他们的父母一起住宿，单独建筑茅寮屋黎语称为“隆闺”居住，“隆闺”有男女之分，大小之别，男子住的称“兄弟隆闺”，女子住的叫“姐妹隆闺”是黎族青年男女相互交流感情、自由恋爱，对歌择偶的好地方。当男女双方选中意中人后，相互赠送定情物，男方要赠送自己制作精美的小腰篓，女方要赠送自己精心织绣的黎锦腰带，这时双方互相谈吐衷情。经双方相订后，男女双方都回家告知自己的父母，男家始请媒求亲，求亲时，男方给女方家送槟榔，以槟榔作订亲已相沿成俗。几天后，如果女方同意这门亲事，就会把槟榔吃了，不同意姑娘就亲自把槟榔送还男方家。黎族传统婚礼是多姿多彩，富有生活趣味、结婚前夕，男方家长再次登姑娘家门，双方议定准确的结婚日期、礼品等事宜。黎族传统习俗结婚非常讲究吉日良辰，每年春节前后是黎族青年结婚佳期。牛日、龙日、羊日、鸡日、猪日、兔日是举行婚礼的吉日，而虫日、火日、蚊日、猴日、狗日、鼠日都称为不吉利不能举行婚礼。择下良辰吉日后，就可以举行婚礼了。婚礼的主要礼品是槟榔数百斤，其次是传统服装数件，大米、肉类、鲜鱼、烟、糖等数十斤，具体数字由双方家长议定。黎族婚礼仪式有：送娘、迎亲、喝喜酒、送亲等。

（五）民间风味

1、海南粽子

海南粽子与北方的粽子不同，它由芭蕉叶包成方锥形，重约半公斤左右，糯米

中有咸蛋黄、叉烧肉、腊肉、红烧鸡翅等，热粽剥开，先有芭蕉和糯米的清香，后海南粽子有肉、蛋的浓香。香浓淡兼有，味荤素俱备，令食者胃口大开。海南粽子又以定安粽子、儋州洛基粽、澄迈瑞溪粽最为驰名。制作方法外观上与内地的粽子有所区别，一般的海南粽子呈方锥形，米为精白纯正的糯米，馅料多为切方块的猪脚、新鲜的瘦带肥肉、咸蛋黄、虾仁、火腿叉烧、红烧鸡翅，配以美酒、虾米、精盐、酱油、姜汁、蒜茸、五香粉、冬菇、枸杞、胡椒粉、桔汁、味精搅拌腌制，做出来的粽子软绵、浓香、味透、馅多，食而不腻，回味无穷。

2、苗族五色饭

海南苗族五色饭又叫青精饭或花米饭，因糯米饭呈黑、红、黄、紫、白5种颜色而得名。它是壮族、侗族在过清明节和农历“三月三”歌节时，家家户户都蒸煮的一种糯米饭，是壮家用来招待客人祭祀祖先的传统食品。海南苗族五色饭的做法五色饭有红、黄、紫、白、黑五色，皆用独特植物汗液作为天然色素拌在米中，并放进特制的木蒸笼中蒸成。

3、鸡屎藤及其汤圆

鸡屎藤为叶类蔓薯植物，生长在热带潮湿的灌木丛之下，能够入药，又能制作风味美食。鸡屎藤汤圆是三亚地区富有特色的风味小吃。鸡屎藤叶尖长，酷似穿心莲叶，而叶比穿心莲薄，叶随藤蔓铺地生长，繁殖力强。遇上风调雨顺年景，满山飘香。鸡屎藤味似鸡屎，故得其名。鸡屎藤初闻很难受，像鸡屎那样叫人捏鼻皱眉。闻久则香，其味通心入肺，令你脑醒志清心旷神怡。鸡屎藤清热、消炎、解毒、润肺醒脑，民间叫土参。用叶捣粉为汤可治咳嗽。其薯块可治血瘀。山民们夏季多以其当茶饮，但平原地区和城里人更多的是以其制作成汤圆。

4、琼式月饼

海南节令食品，有着鲜明的地方特色：一是饼皮为糖浆酥皮，不同于广式月饼的糖浆皮，又有别于苏式月饼的水调面酥皮，软而不韧，酥而不脆；二是馅料配制，不论莲蓉、豆蓉、五仁，其糖油用量都比广式月饼低；三是皮与馅的配搭为2：3（广式月饼为1：5）。显得厚薄适中，合乎科学，符合海南人的口味习惯。二十世纪四十年代，海口市的庄琼珍、蔡全记、冠全珍等饼家生产的琼式月饼，就已声名显赫。七十年代的海口红星食品厂、海口饼干厂、市糖烟酒糕点厂也以琼式月饼占领海南市场。八十年代后期出现的海口椰香超级饼屋，致力于琼式月饼的开发，在保

持传统的基础上, 吸取粤港先进经验, 加强质量管理, 使琼月饼更显丰采, 更具魅力。

5、海南火锅

俗称“打边炉”, 在海南无论冬夏皆打边炉。这种火锅高档的以果子狸、蛇肉、龟肉配红枣、党参、淮山、枸杞煮汤, 再加生鱼片、海鲜、牛百页、鸡肉烫食, 最后连汤带水吃完喝完。吃得人人流汗, 气氛热烈。中低档的打边炉以羊肉、鸡肉、猪排骨代替山珍海味, 照样吃得轰轰烈烈。

6、荷包饭

以稻米、鸭肉、虾仁、叉烧肉、鸡蛋及各种调料, 烹后用荷叶包裹, 蒸制而成。清香可口, 为夏秋佳品。

(六) 土特产品

1、七仙岭山竹

七仙岭山竹可生吃、榨汁、做沙拉、制作罐头等。山竹果皮味苦涩, 剥皮时需防止将果皮汁液染在肉瓣上, 以免影响口感。果肉含丰富的膳食纤维、糖类、维生素及镁、钙、磷、钾等矿物元素, 对机体有很好的补养作用, 对体弱、病后、营养不良都有很好的调养作用。每百克可食部分含蛋白质0.66 克、脂肪0.2 克、糖类17 克, 产热67 千卡; 维生素含量全面, 除了B 族维生素外, 尚含维生素A、维生素E 和维生素c; 无机盐方面钾的含量最高, 超过100 毫克; 山竹含有一种特殊物质, 具有降燥、清凉解热的作用。

2、保亭树仔菜

保亭树仔菜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农业技术服务中心保亭树仔菜属热带灌木, 树仔菜具有很高的营养价值, 富含多种维生素、蛋白质和矿物质。胡萝卜素和维生素B2 含量是普通蔬菜的10 多倍, 维生素C 和蛋白质是普通菜的45 倍, 其嫩梢细嫩多汁、肉质脆、无渣滓、味道鲜美, 炒食、煮食均可, 由于粗生耐长, 种植不需施用化肥和化学农药, 保持了原有天然属性, 是具有保亭山区特色的绿色食品。

3、保亭红毛丹

红毛丹是典型的热带珍稀水果之一, 其果实外形美观、肉质细嫩、鲜美爽口, 营养丰富, 含维生素C、维生素B、磷、铁、蛋白质等多种营养成分, 是果中佳品, 曾被联合国粮农组织列为优先推广的“四大水果”之一。红毛丹生长对气候、土壤、温度、湿度的要求比较苛刻, 在我国大陆地区只有保亭最适宜发展种植红毛丹。

4、海南椰子

椰子水富含蛋白质、脂肪和多种维生素，促进细胞再生长，可以饮用，甘甜解暑，琼崖纵队红军曾将其代替葡萄糖水注入静脉维持生命；叶肉含35.5%的脂肪和大量能醒酒、有助于人体蛋白质合成和壮阳的锌，可吃也可做椰蓉、奶油，椰壳可烧做活性炭；椰根煮水可治疗炎症；而“椰席”早在汉代就是朝廷的贡品了。

椰子在汉代以前叫“越王头”（越人是古代黎族的先民）。传说，一次黎王因为打了胜仗，在寨子里庆祝胜利，疏于戒备，晚宴时被奸细暗杀，并将其头颅悬挂在旗杆上通知敌人前来攻寨。敌人攻寨时万箭齐发射向城墙守军，箭却纷纷落在旗杆上。旗杆渐渐长粗、长高，变成椰树，箭也变成椰叶，黎王的头颅变成椰果。敌人看到此景吓坏了胆，不战而退。椰树也就成了黎族人民的象征。剥开椰子外边的椰棕，你会看到椰壳上有三个黝黑的眼，那便是黎王怒目而视的眼睛和嘴。

5、菠萝蜜

菠萝蜜又称木菠萝、树菠萝，菠萝蜜是版纳最大的水果，可重达30 公斤。果实结于树干，内藏无数金黄色肉包，肥厚柔软，清甜可口，香味浓郁；另外还有健体益寿的作用。它的果实是长在树干上的，树龄越长，果也就越大。菠萝蜜可以分为干浆果（干苞）和多浆果（湿苞）两种。前者果肉厚，汁水少，柔软、甜滑、爽脆；后者果肉湿软，果皮坚硬，汁水多，味道香甜。菠萝蜜的营养价值很高，含有碳水化合物、糖分、蛋白质、淀粉、维生素、氨基酸以及对人体有用的各种矿物质。与此同时，菠萝蜜还有很高的药用价值，《本草纲目》中记载到“菠萝蜜性甘香……能止渴解烦，醒脾益气”，另外它还有健体益寿的作用，对减肥也有疗效。

6、四棱豆

四棱豆又称翼豆、大翼豆、四角豆等，是豆种植物四棱豆属中的一个栽培品种，在保亭四季都能正常生长，其鲜豆荚是一种营养价值很高的蔬菜，优质豆荚单荚重25克以上，荚长20公分以上，型如杨桃成棱，鲜荚翠绿，可炒、可煮或泡成酸菜吃，还可作冷盘，肉质香脆，风味鲜美，在部分大中城市为稀有新奇的高档菜。

（七）名人

1、王凤莲

1940 年冬，年方14 岁的王凤莲在共产党员的帮助和引导下，参加抗日队伍。同期，被组织送到琼崖抗日独立总队第三支队政治处当随军工作队员。1941 年，

第三支队奉命东调，撤离白沙县，转移到万宁县六连岭坚持斗争。在转移中两次派员联系交通线路均遭失败。在危急关头，组织考虑到王凤莲是个黎族姑娘，懂当地语言，联系方便，便决定选派她和李侦从南面打开交通线路。此线路国民党戒备甚严，可她对此没有丝毫畏惧，背着干粮跋山涉水，先后绕过了十多个敌人据点。当她到保亭县罗葵找黎胞问路时不幸被国民党逮捕。国民党瞧她年纪小。先是采取哄诱方法，企图从她口里探出情报。王凤莲严守秘密，敌人见此计不成，就狠施酷刑。生命垂危之际，她仍说：“不知道”。最后，年方15岁的王凤莲英勇就义。

2、陈文理

陈文理(1928~1986)，黎族。保亭县什小村人。出生于贫苦农民家庭。其二叔、三叔都是共产党员，地下工作人员。陈文理从小受到他们革命思想的熏陶。1941年，12岁的陈文理被迫顶替父亲到三亚大茅磷矿做工。在一个漆黑的夜晚，他用石头砸昏看门日军士兵，与堂兄一道投奔共产党领导的琼崖抗日独立总队。

在抗日战争中，陈文理先后参加了攻打澄迈县好保、儋县南辰、乐东县东号、文昌县重兴、定安县南凯、新民县(现屯昌县)屯昌和枫木等日军据点的战斗。解放战争时期，参加接应中国人民解放军渡海部队登陆海南岛。先后参加100多次大小战斗。在战斗中，他英勇、顽强、机智，争先报名参加突击队，先锋队和爆破组，剪铁丝网、炸碉堡、冲锋陷阵都争在前头。历任班长、排长、副连长等职，负过4次重伤，立过4次大功。1946年7月，陈文理加入中国共产党。

1950年5月，陈文理获得“海南特等功臣”的光荣称号，并出席了在首都北京召开的“全国战斗英雄”庆功大会。他是海南唯一荣获“全国战斗英雄”称号的战士。大会期间，陈文理与24位全国战斗英雄一起荣幸地得到毛泽东、周恩来、朱德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的接见。毛泽东主席还亲自送给他一架望远镜，并鼓励他在新中国建设中再立新功。

在社会主义建设时期，陈文理始终保持着旺盛的革命斗志，他历任海南军区教导大队副中队长、保亭县县长、县委副书记、自治州第一届人民委员、省民族委员会委员，中共崖县县委副书记自治州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院长、自治州政法委员会主任、中共自治州委员会常委、自治州政协主席、中共广东省第五次代表大会代表、第四届广东省政协委员、第六届全国政协委员等职务。虽然身兼多职，但他工作兢兢业业、任劳任怨，对党对人民无限忠诚。

“文革”中，陈理文被诬为假党员，遭到残酷破孩，肉体和精神上受尽折磨。粉碎林彪集团后，陈理文不计较个人恩怨，又积极地投入工作。还挤出时间收集历史资料，撰写革命回忆录。1986年3月，陈理文患癌症住院。临终前，他嘱咐亲属“我的一切由组织安排”。同月15日病逝，终年58岁。

3、黄光明

黄光明(1914~1943)，又名黑南，黎族，保亭什玲镇什那村人，自幼在家务农。1939年参加抗日，1941年参加“守备团”。由于作战勇敢机智，被提升为班长。1942年，黄光明带领一支小分队配合琼崖纵队夜间袭击什玲日军据点，经过两个小时的激战，歼灭了大部分敌人，取得了保亭黎族抗日的首次胜利。

1943年，当地“守备团”与琼崖纵队第三支队联合作战，黄光明任副中队长。同年4月，在什脚达战斗中，率领20多名战士攻打日军据点，缴获敌人5支，手2枚。同年6月，日军遭到我方多次打击后，抽调大批兵力对抗日根据地进行疯狂地“扫荡”。在汉奸带领下，100名日军包围芒果山寨抗日根据地，黄光明为了保护大队的安全，一面派人通知芒果寨大队部，一面阻击敌人，经过几个小时的浴血奋战，打退了敌人的进攻。黄光明在这场战斗中牺牲，年仅29岁。

表3-3 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保护单位
1	黎族树皮布制作技艺	保亭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2	黎族钻木取火技艺	保亭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3	黎族传统纺染织绣技艺	保亭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4	黎族竹木器乐	保亭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表3-4 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保护单位
1	黎族民间故事	保亭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2	黎族藤竹编技艺	保亭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3	黎族独木器具制作技艺	保亭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第四章 自然地理条件

4.1 地质地貌

（一）地质地貌概况

七仙峰是典型的剥蚀残余型峰林地貌，顶部岩石基本裸露，峰顶海拔933m，基部以下为雨林覆盖，峰林分布地段山脊沿南北走向。主要砂砾岩地貌类型及特征如下。

1、砂砾岩峰林

七仙峰峰林延山脊“一字”排列，自南向北依次为“一、二……七指峰”，以柱状和锥状为主。一指峰最为高大、粗犷，自指间底部至指尖高差约60m，指围约300m，垂向及水平节理发育，将岩石条块分割。二指峰略低于一指峰，指间底部至指尖相对高度45m左右，指围180m左右，垂向及斜向节理发育并相互贯通，一个个指节大有随时滑脱而下的感觉。三、五、七指峰相对高差35m左右，相差不大，顶部参差不齐。四指、六指个体形态较小，相对高度20m左右，呈秀立挺拔之势。

2、砂砾岩崖壁—蜂窝状洞穴

在七仙峰附近，岩石表面发育有许多圆形、椭圆形的、直径为3~10cm左右的窝穴，大小不一，有的集中、有的分散，如蜂窝状分布。在树林中还能看到残余的砂砾岩水平层理现象，以及滑落下来的带有蜂窝状孔穴的残块砂岩体；此外，受侵蚀风化影响，岩石沿节理裂隙破碎崩塌，形成有崩塌陡崖、倒石堆和崩塌象形石等景观。

3、植物风化作用

根抱石、树抱石由于公园处在热带雨林生态环境下，植被茂盛、雨量充沛，植物、微生物等风化作用比较强烈。代表性景观为根抱石、树抱石、树聚龙盘等，分布在海拔400~600m的山麓地带，多方位展现了生物对岩石的根劈风化作用。

（二）七仙岭砂砾岩地貌形成条件分析

砂岩峰林景观的形成，除受一般构造运动的影响外，还深受岩石性质、岩层组合、节理构造、地貌位置、气候、生物等因素的影响。制约保亭七仙岭砂砾岩峰林形成的主要因素有：志留系红褐色砂岩、构造运动、节理裂隙发育和热带雨林气候。

（三）七仙岭砂砾岩地貌形成过程分析

中元古代以来，海南（包括七仙岭地区）经历了多次的海陆转换。在 $542 \pm 1\text{Ma}$ 前后，区域地壳再次发生大范围裂解，形成东西方向的裂谷海盆，海水大范围贯入，接纳由流水自古陆搬运来的大量砂质、泥质沉积。并在志留纪早期约 $416 \pm 2.8\text{Ma}$ ，形成了一套石英砂岩，为峰林地貌的形成奠定了物质基础。随后，受海西—印支运动构造作用影响，七仙岭地区结束了海相沉积历史，上升为陆地；在不同陆块的碰撞拼贴作用下，压力、温度的变化使得原沉积物发生了广泛的变质和变形。同时，持续的块体碰撞，导致大面积花岗岩浆侵入，巨厚的变质石英砂岩层不断被抬升，岩石伴随脆性破碎变形，节理、裂隙发育，并开始经受大范围流水侵蚀、风化作用。之后，七仙岭地区经历燕山期的构造运动影响和改造，区域进一步隆升，又导致燕山期岩体的多次侵入，岩浆侵入同时，巨高的温度导致围岩（石英砂岩）被熔解吞噬，并受尖峰—吊罗深大断裂控制，形成东西向花岗岩穹窿构造带，少部分砂岩残留于花岗岩体之上，基底花岗岩出露。新构造运动以来，该区不断地产生间歇性抬升，导致侵蚀基准面的下降，使得该区水动力作用加剧，流水最终切穿高角度的节理或构造裂隙软弱带。在漫长风化作用下，由于热胀冷缩、植物根劈，形成陡倾状的风化节理，节理呈多方向分布，相互交叉，天然降水沿陡倾节理面不断下渗，使原本完整的砂砾岩山地被切割、分解成锯齿状的七个起伏孤峰；部分岩石沿节理破碎崩塌，形成倒石堆、崖壁等景观；陡峭的崖壁表面经受广泛的雨水侵蚀作用，钙质胶结物剥落，砾石随之脱落，形成蜂窝状洞穴。至此，七仙岭砂砾岩地貌基本形成。

4.2 气候条件

（一）气候类型

风景区范围地处海南岛的东南部，属于热带季风气候区，具有日照长、气温高、热量丰富、雨量充沛、蒸发量大、季风变化明显的气候特点。主要灾害天气为台风、暴雨和春季干旱，尤以台风危害最为严重，平均每年3~9次，常伴有暴雨和洪涝灾害。

（二）年气温变化和无霜期

风景区范围内年平均气温 23°C ，6月气温最高，月平均气温在 27.3°C 左右，极端最高气温 39.7°C 。1月气温最冷，月平均气温在 19.0°C 左右，极端最低气温 1.6°C ，终年无霜雪。

（三）光照条件

风景区范围内光照资源较丰富，年平均日照时数为1900~2000 小时，日照百分率为45%左右，在季节分配上夏季最多，冬季最小，秋季多于春季，多年平均太阳辐射量为112 千卡/平方厘米，为绿色植物光合作用提供了丰富的能源。

（四）湿度状况

风景区范围多年平均湿度为84%，年际变化多在80~86%之间；4~10 月为雨季，大于全年平均值，其中9 月份最大达90%，11 月至次年3 月较小，其中12 月最小，只有78%。风景区范围蒸发量变化范围在1408~1600 毫米之间，蒸发量小于降水量。

（五）降水情况

风景区范围内雨量丰沛，但降雨较集中，雨旱季明显，旱季较长。年平均降水量1930 毫米，年平均雨日为140 天以上，但全年雨量不平衡，4~10 月为雨季，雨量占全年雨量的85%~91%；11 月份至翌年4 月份为旱季，月降雨量最少的是12 月份，其次是次年1 月份，这2 个月平均月降雨量都少于20 毫米，个别干旱年份连续2~3 个月，天高云淡、滴雨不降。全年无降雪。

4.3 水文条件

七仙岭风景区降雨量较大，林木丰茂，沟壑交错，溪涧纵横，河流众多，河网密度大，地表水资源丰富。风景区内山间溪水潺潺，四季常流，七仙岭为陵水河主要支流石岗河发源地。主要河流有陵水河的支流什玲河，什玲河发源于保亭境内水贤岭，沿七仙岭山脚经过，集雨面积158.2 平方公里，全长38 公里，总落差1032 米，平均坡降0.49%，河水平均流量为2.6 立方米/秒，为风景区增添了一处景色秀美的河流湿地。同时塘库数量较多，为区域开展乡村生态旅游提供了水文资源。其中七仙湖水源优质、风景优美，面积为21.64 公顷。七仙岭温泉是海南岛目前探明储量最大、温度最高的温泉，有自喷泉眼7 处，日出水量达3860 立方米。

4.4 土壤环境

风景区内成土母质母岩为花岗岩。风景区内的主要土壤类型随海拔由低至高依次为水稻土、砖红壤、山地赤红壤和山地黄壤。山地黄壤主要分布在海拔750米以上的山地，表层有机质含量5.42%，呈酸性反映。山地赤红壤主要分布在海拔400~

750 米之间，其表土有机质含量为3.49%，土壤pH 为5.5~5.6，土层深厚。砖红壤主要分布在海拔500 米以下的丘陵地区，其风化层深厚，富铝化作用强，表土有机质含量为2.5%，pH 为5.6 左右。水稻土主要分布在海拔400 米以下丘陵盆地与河流两岸沟谷区域。土壤肥力水平中等。

4.5 环境质量

（一）大气质量

据海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公布的近年来城市空气监测数据表明（监测因子含一氧化碳、二氧化氮、总悬浮颗粒物等因子），风景区范围内空气质量良好，能达到国家空气质量一级标准。而风景区范围远离县城，且项目区周边没有工业污染源和城市的喧嚣，茂密的森林植被给这片寂静的区域带来了清新的空气，其空气质量远好于保城镇。因此，风景区空气质量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一级标准(GB3095-2012)。

（二）地表水质量

海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对风景区内地表水主要因子进行检测的结果表明：风景区水环境质量整体处于优良状况，地表水质量均达到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Ⅰ类水质标准(GB3838-2002)，属优良的天然水源，符合国家地表生活饮用水标准。

（三）土壤质量

据海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对七仙岭风景区内土壤质量主要因子进行检测的结果表明：风景区内土壤质量良好，土壤环境整体达到国家一级标准（GB15618-2018）。

（四）负离子含量

根据海南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对风景区范围内空气负氧离子进行检测的结果表明：风景区内南头村后山、七仙岭二峰东侧、南头村、什玲河南头下淹坝址等地的空气负离子含量较高，达到2000~8200 个 / 立方厘米，远高于世界卫生组织规定的清新空气标准浓度，有益于人体健康。

（五）空气细菌含量

风景区远离保亭县城与温泉度假区，人为活动稀少，也没有污染源。空气细菌在1000 个 / 立方米以下，符合国家空气质量的清洁标准。

4.6 动植物状况

（一）植物情况

风景区范围内保持着良好的原始或次生热带雨林景观资源，主要有热带常绿季雨林、沟谷雨林、低地（山）雨林、中山雨林、山顶矮林等植被类型，植被类型多样、群落结构完整复杂、生物多样性丰富、森林植被景观优美，且具有一定的垂直带谱特征和较强的原生性，雨林内参天古树众多，林层结构清晰，具备热带雨林的藤葛交错、板根、空中花园、绞杀等景观特性，雨林特征显著，具有较高的科学研究价值，且旅游资源地域特征鲜明，具有不可复制性。热带雨林中的主要乔木树种有母生、高山榕、木棉、阿丁枫、蝴蝶树、青梅、青皮、粘木、鸡毛松、海南柿、拟赤杨、野生荔枝、竹叶青冈等；灌木树种主要乌饭树、杜鹃、三角瓣花、鸡屎树、粗叶木、高脚罗伞、毛稔与乔木树种幼树等；主要的木质藤本是扁担藤、海南买麻藤、小叶买麻藤、鸡血藤等，草本植物有楼梯草、山姜、益智、双盖蕨、珍珠莎草和禾草类等。热带雨林中乔木树种高达1000余种，有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植物种；有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种，此外有珍贵木材母生、海南紫荆木、坡垒、花梨、绿楠、红罗等。

1、森林植被特征

植被类型多样：在风景区范围内分布有原生性的热带雨林和人工植被2个大类。热带雨林又可分为沟谷雨林、低地雨林、山地雨林和山顶矮林及灌丛等，这些植被基本上为原生或次生植被，生物多样性丰富，具有极高的科研和保护价值。人工植被有桉树、橡胶、槟榔、椰子、龙眼、荔枝等林分，是群众的重要经济来源与生态旅游的资源载体。

热带雨林植被具有一定的垂直带谱特性。风景区范围内海拔由低至高，分布着沟谷雨林、低地雨林、山地雨林和山顶矮林及灌丛，垂直带谱较为明显，植物种类逐渐增多，至热带山地雨林类型时种类最为丰富，而山顶矮林及灌丛种类则相应减少。

雨林植被以常绿阔叶林为主：风景区范围的植被以常绿阔叶林为主体，落叶树种数量极少，一年四季基本呈现常绿景观特征，季相变化不明显，其在保持水土、涵养水源与净化空气等方面作用重大。

2、主要植物种类和植被类型

风景区范围内有种子植物区系共有种子植物1955种，隶属于194科，870属。其中，裸子植物有13种，隶属4科、5属，被子植物有1942种，隶属190科、865属，生物多样性极为丰富。其中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21种，列入红皮书的保护植物7种。

风景区范围内天然植被主要有沟谷雨林、低地雨林、中山雨林和山顶矮林4个植被类型；人工植被主要有橡胶、椰子、槟榔、桉树等植被类型。

沟谷雨林主要分布在海拔250~500m 的三面环山的九曲沟谷中，多呈零星分布，面积小，是高温高湿的类型，种类组成除上层的白榄、水石梓、细子龙、野生荔枝等外，绝大多数为耐荫种类，科属多以热带成分为主，层次不清，林木高大，层间植物众多，种类丰富而草本植物则较少。林下以黑桫欏、野芭蕉、海芋等极耐荫湿的种类为特征种。

低地（山）雨林仅分布在海拔500~1000米地段，亦可称之为低山雨林，是风景区植被的主要类型。该类型主要由龙脑香科的青梅、梧桐科的蝴蝶树和罗汉松科的鸡毛松、木棉科的木棉略占优势；而占种数比例较大的科还有桃金娘科、樟科、楝科、茜草科和山矾科等。群落结构复杂，一般都可分为三层乔木、二层灌木、一层藤本层和草本层；上层树种最高者逾30 米；灌木树种以乔木树种的幼树为主；藤本呈块状分布，缭绕着乔木树上，以扁担藤、海南买麻藤、小叶买麻藤、鸡血藤等为主，常绿。在低地雨林群系组里，草本层较稀疏，主要由蕨类植物和乔灌木的小苗木组成，常见的草本植物有割鸡芒、淡竹叶等。

山地雨林地处海拔较高。温度较低，因而森林群落的植物区系成分略不同于低地雨林的森林植物区系成分。组成山地雨林的热带植物区系成分相对减少，亚热带植物区系成分则渐次增加。该类型主要由罗汉松科的鸡毛松，山毛榉科的竹叶青冈等占优势，占立木种数比例较大的科有山毛榉科、樟科、木兰科和山茶科等。群落结构复杂，一般可分成三层乔木，二层灌木和一层草本层。上层树种最高者可逾25 米。山地雨林群落的草本层和低地雨林的草本层在组成成分上差别较大，蕨类植物的种类与数量比较少，姜科的植物稍多，常见的草本植物有高良姜、假益智、深绿卷柏和新月蕨。

山顶矮林与灌丛植物群落矮小，高度一般2~6m，树干弯而分枝低，树皮粗厚，

常有苔藓植物附生。群落结构简单，林冠可分为3层，上层以黄背青冈、越南锥为主，高度6m左右；中层树种较多，主要有厚皮、小叶李榄、琼南柿等，高度3.0~6.0m，下层为灌木层，主要粗叶木、高脚罗伞、毛稔等，高度为3m以下，林下草本地被物以线叶珍珠茅等为主。

表4-1 七仙岭风景名胜区珍稀濒危植物和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

序号	科名	种名	学名	国家重点保护	红皮书保护级别
1	龙脑香科	坡垒	<i>Ilopea hainanensis</i> Merr. & Chun	I级	濒危
2	苏铁科	海南苏铁	<i>Cycas hainanensis</i> C.J.Chen	I级	濒危
3	桫欏科	黑桫欏	<i>Alsophila Podophylla</i>	II级	
4	桫欏科	大叶黑桫欏	<i>Alsophila gigantea</i> Wall. ex Hook.	II级	
5	桫欏科	白桫欏	<i>Sphacopteris brunoniana</i> (Wall. exHook.)R. M. Tryon	II级	
6	桫欏科	阴生桫欏	<i>Alsophila latcbrosa</i> Wall. ex Hook.	II级	
7	罗汉松科	海南罗汉松	<i>Podocarpus annamiensis</i> N.E.Gray	II级	濒危
8	罗汉松科	鸡毛松	<i>Dacrycarpus imbricatus</i> Bl.	II级	易危
9	红豆杉科	海南粗榧	<i>Cephalotaxus mannii</i> Hook.f.	II级	
10	木兰科	石碌含笑	<i>Michelia shiluensis</i> Chun & Y. F. Wu	II级	濒危
11	锦葵科	海南梧桐	<i>Firmiana hainanensis</i> Kosterm.	II级	
12	豆科	降香	<i>Dalbergia odorifera</i> T.Chen	II级	极危
13	桑科	白桂木	<i>Artocarpus hypargyreus</i> Hance ex Benth.		濒危
14	夹竹桃科	驼峰藤	<i>Merrillanthus hainanensis</i> Chun et Tsiang	II级	濒危
15	无患子科	海南假韶子	<i>Paranephelium hainanense</i> H. S. Lo	II级	

（二）动物情况

1、野生动物资源

据调查统计，七仙岭风景区内有野生脊椎动物400种（其中：哺乳动物68种、鸟类215种、两栖动物38种、爬行动物50种、鱼类29种）。被列为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有45种，其中国家I级重点保护动物8种，II级重点保护动物14种；列为省级重点保护动物有24种。

风景区内的无脊椎动物资源比较丰富，至目前为止已鉴定的有15目145科1338属2222种，其中有39个新种，1个新亚种，67个国内分布新纪录种。哺乳动物有猕猴、海南豹猫、椰子猫、树鼩、巨松鼠和穿山甲等；爬行动物有金钱龟、平胸龟、山瑞、巨蟒、眼镜王蛇、眼镜蛇、银环蛇、斑飞蜥、虎纹蛙、斑腿树蛙、

泽蛙、沼蛙、弹琴蛙等；鸟类有孔雀雉、白鹇、原鸡、鹰雕、黄嘴白鹭、海南山鹧鸪和海南虎斑鸭等；另有叉尾太阳鸟、画眉鸟、斑纹鸟、红尾伯劳、灰蓝鹡等。已采集到鉴定命名的昆虫达2222 种。

表4-2 七仙岭风景名胜区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

序号	科名	种名	学名
国家一级重点保护动物			
1	雉科	海南山网鹧	Arborophila ardens(Styan)
2	雉科	孔雀雉	Polyplectron bicalcaratum katsumatae Rothschild
3	鹿科	海南坡鹿	Cervus eldi hainanus Thomas
4	灵猫科	大灵猫	viverra zibetha hainans Wang et Xu
5	灵猫科	小灵猫	viverricula indica malaccensis Gmelin
6	棱皮龟科	棱皮龟	Dermochelys coriacea
7	陆龟科	凹甲陆龟	Manouria impressa
8	鲛鲤科	穿山甲	Manis pentadactyla pusilla J.A11en
国家二级重点保护动物			
1	蛙科	虎纹蛙	Rana tigrina rugulosa Wiegmann
2	鳖科	山瑞鳖	Phyon molurus bivittatus
3	龟科	地龟	Geoemyda spengleri
4	龟科	三线闭壳龟	Cuora trifasciata
5	鸠鸽科	斑尾鹑鸠	Macropygia unchall
6	鹦鹉科	绯胸鹦鹉	Psittacula alexandri
7	鹰科	凤头鹰	A. trivirgatus indicus(Hodgson)
8	鹿科	水鹿	Rusa unicolor
9	鼬科	海南水獭	Lutra lutra hainana Xu et Liu
10	兔科	海南兔	Lepus hainanus Swinhoe
11	松鼠科	巨松鼠	Ratufa bicolor hainans J.A11en
12	猴科	猕猴	Macaca mulatta brachyurus Eliot
13	灵猫科	椰子狸	Paradoxurus hermaphroditus Pallas
14	鼬科	黄喉貂	Martes flavigula

4.7 矿产资源

保亭县矿藏资源主要有金、铁、铜、铅、锌、石灰石、大理石、水晶、矿泉水等。

第五章 旅游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现状

5.1 旅游服务设施现状

七仙岭风景区周边共有14家酒店、6处旅游地产、2处高尔夫球场、5处农家乐，同时风景区内部还有一处游客中心和7个小型服务部，有一定的旅游接待能力，但整体呈现要素配置不全、要素结构不完善的局面。旅游购物店规模小、品种少、缺乏地方特色、雷同产品多，温泉度假区酒店虽然有一定数量，但服务设施、娱乐设施匮乏，难以为游客提供便捷舒适的游赏条件，更难吸引游客过夜留宿，对旅游产业与社会经济的带动作用不够充分。

5.2 交通现状

（一）对外交通现状

风景区的对外交通主要依托公路。连接三亚市、五指山市等的海榆中线（国道G224）、山海高速位于风景区西侧，山海高速互通口设在保亭县城西部，连接陵水县的陵昌线（国道G361）位于风景区东部，两者到达保亭县城后转七仙大道旅游公路到达风景区。保亭每日有客车通往省内各市县，城区内目前已有公交系统与出租车，并已经开通了县城至七仙岭风景区的公交线路。风景区距保亭县汽车站10公里，距陵水火车站50公里，距陵水三才机场57公里，距亚龙湾火车站65公里，距三亚凤凰机场86公里。

（二）内部交通现状

风景区中部的七仙大道已拉通可达现状游客中心。其他游览车行道基本依赖村道，路况不佳，多断头路；七仙岭现已有一条登山步道。现风景区游客中心有一处停车场。

5.3 给排水现状

（一）给水现状

风景区内拥有湖水、溪水、地下水等水资源，部分可供利用。紧挨温泉小镇区域属于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延伸供水范围，新政水厂建成后并同步实施了水厂供水管网延伸工程。其他区域景点较分散，供水工程主要为引山泉工程，采用山间自流水地表水作为水源，水源水质一般为Ⅱ类或Ⅲ类水。工程采用拦水坝取水，通过高

位水池（水塔）及配水管网向用户供水。

（二）排水现状

风景区内暂无污水处理设施，现状排水体制为雨污合流制，生活污水未经处理，流入水体、农田、低洼地或排水沟，污水对居住环境、水环境污染面广且较严重。雨水自然排放水体。

5.4 供电现状

现状不同景区由不同变电站出10 千伏线路进行供电，黎苗风情景区主要由保亭110 千伏变电站（2×20 兆伏安）供电，雨林温泉景区主要由温泉35 千伏变电站（6.3+8 兆伏安）进行供电，七仙奇峰景区由温泉35 千伏变和保亭110千伏变供电，少部分由什玲35 千伏变（1×8 兆伏安）供电。随着风景区旅游业迅速发展，供电电力不足以及供电安全可靠性的问题将日益显现。目前风景区供用电存在的主要问题有：

- （1）负荷小而分散，供电网络分散且供电半径大，供电线路线径偏小。
- （2）10 千伏电力变压器多为高耗能变，设备陈旧，影响供电质量。
- （3）电源供电形式均为单电源供给，供电可靠性不高，电压稳定性较差。

5.5 通信设施现状

风景区内通信服务由保亭城区及温泉小镇通信局所提供，架空引入通信光缆至景区。基本实现移动信号全覆盖。

5.6 能源设施现状

风景区居民主要以柴或秸秆为燃料，部分条件良好的农村居民使用瓶装液化石油气或电作为消耗能源。

5.7 环卫设施现状

目前，风景区主要垃圾是居民和游客所产生的生活垃圾。风景名胜区环境卫生由相关部门负责管理，垃圾桶、公厕等环卫设施缺乏、简陋。

5.8 综合防灾现状

风景区森林覆盖率高，居民点较多，火灾隐患较大，防火形式严峻。历史上

风景区很少受到地震影响，因此在避震设施的建设上几乎为空白，地震防治意识薄弱，一旦发生地震，后果将不堪设想。风景区内地形复杂，沟壑交错，基础设施的建设造成水土流失，暴雨后易发山洪，诱发地质灾害，具有相当大的危害性。

风景区尚未形成完善的安全管理体系，旅游高峰期和危险路段安全隐患较大，尚未具有应付突发事件的应急能力。由于林业部门监测体系完善，防治得当，有害生物尚未对风景区造成影响。

第六章 旅游发展现状

6.1 风景区游览现状

风景区现状开展游赏的区域主要是七仙岭徒步登山以及温泉休闲度假。徒步登山因高差大、线路长，来回需要约5个小时，中间只有一小段设置有滑道，大多数游客反应登山难度大，体力难以支撑；登山沿线除观赏热带雨林景观，科普性和趣味性欠缺；整个线路为单行线，游客到达七仙岭顶峰之后只能返回原路下山，降低了游客的游赏兴致。风景区内的温泉资源主要开展的是温泉洗浴度假，利用模式单一，同质化严重，缺乏文化品味。除此之外，大量的田园风光、民俗文化底蕴均未得到有效挖掘和利用。根据风景区提供的营收情况数据，近年来游客量和收入均存在下降趋势，风景区活力明显欠缺。

6.2 游人现状

风景区游人现状主要呈现以下特征：

(1) 风景区现状游人多以中、青年游人为主，这部分客源对生活品质要求较高，对山清水秀，原始古朴的生态旅游资源和神秘的民风民俗表现出较大的热情。

(2) 从客源地来看，以本岛家庭、朋友之间的自驾车出游居多，占总量的80%。

(3) 从出游目的看，游客主要是为了爬山健身以及泡温泉。

(4) 从消费特征看，停留时间1-2 天居多，中档消费为主，每人每日200元左右。

表6-1 2013-2020年七仙岭景区旅游数据统计表

年份	游客量（万人）	备注
2013年	7.85	
2014年	8.54	
2015年	9.98	
2016年	10.28	
2017年	11.69	
2018年	10.90	
2019年	9.20	
2020年	7.70	受疫情影响

第七章 居民社会状况

7.1 社会经济概况

2020 年,保亭县生产总值为56.27 亿元,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3564 元。全年全县累计接待游客量133.67 万人次,同比下降35.7%;旅游收入6.84 亿元,同比下降27.2%。

保亭在继续保持“国家卫生县城”“国家园林县城”“全国文明县城”称号基础上,又获得“中国最佳文化生态旅游目的地”“中国最佳绿色旅游名县”“中国最具民俗文化特色旅游目的地”“中国最美休闲旅游城市”“全国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示范县”“2012 年亚洲金旅奖·最具民俗特色旅游县”和2012 年度“全国十佳绿色城市”等7 项荣誉,是大陆唯一以少数民族文化交流为特色的“海峡两岸交流基地”,也是“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保亭著名的旅游景区有:呀诺达热带雨林文化旅游区(5A 级)、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甘什岭槟榔谷原生态黎苗文化旅游区(4A 级)、什进村布隆赛乡村文化旅游区,以及即将开发的毛感仙安石林、仙龙溶洞生态旅游区、八村民俗文化生态旅游区等。一年一度的保亭黎苗风情传统民间盛会——中国海南七仙温泉嬉水节,跻身“中国十大著名节庆品牌”,入选“中国最具人气民间节会”,扬名海内外,备受游客的热情追崇。

7.2 居民人口概况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是海南省管自治县,下辖6 个镇(保城镇、什玲镇、三道镇、新政镇、响水镇、加茂镇)、3 个乡(六弓乡、南林乡、毛感乡)、1 个县管农场(七仙岭农场)和6 个居(新星居、热作居、金江居、茶场居、南茂居、三道居)。保亭行政区域总面积1153.24 平方公里,县城建成区面积5.45 平方公里,2020 年末户籍人口16.8 万人。黎族和苗族为保亭县世居民族,其中黎族占总人口的62.4%,苗族占总人口的4.5%,汉族占总人口的30.2%,其他民族占总人口的2.9%。七仙岭风景区涉及保城镇的毛介村、什好村、什聘村、西坡村,什玲镇的毛定村、毛天村共6 个行政村,总人口2600 人。

七仙岭风景区现状居民社会用地32.41 公顷,涉及到保城镇、什玲镇两个乡镇的部分居民点,风景区内总人口约2600 人。

表7-1 居民点现状一览表

乡镇	行政村	人口（人）	建设用地规模（hm ² ）	所属景区
保城镇	什好村	795	9.93	黎苗风情区
	毛介村	927	11.59	雨林温泉区
	什聘村	205	2.55	七仙奇峰区
	西坡村	625	7.81	
什玲镇	毛天村	41	0.5	
	毛定村	8	0.03	
总计		2601	32.41	

7.3 民族宗教概况

黎族苗族为保亭县世居民族，其中黎族占总人口的62.4%，苗族占总人口的4.5%，汉族占总人口的30.2%，其他民族占总人口的2.9%。

附 件

附件二：各部门征求意见

附件三：评审会征求意见

附件四：专题会征求意见

附件二：各部门征求意见

2023年6月,县林业局分别向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科技和工业信息产业局等相关职能部门去函,征求《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意见。相关意见采纳情况见下表。

表1 相关职能部门反馈意见及采纳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单位	反馈意见	采纳情况	意见答复
1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 建议景区建设用地规模应明确规模来源。 2. 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应充分衔接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的相关内容,景区内谋划项目应符合《海南省省和县总体规划实施管理办法》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准入目录。	采纳	1. 本规划涉及的建设用地规模严格按照《七仙岭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1-2030年)》落实,并与已批村规进行协调。 2. 本规划充分衔接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的“三区三线”、规划分区等相关内容,并给予落实。对确需在景区内谋划的项目,明确了管控措施,包含应当符合规划和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准入目录要求等规定。
2	县农业农村局	1. 整个七仙岭是有涉及到天然橡胶保护区的,不过中间温泉小镇区域上了规划,是没涉及到的。具体情况还请提供红线图才能套出来; 2. 其余的无意见。	采纳	本规划已与县农业农村局对接,明确了天然橡胶保护区的范围,将按照天然林、林地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划的保护要求执行。
3	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1. 《风景名胜区条例》第二十七条:“禁止违反风景名胜区规划,在风景名胜区内设立各类开发区和在核心景区内建设宾馆、招待所、培训中心、疗养院以及与风景名胜资源保护无关的其他建筑物;已经建设的,应当按照风景名胜区规划,逐步迁出。”以及财务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共接待不能设在风景名胜区内。《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要确保七仙岭区域现有酒店和在建拟建的酒店在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规划范围外,以免影响七仙岭雨林温泉旅游度假区内	采纳	1. 本规划严格按照《风景名胜区条例》(2016年修订)以及《七仙岭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1-2030年)》一级保护区(核心景区)的规定执行,规划的旅游服务设施项目延续总规要求。 2. 经与县资规局对接,明确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内未存在建

		酒店正常的公务接待和会务接待； 2. 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内存在建设用地未批而建的历史遗留问题，在依法依规的前提下，建议《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将该地块覆盖，以便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设用地未批而建的情况，本次规划的旅游服务设施用地，均按照总规明确的旅游服务设施用地给予落实。
4	县科技和工业信息产业局	建议将附件《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规划文本（征求意见稿）》中的第九章 基础工程规划中的第五十条 电信工程规划中的 4、通信线路敷设中的“采用埋地和架空两种敷设方式，在核心景区及环境要求较高的场所等，采用通信线路埋地敷设的方式，与景区景观协调一致。”修改为“采用埋地和架空两种敷设方式，在核心景区及环境要求较高的场所等，采用通信线路埋地敷设的方式，同时景区内新建道路要沿路同步规划建设通信弱电管道，与景区景观协调一致。”原因：沿路新建道路同步规划建设通信弱电管道，可便于减少国家建设投资，并保证景区景观整洁美观。	采纳	本规划已根据意见进行修改，详见文本“第七章 基础工程规划中的第四十五条 电信工程规划中的 4、通信线路敷设”。
5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无意见	—	—
6	县财政局	无意见	—	—
7	县生态环境局	无意见	—	—
8	县交通运输局	无意见	—	—
9	县水务服务中心	无意见	—	—
10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无意见	—	—
11	县消防大队	无意见	—	—
12	保城镇政府	无意见	—	—
13	什玲镇政府	无意见	—	—
14	七仙岭农场	无意见	—	—
15	县供电局	无意见	—	—
16	七仙岭基础设施有限公司	无意见	—	—
17	保亭新星农场有限公司	无意见	—	—
18	海胶集团金江分公司	无意见	—	—

附件三：评审会征求意见

（1）专家评审意见

海南省林业局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在海口组织召开了《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专家评审会，邀请多位专家参会。具体专家评审意见如下：

《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 专家评审会意见书

项目名称	《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		
会议时间	2023 年 8 月 3 日	会议地点	海口市
主持人	海南省林业局		
2023 年 8 月 3 日，海南省林业局在海口市组织召开了《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专家评审会，会议邀请省内规划和林业专家组成专家组，与会人员在听取规划编制单位汇报后，进行了认真审议，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一、总体评价 该规划基础调研较为详实，对资源、景源和地形地貌进行了可视化分析，梳理了现状建设与存在的问题，规划内容比较丰富，景观保护与利用、旅游服务设施、游览交通、基础设施、居民点建设规划、用地规划协调等方面落实了总规的要求，建设用地协调村规进行了优化，技术路径基本正确，管控指标基本可行，内容深度基本符合《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标准》，原则通过。 二、修改意见 1、紧紧围绕详规的深度要求，深化景源评价，细化分级保护，按功能区落实总规保护利用的管控内容，明确准入目录和负面清单。 2、进一步完善规划成果，补充与上位规划落实与优化对比内容。 3、在空间上落实游客容量以及为游客服务的配套设施，明确阈值。 4、深化分析建筑布局与空间环境的关系，补充功能区空间形态设计，			

表达建筑、环境与地形地貌的关系。

5、索道按总规选线的基础上，根据详规内容深度优化选线，融入自然环境，考虑好山顶游客疏散的空间容量，并制定突发事件的应对方案。

6、优化游览线路，串联景点，尽量不走回头路，确保游线形成环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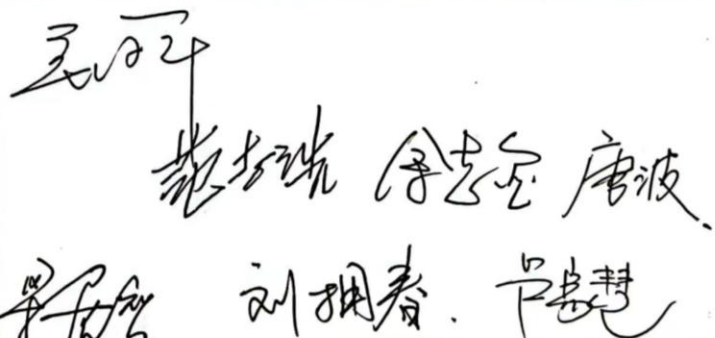
7、补充综合防灾的规划内容，如防火、防地质灾害等，并制定救护措施。

8、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成果内容应明确和落实风景区的保护、利用和建设行为。

9、深化投资估算和建设时序安排，考虑运营的内容。

10、进一步规范成果表达和形式。

三、请按照专家评审意见抓紧修改完善规划成果。

专家组	
出席	专家组：吴小平、卢家慧、范志浩、梁居智、唐波 余志金、刘拥春 主管部门：吴照柏、韩琪 设计单位：陈琪、符永文、时莹、陈元灯
文件发至	海南省林业局
文件送至	中铁咨询集团北京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 专家评审意见回复

设计单位根据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了相应的修改完善，具体采纳情况如下：

表 2 专家评审意见及采纳情况汇总表

序号	反馈意见	采纳情况	意见答复
1	紧紧围绕详规的深度要求，深化景源评价，细化分级保护，按功能区落实总规保护利用的管控内容，明确准入目录和负面清单。	采纳	已根据意见深化了景源评价和保护管控内容，对确需在景区内谋划的项目，明确了准入目录和负面清单，包含应当符合规划和开发边界外建设项目准入目录要求等规定。具体修改内容详见文本第三章景观保护规划和第十章 建筑布局规划，说明书第二章 现状综合分析中的 2.5 风景资源评价、第五章 景观保护规划和第十二章 建筑布局规划。
2	进一步完善规划成果，补充与上位规划落实与优化对比内容。	采纳	已根据意见增加了详规和总规的对比说明。具体修改内容详见文本附录：《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与《七仙岭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21-2030 年）》主要内容对照。
3	在空间上落实游客容量以及为游客服务的配套设施，明确阈值。	采纳	已根据意见对游客容量、旅游服务设施进行了细化，具体修改内容详见文本第十三条游客容量与规模预测、文本第二十八条游览服务设施规划，说明书“4.4 游客容量与规模测算、7.2 游览服务设施规划布局”。
4	深化分析建筑布局与空间环境的关系，补充功能区空间形态设计，表达建筑、环境与地形地貌的关系。	采纳	已根据意见优化了旅游服务设施用地方案，深化了建筑布局与空间环境、功能区空间形态设计等方面的内容，具体修改内容详见文本第十章的建筑布局规划、说明书第十二章的建筑布局规划、图集第三部分的分区规划图纸等。
5	索道按总规选线的基础上，根据详规内容深度优化选线，融入自然环境，考虑好山顶游客疏散的空间容量，并制定突发事件的应对方案。	采纳	已根据意见完善了索道建设情况，并增加了风景区疏导管理措施的相关说明，具体修改内容详见文本第十章的建筑布局规划、说明书第十二章的建筑布局规划，以及图集 3-02-3 七仙奇峰区规划图-登山步道、3-02-5 七仙奇峰区规划图-索道等。
6	优化游览线路，串联景点，尽量不走回头路，确保游线形成环路。	采纳	已根据意见优化了游览线路，完善了风景区游览体系，具体修改内容详见文本 游赏线路规划、说明书 6.5 游赏线路规划，以及图集 2-05 风景游赏规划图等。

7	补充综合防灾的规划内容，如防火、防地质灾害等，并制定救护措施。	采纳	规划已补充综合防灾规划内容。防火方面，规划衔接《保亭县七仙岭风景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在七仙岭温泉小镇规划建设七仙岭消防站，作为本区域防火与应急救援主要力量。推进森林消防装备设施和森林专业消防队伍建设，提升森林火灾防控与救援能力；地质灾害方面，规划衔接《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地质灾害风险评价报告》，明确落实风景区地质灾害点位置和类型，提出相关防治措施；防洪方面，落实水务部门位于风景区内已划定的保城东河、七仙岭水库河、排寮河（保城镇）、什南立河的河道管理范围线，并根据相关要求进行管控，保证河道岸线稳定与行洪安全；制定救护措施方面，规划从建立保亭县应急救援指挥与联动机制，形成以应急救援专业队伍和多部门有效联动的综合性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制定七仙岭风景区“旅游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和成立“旅游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领导小组”等，加强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具体详见文本“第九章基础工程设施规划、9.6 综合防灾工程规划、9.7 地质灾害防治规划”，以及附图“基础工程规划图（综合防灾）”。
8	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成果内容应明确和落实风景区的保护、利用和建设行为。	采纳	已根据意见补充了风景区的分级保护规划、分类保护规划等内容。同时，规划的旅游服务设施用地，均按照总规明确的旅游服务设施用地给予落实。具体修改内容详见文本第三章景观保护规划，说明书第五章景观保护规划。
9	深化投资估算和建设时序安排，考虑运营的内容。	采纳	已根据意见深化了投资估算和建设时序安排等内容，具体修改内容详见文本第十三章投资估算，说明书第十五章投资估算。
10	进一步规范成果表达和形式。	采纳	已根据修改意见，按照《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标准》（GB/T51294-2018）要求，规范成果表达和形式，完善规划文本、说明书等内容。

附件四：专题会征求意见

保亭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 2023 年 08 月 24 日，在保亭组织召开了 2023 年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第四次办公室会议，会上讨论了《七仙岭风景名胜区详细规划》，与会代表提出了相关意见。相关意见采纳情况见下表。

表 3 相关职能部门反馈意见及采纳情况汇总表

序号	单位	反馈意见	采纳情况	意见答复
1	县生态环境局	①建议细化大气环境保护的环境空气质量内容；②建议“第四十九条环境保护规划3.水环境保护 其他河流、湖库等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中III-IV类水体水质标准要求”中的水质标准要求，修改为“III类水体水质标准要求”。	采纳	本规划已根据意见修改。详见“第四十九条环境保护规划1、大气环境保护3、水环境保护”内容。
2	县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①规划区内是否存在建设用地未批而建的历史遗留问题。 ②森林旅游健康步道是否已在本次规划中给予落实。	采纳	①经与县资规局对接，明确七仙岭温泉国家森林公园内未存在建设用地未批而建的情况，本次规划的旅游服务设施用地，均按照总规明确的旅游服务设施用地给予落实。 ② 本次规划的游览线路，已将规划的森林旅游健康步道给与落实。详见图集 2-05 风景游赏规划图、2-08 游览交通规划图。
3	县交通运输局	建议在什文村附近，规划建设一条联系保同线与什文上路的道路。	采纳	本规划已根据意见进行修改，在规划的YQ14基础上进行了道路调整，强化了保同线与什文上路的道路联系，保障了什文村的交通出行。详见图集 2-04 土地利用规划图、2-08 游览交通规划图。
4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无意见	—	—
5	县林业局	无意见	—	—

6	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无意见	—	—
7	县农业农村局	无意见	—	—
8	县农业农村局	无意见	—	—
9	县科技和工业信息 产业局	无意见	—	—
10	县财政局	无意见	—	—
11	县教育局	无意见	—	—
12	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无意见	—	—
13	县司法局	无意见	—	—
14	县民政局	无意见	—	—
15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无意见	—	—
16	县水务服务中心	无意见	—	—
17	县应急管理局	无意见	—	—
18	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无意见	—	—
19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无意见	—	—
20	县供电局	无意见	—	—
21	县气象局	无意见	—	—
22	县消防救援大队	无意见	—	—
23	什玲镇人民政府	无意见	—	—
24	加茂镇人民政府	无意见	—	—

设计单位：中铁咨询集团北京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北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南里 26 号中铁国资大厦 A 座 5 层

邮 编： 100055

电 话： 010-52696538

海南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华信路华信大厦 11 楼

邮 编： 570105

电 话： 0898-66598908